

项 目 名 称：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2014-2030）

业 主 单 位：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项 目 编 号：2013-35

编 制 单 位：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城市规划乙级 [皖]城规编第（142004）号）

院 长：邹 兵（高级工程师、注册规划师）

总 工：方必晖（高级工程师、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曹东海（规划师）

项目组成员：曹东海（规划师）

张 探（规划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二章 社会经济发展战略与目标	1
第一节 社会发展目标	1
第二节 产业发展与空间布局	2
第三节 村镇空间发展目标与标准	2
第三章 镇域体系规划	3
第一节 村镇规划结构	3
第二节 空间管制规划	3
第三节 自然与文化资源保护规划	3
第四节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4
第五节 美好乡村建设	5
第六节 公共设施规划	5
第七节 综合交通规划	6
第八节 基础设施工程规划	6
第九节 旅游发展规划	7
第四章 镇区规划	7
第一节 城镇性质与规模	7
第二节 规划区用地适宜性评定	8
第三节 镇区总体布局	8
第四节 综合交通规划	9
第五节 绿化与景观风貌规划	9
第六节 给水与排水工程规划	9
第七节 供电与信息工程规划	10
第八节 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10
第九节 减灾防灾规划	11
第五章 近期建设规划	12
第一节 近期建设目标	12
第二节 近期建设主要内容	12
第六章 规划实施措施	13
第七章 附则	13

第一章 总则

第1条 目的与意义

为加强城乡规划管理，协调城乡空间布局，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上位规划，结合岔口镇实际情况，编制《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2014—2030）》（以下简称本规划）。

第2条 法律地位

在规划区范围内一切规划建设及土地利用，均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规定，执行本规划。本规划强制性内容指文本中“下划线”条文。

第3条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2014～2030年。近期：2014～2020年；远期：2021～2030年。

第4条 规划区范围

镇域：岔口镇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约93.6平方公里。

镇区：包括岔口村、绍村及水竹坞三个自然村，共3.1平方公里。建设用地范围0.3平方公里。

第二章 社会经济发展战略与目标

第一节 社会发展目标

第5条 经济发展目标

规划近期（2020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超过6000美元；全镇农村经济总收入年增长8%，达到260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年增长20%，达到4000万元以上；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增长10%，达到12000元以上。

规划远期（2030年）：生产总值达6.7亿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超过15000美元（年均增长率约10%），在稳固发展农业的基础上，调整第二产业，积极发展第三产业，进一步完善产业结构。

第6条 社会发展目标

近期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2‰以内，适龄少年入学率达100%，每千人口医生数2-3人，每千人医院床位数4张，平均寿命为75岁，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40%以上。

远期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1.5‰以内，适龄少年入学率达100%，每千人口医生数3-4人，每千人医院床位数5张，平均寿命80岁，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60%以上。

第7条 城镇建设目标

规划期内积极促进城镇化和城乡建设，全镇城镇化水平2020年达到12%左右；2030年，全镇城镇化水平达到20%左右。

完善交通、通讯、电力、燃气、水利和减灾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备、高效、稳定的城镇基础设施系统，保障公共空间与公共设施建设，满足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要求。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2020年达到80%，2030年达到90%。城镇垃圾无害化处理率2020年达到60%，2030年达到90%以上。

第8条 环境建设目标

逐步调整产业结构和产业布局，大力发展环境友好型产业；重点保护水源地及历史文化遗存；加强污染治理，创造和谐、优美、安全、特色鲜明的人居环境。2030年，镇域森林覆盖率达到90%以上，环境噪声达标区覆盖率达到95%以上，城镇饮用水水质达标率达到100%，镇区建成区人均公共绿地达到10平方米以上，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大于 300 天。

第 9 条 节能减排目标

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增长方式、积极推进能源结构调整，在资源开采、生产消耗、废物生产和社会消费等各个环节逐步建立健全社会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形成低投入、低能耗、低排放和高效率的节约型增长方式。2030 年，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降低到 0.8 吨标准煤以下。2030 年 CO₂、SO₂ 大气排放减排 40%。

第二节 产业发展与空间布局

第 10 条 第一产业布局

主要包括优质茶叶、桑树、山核桃、经果林、木材等农林产品的布局。优质茶叶、桑树、山核桃主要在湖岭、井潭村以及金前村南部广大山区种植，改变现状以家庭为单位的小范围种植，形成成片的产业化种植，推广优良品种、扩大种植规模。

井潭村—周家村木材资源丰富，在保持良好生态环境的基础上对木材资源进行有计划的开发，促进镇区木材加工产业的发展，降低运输成本，提高产业利润。

第 11 条 第二产业布局

岔口镇依托现有优良的产业基础，积极发展以茶叶、桑树、山核桃等农产品的深加工产业，提高产品附加值。同时，招商引资时要控制重污染企业进驻镇区，注重保持岔口镇优良生态环境。

农副产品深加工区域的打造：镇区主要第二产业带控制在岔口镇—金前村沿线，规划在金前村东部新建一处农副产品深加工集中区，占地 100 亩，将现状沿线小作坊式的加工模式整合，节约用地、集约发展。

砚石基地打造：在金前村庙前组开发庙前青、在周家村西山林场开发紫英石，打造岔口镇砚石开发基地。

第 12 条 第三产业布局

岔口镇生态环境优良，但旅游资源较为贫瘠，依托现有资源适当发展第三产业。大坑源村拥有庐山古村落、特色土楼、金前村金翠谷、湖岭村鲍家汰土楼等特色景观资源，应积极发展农家乐、乡村客栈等产业，主要服务对象为周边“驴友”。

依托葫芦水库打造葫芦旅游度假区，规划在水库周边兴建休闲小木屋、垂钓中心和观光索桥等旅游服务设施。以祝简坦、程灿烈士墓为载体，开发红色旅游项目。

第三节 村镇空间发展目标与标准

第 13 条 村镇空间发展目标

1、设施“城镇化”：完善通信、供电、供水、排水、供气、环卫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完善文教、医疗、金融、社区服务、商贸市场等公益性公共设施。

2、景观“乡村化”：保护具有传统风貌的自然村落，维持传统风貌的乡村改造与建设。

3、乡村控制导则：维持具有独特自然和人文景观价值的自然村落形态，严格限制新增建设用地，鼓励农村人口向城镇集中，鼓励发展农村服务业。

第 14 条 村镇空间发展标准

中心镇区：人均用地控制在 80 平方米以内；2030 年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23.59 公顷。

中心村、基层村：发展生态型村庄，人均用地控制在 80~100 平方米。

第三章 镇域体系规划

第一节 村镇规划结构

第 15 条 镇域人口规模预测

远期（2030 年末）：镇域总人口为 1.66 万人。近期（2020 年末）：镇域总人口为 1.75 万人。

第 16 条 村镇体系结构

1、等级结构

- 1) 镇区：岔口村；
- 2) 中心村：周家村、金前村、井潭村、大坑源村、湖岭村；
- 3) 基层村：分散在镇域内的其他村庄。

2、规模结构

- 1) 镇区：远期人口规模 3000 人；
- 2) 中心村：远期人口规模 500~2000 人；
- 3) 基层村：远期人口规模 200~500 人。

3、职能结构

- 1) 镇区：全镇政治文化经济中心；
- 2) 中心村：各行政村公共服务中心；
- 3) 基层村：农村村民居住和从事生产的聚居点。

第二节 空间管制规划

适宜建设区：包括地质灾害不易发区和地质灾害低易发区、城镇建设区等其他适宜建设的区域，是城镇发展优先选择的地区，镇域范围内适建区面积约为 1.2 平方公里，占总用地的 1.3%；

限制建设区：包括水源二级保护区、一般农田用地区、生态绿地、水土流失中度敏感区、文保单位建控地带以及工程地质条件不适宜的建设地区。镇域范围内限建区面积约为 16.3 平方公里，占总用地的 17.4%；

禁止建设区：包括规划期内地表水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水土流失高度敏感区、地质灾害危险区、基本农田保护区、文保单位保护区、大型基础设施通道地区。镇域范围内禁建区面积约为 76.1 平方公里，占总用地的 81.3%。

第三节 自然与文化资源保护规划

第 17 条 自然资源保护

1、规划目标

到 2030 年，大气达到国家大气环境质量Ⅱ级标准；工业污水处理达标率 100%；主要水体水质达国家Ⅲ类地面水标准，饮用水源达标率 100%；生活污水处理率达 90%以上；镇区噪音昼夜等效声级控制在 45~60 分贝，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90%以上，镇域森林覆盖率达到 90%以上，镇区绿化覆盖率达 35%以上。

2、规划措施

- 1) 生态保护措施：控制农业污染；加强农村能源建设；强化水土流失的防护；大力发展观光农业。
- 2) 森林资源的保护：依据森林村庄标准，加强生态公益林的建设；实施退耕还林工程，切实做好森林保护工程的建设工作。
- 3) 水资源持续利用：加强水源保护；加快水利、防洪工程的建设；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

第 18 条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传统村落：庐山古村落，编制传统村落保护规划，保持历史载体的真实性、历史风貌的完整性和生活的延续性原则。

文物保护单位：程灿烈士墓（县保），要按照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其实施细则，落实保护管理对策。

非物质文化遗产：蚌壳舞、特色小吃等，按照原真性、发展性、尊重性和共享性的原则，完善非物质文化普查、建立保护机构、制定保护规划、设立传承基地、陈列展出等措施。

第四节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第 19 条 水环境保护

规划岔口镇区生活饮用水水源为小源河及慈坑山泉水，为其保护区划定为：水源一级保护区：自取水口上游 500 米至下游 200 米的水域及其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规划期内本镇地表水水质达到III类水质标准。但对镇区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一级环境保护区内的水质，应执行国家《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标准。

污水处理率：近期达到 80%；远期达到 90%。

第 20 条 大气环境保护

1、规划目标

规划期内大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以保护居民的身心健康及动植物的生长。

2、规划措施

- 1) 治理锅炉等大气污染源，调整能源结构。
- 2) 对于没有达到大气质量排放二级标准的工业应积极提高工业气化率，减少工业废气对大气造成的污染。
- 3) 加大机动车尾气污染治理力度，提高汽车尾气达标率。

第 21 条 声环境保护

1、加强对声环境敏感体及保护目标的保护，确保新建工业企业远离医院、学校、居住区等敏感点。

2、强化对工业噪声源的管理和对超标声源的限期治理。

3、制定道路交通噪声治理规划。

4、加强生活和娱乐场所噪声源的监管，确保公共场所噪声控制在国家标准以内；加大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的治理力度。

5、镇区内交通干道环境噪声平均值不得超过 65dBA，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不得超过 55dBA。

第 22 条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

1、规划目标

规划期内煤渣综合利用要达到 98%以上，工业危险废物和医疗垃圾安全处置率要达到 100%；镇区生活垃圾清扫卫生填埋应达到 90%以上。

2、规划措施

- 1) 对垃圾收集进行分类，按照分类的不同采取无害化处理。
- 2) 实行垃圾袋装化，每天定时专人清扫、收集，统一运至垃圾焚烧场处理。
- 3) 对于工业危险废物和医疗垃圾要经过安全处理，有条件的可以在自己内部建设处理设施，没条件的送至县城收集处理点进行处理。

第五节 美好乡村建设

根据《黄山市歙县村庄布点规划（2012—2020）》，确定岔口村为改造提升型村庄。在原有规模基础上进行改扩建，逐步完善基础设施，美化村庄环境，引导周边散落的居民点向村庄集中，有序推进改造提升。

确定井潭村、金前村、湖岭村、周家村、大坑源村为旧村整治型村庄。优化村庄布局，有步骤地开展旧房改造，改善村庄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改善人居环境。附表2：岔口镇村庄类型和建设模式规划一览表。

第六节 公共设施规划

第23条 行政管理机构

中心镇：镇政府等；
中心村：村委会。

第24条 教育机构

中心镇：中学、小学、幼儿园等；
中心村：小学、幼儿园等。

第25条 文体科技

中心镇：文化活动中心、体育馆、图书馆、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等；
中心村：文体站、图书室；
基层村：健身活动场地。

第26条 医疗保健

中心镇：卫生院、卫生防疫机构、计划生育指导站等；
中心村：卫生室。

第27条 商业金融

中心镇：相对齐全的商业、金融服务设施；
中心村：乡村金融服务网点、邮政所、农资店、便民超市等；
基层村：便民超市。

第28条 集贸市场

中心镇：综合集贸市场、专业市场；
中心村：农贸市场。

第七节 综合交通规划

第 29 条 综合交通规划

岔口镇规划期内应重点发展公路交通，建成科学合理的镇域公路网，建设以 012 县道、018 县道（路幅宽度 7 米）为骨架，以乡村级公路（路幅宽度 3.5—5 米）为支撑的道路交通体系，提高道路等级，村村达到路面硬化标准。规划期末在镇域范围内形成一个结构合理、高效、便捷的交通网络。附表 4：镇域道路交通规划一览表。

第八节 基础设施工程规划

第 30 条 给水与能源工程

1) 给水

镇区主供水管管径 200 毫米，供水范围为整个镇区。规划镇区建设 400 吨的高位水池。各中心村采用建设高位水池统一的供水方式；其余各基层村优先利用已有的潜水泵井、堨坝汇水、山泉引水等多种形式供水。

2) 能源工程

规划供电电源由武阳 35KV 变引 10KV 出线供给。农村 10KV 配电台区应按“小容量、密布点、短半径”的原则进行规划建设，新建和改造的台区应选用低损耗配电变压器。10KV 线路的供电半径一般不大于 15 公里。低压配电线路应严格按“农村低压电力技术规程”要求进行规划建设。

规划近期采用以液化气、沼气为主，以其它燃料为辅。远期采用天然气为主，以液化气、沼气为辅。

第 31 条 环境卫生设施

1、垃圾处理设施

规划期末，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0%以上。生活垃圾收集点的服务半径一般不应大于 70 米。

废物箱一般设置标准：商业街间隔 25~50 米设 1 个，交通干道间隔 50~80 米设 1 个，一般道路间隔 80~100 米设 1 个。

现状镇域范围内已有两处垃圾焚烧点，分别为日处理量 20 吨的湖岭村垃圾焚烧场，主要处理岔口镇区、湖岭、井潭村的垃圾；以及在周家村村东的日处理量为 8 吨的周家村垃圾焚烧场。2 个处理场基本满足现状垃圾处理要求，镇域其它各村庄的垃圾实行村收集，镇转运，就近运至垃圾焚烧厂统一处理。

2、污水治理

规划末，污水处理率达到 90%以上。

近期基层村在现状基础上稍做改进，采用截流式合流制，远期根据需要及发展进度，逐步改造管渠系统，过渡到雨水、污水分流制。

岔口村的污水排入小型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各村的污水分片区将污水汇集排入沼气池或排入小型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水体。

3、粪便处理设施

预测粪便人均产生量 0.25kg/日。新建沼气池和化粪池，化粪池采用三格式构造，化粪池污物，定期清空，残渣以肥料形式应用于农业。

第 32 条 减灾防灾

1、防洪排涝

1) 规划确定岔口镇防洪标准确定为 20 年一遇。

2) 搞好大洲源河、小源河上游小流域治理，加强小流域水土保护工作。对河道和溪渠清除淤泥、疏浚整治。

3) 组织人力，多方收集基础资料，做好专项工程规划。

2、消防规划

1) 消防人员按人口的 8% 配备。

2) 消防水由市政管网统一供给，并保证双向环状供水，室外消火栓必须按 120 米间距配套建设。

3) 加强消防通道的建设，完善道路系统，规划消防通道间距不小于 160 米，宽度不小于 4 米。建筑设计必须满足消防间距要求，安排必要的消防扑救场地。

4) 加强消防通讯线路的完善建设，保证火灾报警与消防通讯指挥的通畅。

3、地质灾害防治

源口村地质灾害搬迁安置点，安置白石库地灾区灾民（87 户，254 人）；长滩和坞口地质灾害搬迁安置点，安置鸟雀坪地灾区灾民（65 户，260 人）。

第九节 旅游发展规划

第 33 条 旅游发展目标

第一阶段：至 2015 年，完成葫芦旅游度假区、烈士墓、大坑源村庐山古村落、金翠谷等重点旅游资源的开发，建设观光与休闲旅游所需的接待与服务设施。

第二阶段：2015 年—2030 年，充分利用现代服务业的多样性，重点加强特色品牌产品的建设和宣传；适度引进高品位、高档次的休闲所需的康乐设施和文化设施，建设教育培训基地；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

第三阶段：即远景阶段，加强现产业深度和广度开发，加强环境的美化和优化，提高产业在周边省市及全国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第 34 条 旅游发展对策

规划设置四个分区，分别为中心镇区旅游接待服务基地、大坑源村综合旅游区、烈士墓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葫芦水库度假区。实现从观光旅游向休闲度假旅游的转变。

第四章 镇区规划

第一节 城镇性质与规模

第 35 条 城镇性质

黄山市皖浙边界重点镇，以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为主导的生态旅游镇。

第 36 条 城镇规模

1、人口规模

远期：人口规模为 0.30 万人；近期：人口规模为 0.22 万人。

2、用地规模

远期：用地规模为 23.59 公顷，人均建设用地为 78.63 平方米；近期：用地规模为 18.04 公顷，人均建设用地为 81.32 平方米。

第二节 规划区用地适宜性评定

第 37 条 用地适应性评定

适宜建设用地：自然条件好，场地适宜工程建设，不需要或采取简单的工程措施即可适应城乡建设的要求，没有生态及人为因素影响限制的用地。城镇适宜建设用地主要分布于河流两侧用地，总面积约 35.36 公顷。

可建设用地：自然条件较好，场地较适宜工程建设，需采取工程措施，条件改善后方能适应城乡建设的要求，没有生态及人为因素影响限制的用地。主要分布在丘陵的缓坡地带，总面积约 8.98 公顷

不宜建设用地：场地工程建设适应性差，必须采取特定的工程措施后才能适应城乡建设的需要，具有较强的生态和人为因素影响限制的用地。主要为高程较大的山体以及河滩地等，总面积约 23.27 公顷。

不可建设用地：场地工程建设适应性很差，完全或基本不能适应城乡建设的要求，或具有很强的生态和人为因素影响限制的用地。主要为坡度较大的山体、基本农田等，总面积约 243.95 公顷。

第三节 镇区总体布局

第 38 条 发展方向

整合规划区内大坑口、绍村等村庄用地的结构和布局，利用老镇政府东侧沿河的缓坡地发展建设用地，远期需要加强与井潭、周家村之间的连接。

第 39 条 用地布局规划

1、居住用地布局

规划形成 4 个居住片区，分别为大坑口居住片区、绍村居住片区、老镇区居住片区和新村居住片区。

居住用地 9.81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 41.59%，人均居住用地 32.7 平方米。

2、公共设施用地布局

公共设施用地为 2.94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12.46%，人均用地为 9.8 平方米。

1) 行政管理用地

规划将镇级行政管理及村委会等部门用地集中布置在大洲源南侧沿河地带。用地规模控制 0.25 公顷。

2) 教育机构用地

在现状中心小学、幼儿园和初级中学的基础上，重点建设学校配套用房和改造运动场地，用地规模控制 0.96 公顷。

3) 文体科技用地布局规划

文体科技用地分布在村委会东侧，内设图书馆、文娱活动中心、老年活动中心与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占地 0.05 公顷。

4) 医疗保健用地

规划保留原有卫生院用地，并提高设施等级，完善医疗保健设施网络，按标准配套相关住院楼等设施。占地 0.38 公顷。

5) 商业金融用地

商业金融业用地集中在镇区中心区沿路两侧布置。依托老镇改造拉动岔口镇的商业、激发金融活力，主要布置金融业、超市等商业设施。占地 1.25 公顷。

6) 集贸设施用地

在医院西侧布置一处集贸综合市场，占地为 0.04 公顷。

3、生产设施用地布局

规划在现有的金凤凰丝绸厂用地以及应荣茶厂的基础上布置农业服务设施用地。规划用地 2.24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9.5%。

第四节 综合交通规划

第 40 条 对外交通规划

提高对外交通道路等级，沿路建筑后退红线不得小于 5 米。加强靠近镇区路段交通附属设施建设，形成良好的对外形象。镇区规划范围内将原有县道局部扩建，道路红线 9—12 米。对外交通用地 0.06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 0.25%，人均 0.2 平方米。

第 41 条 道路系统规划

- 1、规划道路系统为四级：主干路、干路、支路和巷路：主干路红线控制在 9—12m，干路红线控制在 5—7m，支路红线控制在 3—5m。
- 2、社会停车场：规划在各个组团周边分别布置 6 处社会停车场，用地面积 0.57 公顷。
- 3、广场：结合道路整治及河流驳岸治理，共布置 3 处滨江广场。

第五节 绿化与景观风貌规划

第 42 条 绿地系统规划

1、公共绿地

结合新区配套建设，保育植被，形成滨河农民公园。规划在主要道路两侧布局均衡的街头绿地。

2、防护绿地

主要为高压线安全防护用地。高压走廊按 20 米范围控制。

绿地 3.48 公顷（其中公共绿地 3.20 公顷，防护绿地 0.28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 14.38%。

规划居住用地的绿地率应达到 35%以上，医疗体育、文教及科研用地的绿地率应达到 40%—50%，行政办公用地的绿地率应达到 40%以上，主次干道的绿地率应达到 30%。通过三个层次的绿地系统规划，规划至 2030 年人均绿化用地达到 13.53 平方米/人，形成了一个山城水相依、绿色葱郁、生机勃勃、景观优美的现代化生态园林城镇。

第 43 条 景观风貌规划

1、空间形态

空间围合上，强调车行道路沿街界面的连续，并在适当部位设开敞空间，形成视线通廊。

2、建筑形式、色彩控制要素

- 1) 建筑形式：以徽派建筑形式及风格为主，允许在挖掘地方文化内涵的基础上，努力创造地方性和时代感相结合的建筑造型，以体现地方特色。
- 2) 建筑色彩：以清新、淡雅为基调，大面积的外墙采用白、灰等色彩，局部和细部可采用较为明快的色彩。
- 3) 绿化配置：以地方树种为主，做到搭配合理，季移景异，乔木、灌木相结合，并考虑色彩的变化。

第六节 给水与排水工程规划

第 44 条 给水工程规划

岔口镇区规划用水量近期 330 吨，远期 600 吨。保留现有位于小源的取水口和高位水池，新增一处水源，取自慈坑山泉水。根据《安徽省城镇生活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条例》划定水源各级保护区，严禁在水源一级保护区内向水体排放污水。

保留现有的高位水池，在镇区南部新建净水厂（高位水池），规模为400吨/日。规划采用生活、生产、消防合一的供水方式，消防采用低压制；根据具体情况，尽量采用重力供水，减少泵压供水。规划引水干管Dg100mm从慈坑引水至扩建的净水厂；镇区以Dg150mm、Dg200mm的球墨铸铁供水主管沿主要道路构成环状供水主管，同时根据镇区规划用地和路网，完善镇区供水管网。

第45条 排水工程规划

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对老镇区原合流制近期改造为截流式合流制，远期逐步过渡到分流制。

1、雨污水管网规划

雨水排放系统采用“分区排水，就近排入水体”的原则。根据雨水排水现状、地形条件、道路规划与周围自然水体的关系，将规划区划分为多个片区组织雨水排放；规划每片区的山地水通过山脚修建截洪沟或泄洪渠排放，规划沿道路布置Dy200-Dy300的雨污水管网，雨水就近排至沟渠或河流，低洼地带的雨水或就近排入水塘或通过干管集中收纳，最终排入河流。

2、污水管网规划

规划污水量预测近期为252吨/天；远期为485吨/天。规划在绍村南侧设置一处污水处理设施，日处理量为500吨/日，占地0.11公顷。污水主管在镇区主干道上设置，管径Dw300mm，其它道路设置Dw200mm污水管，规划生活污水须经三格池初级处理后排入污水管，至规划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入大洲源。

第七节 供电与信息工程规划

第46条 供电工程规划

规划末用电3987KW，规划供电电源由35KV武阳变电站的10KV出线供给。

规划10KV电力线采用架空线路布置方式，沿镇区干道敷设布置；根据道路网及负荷情况布局架设网络且合理配置变电所，规划各主要负荷地块内的配电房送电半径不超过250米，以有效提高供电可靠性。

第47条 信息工程规划

规划电话普及率近期35部/百人、远期55部/百人，则镇区装机容量近期700门、远期1375门。

根据用地布局状况，规划保留邮政支局、电信支局、移动、联通等，根据用地布局进行各个电信接入点的布置，加强公用电信设施的建设；同时在居住区配套设置邮政、电信网点和移动通信基站。

规划电讯管线采用联合通讯综合管沟埋地敷设，新区建设应将综合管沟与主次干路同时设计施工一次埋地建成，避免重复建设。电讯管道的走向沿道路的西侧（或北侧）布置。

规划通信在发展语音业务的同时，大力开展数据业务和多媒体业务，最终形成以经营数据业务和多媒体业务为主的电信网络。规划邮政在发挥传统邮件特色，进一步提高传递速度和服务质量，建立完善邮政运输网，提高邮政综合服务能力，实现邮政管理现代化。

第八节 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第48条 生产污染防治规划

1、水环境保护：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改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对已建项目要对其通过治理进行达标排放。对保护区内已有的生活污水排污口应逐步取消，污水并入城镇污水管网。水源保护区内的生态植被等应当加以保护，在必要的时候应采取“封山育林”、“人工造林”等方法来保护饮用水水源地，切实保证饮用水水源地以及饮用的安全。

依据《安徽省城镇生活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条例》的要求如下：

一级保护区：自取水口上游 500 米至下游 200 米的水域及其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二级保护区：自一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3000 米的水域及其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准保护区：自二级保护区上界起上溯 5000 米的水域及其两侧纵深各 200 米的陆域。

2、大气环境保护：治理锅炉等大气污染源，调整能源结构；积极提高工业气化率；加大机动车尾气污染治理力度，提高汽车尾气达标率。

3、声环境保护：加强对声环境敏感体及保护目标的保护，确保新建工业企业远离医院、学校、居住区等敏感点；强化对工业噪声源的管理和对超标声源的限期治理；制定道路交通噪声治理规划；加强生活和娱乐场所噪声源的监管，确保公共场所噪声控制在国家标准以内；加大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的治理力度。

4、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对垃圾收集进行分类，按照分类的不同采取无害化处理。实行垃圾袋装化，每天定时专人清扫，收集，统一运至垃圾焚烧场处理。对于工业危险废物和医疗垃圾要经过安全处理后在送垃圾焚烧场处理。

5、土壤污染防治规划：搞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建立健全土壤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加强土壤环境监管能力建设，开展污染土壤修复与综合治理试点示范，建立土壤污染防治投入机制，增强科技支撑能力，加大土壤污染防治宣传、教育与培训力度。

第 49 条 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1、环卫所：规划在镇政府对面设置一处基层环卫所。用地 450 平米，用于环境卫生的行政管理和环境卫生专业业务管理。

2、垃圾中转站：规划设置垃圾收集点 3 处：分别位于镇区北部、岔口桥南侧以及绍村组团。用地面积不小于 10 m²，与周围建筑物的间隔不小于 5 米。垃圾经收集点运至垃圾焚烧场统一处理。

3、垃圾焚烧场：规划在现状基础上，分别在湖岭村和周家村设置垃圾焚烧场，用地 200 平方米。规划期末实现垃圾无害化处理。

4、公共厕所及废物箱：规划按 1 处/2500—3000 人标准设置 1 座公厕；按“城乡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89）增补和建设公共厕所及废物箱，使其达到布局合理、美观、卫生。

第九节 减灾防灾规划

第 50 条 消防工程规划

1、规划坚持“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原则；消防人员按镇区人口的 8% 配备。

2、加强居民的消防安全教育，提高消防意识和防灾救护能力。

3、消防供水由市政管网统一供给，室外消火栓必须按 120 米间距配套建设。

4、规划消防通道间距不小于 160 米，宽度不小于 4 米。

5、加强消防通讯线路的完善建设，保证火灾报警与消防通讯指挥的通畅。

第 51 条 防洪规划

1、规划确定防洪标准确定为 20 年一遇，排涝标准为 10 年一遇。

2、坚持“上蓄水、中固堤、下利泻”的流域治理原则。

3、加强大洲源上游小流域治理和水土保护工作，新建镇区河段防洪生态驳岸工程，总长约 1265 米。

4、加强河道的综合治理，对范围内河道和溪渠清除淤泥、疏浚整治。

5、加强河流两岸的植树造林，进行水土保持。

第 52 条 人防规划

- 1、贯彻“人防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长远建设与应急建设相结合，国家投资与社会筹资建设相结合”的方针。
- 2、发挥战时防空、平时防灾减灾、服务生产生活、开发地下空间、保护生态环境等综合效益的原则。
- 3、各类人防工程留城人口人均有效面积近期达到 0.5 平方米，远期达到 1.4 平方米。
- 4、规划结合镇区重要建筑物设置，按要求开辟必要的人防设施，修建地下人防工程。
- 5、加大重要目标和村镇基础设施的防护，建设一定抗力的地下防护措施。
- 6、规划医院作为医疗救护设施用地，并在新建医疗设施内附建地下救护中心。

第 53 条 地质灾害规划

规划应坚持“预防为主，避让与治理相结合的原则”，加强水土保持、植被恢复、退耕还林等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对可能导致地质灾害发生的工程建设项目，必须实行建设用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逐步完善地质灾害评价指标体系，建立起规范的建设用地地质灾害危害性评估制度。纠正和禁止不合理的采石方法、不合理的切坡修路、削坡造房等人为工程活动。对位于高陡坡脚地带的房屋，原则上只拆旧房，不建新房，禁止进行重要工程建设。加强防灾预警预防工作：紧密联系气象部门，针对雨情，加强防灾预警预报工作，汛期将受威胁的居住户搬迁避让，最大限度地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第五章 近期建设规划

第一节 近期建设目标

人口规模：镇区总人口为 0.22 万人。用地规模：镇区建设用地为 17.14 公顷。

第二节 近期建设主要内容

第 54 条 镇域

- 1、旅游资源开发：岔口镇现有烈士墓、庐山古村落、金翠谷、文昌古道等旅游资源，加快现有旅游资源的开发为近期建设重点。
- 2、加大产业结构调整：按照岔口镇产业布局，大力发展区域性支柱产业、特色产业、农业产业化生产基地，按照“一村一品”的模式，带动农民增收。
- 3、改善基础设施条件：根据实际，对当地群众反映强烈，制约本地经济发展的饮水、村组道路等工程项目有选择、有侧重予以解决，不断改善重点村、组的基础设施状况。

第 55 条 镇区

- 1、居住用地：近期居住用地结合移民安置区建设，初步形成完整的住宅区。
- 2、公共服务设施：新建综合商业中心、农贸市场和敬老院、老年活动中心建设。
- 3、园林绿地系统：完成沿河景观带；镇区公共绿地建设；单位内部绿地。
- 4、道路交通近期建设：完成滨江南路的建设，加强与各组团的道路联系，初步形成较完整的道路网骨架。完成停车场的建设。
- 5、工业用地：完成工业组团近期的开发建设，进行零星企业的调整改造工作。
- 6、市政公用设施：适度超前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发挥基础设施建设的带动和引导作用。重点加强水源工程、防洪工程建设。新建供水设施和污水处理设施；改造镇区的供水管网；完善镇区排水管渠设施建设；大洲源的护岸修建；新建公厕 1 处，实行自动冲洗、专人管理；新建垃圾转运站 1 处。
- 7、生态环境保护：实施大洲源河沿岸的绿化环境建设工程，美化、绿化滨河景观。

第六章 规划实施措施

1、法律保障措施

在遵循国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定相应的《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实施管理办法》。加强土地供应的监督力度，并建立健全违法惩治措施。

2、组织保障措施

成立镇建设管理办公室，聘请专家、学者及技术人员为顾问，负责组织规划的实施、审批和检查各项建设是否符合总体规划要求，引导城镇健康有序发展。

3、经济保障措施

调整土地收益分配，完善土地市场体系以优化资源配置，发挥土地价格在规划实施过程中调节功能，制定必要的经济奖惩措施。

4、社会保障措施

建立和完善规划听证、公众参与及公示制度，建立完善专家咨询制度、规划公开查询制度、规划公开评议制度、规划执行情况通报制度、群众举报制度和监督反馈制度，明确规划程序中公众的职责与权益、参与的渠道与途径，通过集思广益，比较准确地表达社会需求，调整土地利用的整体利益和个体利益，减少决策失误。

5、技术保障措施

在总体规划的指导下，应进一步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和修建性详细规划，来指导下一步的城镇建设。建立土地规划管理信息系统和近期建设项目表。规范项目建设，并加强对规划实施的动态监督和年度评价系统。

第七章 附则

本规划由文本、图册、附件（说明书、基础资料汇编）组成，规划文本和图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表 1：岔口镇村镇体系等级规模结构一览表

规划中心村			规划基层村			村庄撤并建议	建设用地总面积(公顷)
村名	规划人口(人)	建设用地(公顷)	村名	规划人口(人)	建设用地(公顷)		
岔口	—	—	—	—	—	水竹坞合并到绍村；岔口村、绍村合称为岔口镇区；中鲍、外鲍、岗山合并至岔口镇区	4.9
			文山	500	4	马鞍下、马鞍凹合并到文山村	
			古住宅	150	0.9	—	
大坑源	750	4	—	—	—	高山、林山、在头、轮台合并到大孟村	11
			庐山	200	1.5	—	
			高演	200	1.5	—	
			益州	500	4	胡家山合并到益州村	
湖岭	1550	15	—	—	—	里高山、洪太坞、中四太、里鲍、半山、上湖、下湖合并为湖岭村；	21
			岭里	200	1.5	—	
			河东河西	250	2	—	
			高庄	300	2.5	—	
金前	2000	20	—	—	—	—	20
井潭	1200	12	—	—	—	佳川、乌川、枣川、上毛太、下毛太、程家山、竹边下合并到井潭村	30
			汪家店	200	1.5	—	
			半山田	200	1.5	—	
			白石库安置区	200	1.5	白石库灾害点移民安置	
			盘谷坞	200	1.5	—	
			蜈蚣形	200	1.5	—	
			朱村	300	2.5	—	
			英富	600	5	上源合并到英富	
			井佳山	200	1.5	扬光合并到井佳山	
			石川	200	1.5	—	
周家村	1500	15	—	—	—	祝同坦合并至周家村	31.5
			抽司	500	4	—	
			茶园坪	300	2.5	前山坪、种焦园、百罗太合并至茶园坪	
			木竹坦	250	2	—	
			十九曲	400	3	—	
			青郊坞	200	1.5	木林后合并至青郊坞	
			佛堂下	200	1.5	—	
			鸟雀坪安置区	250	2	鸟雀坪、坞口地质灾害点搬迁	

附表 2：岔口镇村庄建设类型和建设模式规划一览表

村庄名	村庄等级	村庄类型	建设模式	村庄人口规模（人）	规划用地面积（公顷）
文山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500	4
古住宅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150	0.9
大坑源（大孟）	中心村	种植型、旅游型	旧村整治型	750	4
庐山	基层村	种植型、旅游型	特色保护型	200	1.5
高演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200	1.5
益州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500	4
湖岭	中心村	种植型、养殖型	旧村整治型	1550	15
岭里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200	1.5
河东河西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250	2
高庄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300	2.5
金前	中心村	种植型、养殖型、产业型	旧村整治型	2000	20
井潭	中心村	种植型、养殖型	旧村整治型	1200	12
汪家店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200	1.5
半山田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200	1.5
白石库安置区	基层村	种植型	新建	200	1.5
盘谷坞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200	1.5
蜈蚣形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200	1.5
朱村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300	2.5
英富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600	5
井佳山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200	1.5
石川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200	1.5
周家村	中心村	种植型、养殖型、产业型	旧村整治型	1500	15
抽司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500	4
茶园坪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300	2.5
木竹坦	基层村	种植型、旅游型	旧村整治型	250	2
十九曲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400	3
青郊坞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200	1.5
佛堂下	基层村	种植型	旧村整治型	200	1.5
鸟雀坪安置区	基层村	种植型	新建	250	2

附表 3：岔口镇村庄公共服务设施规划一览表

中心村	下辖基层村	公共服务中心规模(m ²)	小学规模(m ²)	幼儿园规模(m ²)	文化站规模(m ²)	图书室规模(m ²)	老年活动中心规模(m ²)	卫生所规模(m ²)	健身场地规模(m ²)	公厕个数和规模(m ²)	乡村金融服务网点规模(m ²)	邮政所规模(m ²)	便民超市规模(m ²)	农贸市场规模(m ²)	农资站规模(m ²)	公交车站、公交停靠点规模(m ²)	污水处理设施规模(m ²)	垃圾收集点(处)	公墓(m ²)
岔口村	文山	—	—	—	—	—	—	500	—	—	—	40	—	—	—	40	2	2000	
	古住宅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大坑源村		250	670	250	70	30	70	70	500	15*2	30	20	40	100	40	5	80	2	500
	庐山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高演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益州	—	—	—	—	—	—	—	500	—	—	—	40	—	—	—	40	2	
湖岭村		300	670	450	100	40	100	80	700	15*2	35	30	60	150	50	10	100	2	1000
	岭里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河东河西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高庄	—	—	—	—	—	—	—	500	—	—	—	40	—	—	—	40	1	
金前村		300	670	450	100	40	100	80	700	15*2	35	30	60	150	50	10	100	2	1300
井潭村		300	670	450	100	40	100	80	700	15*2	35	30	60	150	50	10	100	2	800
	汪家店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半山田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白石库安置区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盘谷坞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蜈蚣形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朱村	—	—	—	—	—	—	—	500	—	—	—	40	—	—	—	40	1	
	英富	—	—	250	70	30	—	70	500	—	—	—	40	—	40	—	60	2	
	井佳山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石川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周家村		300	670	450	100	40	100	80	700	15*2	35	30	60	150	50	10	100	2	1000
	抽司	—	—	250	70	30	—	70	500	—	—	—	40	—	40	—	60	2	
	茶园坪	—	—	—	—	—	—	—	500	—	—	—	40	—	—	—	40	1	
	木竹坦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十九曲	—	—	—	—	—	—	—	500	—	—	—	40	—	—	—	40	1	
	青郊坞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佛堂下	—	—	—	—	—	—	—	300	—	—	—	30	—	—	—	40	1	
	鸟雀坪安置区	—	—	160	50	30	—	50	300	—	—	—	30	30	—	—	40	1	

附表 4：镇域公路规划一览表（2030）

公路路段	公路等级	公路长度	路幅宽度	改造类型
X018	县道	15926（岔口段）	7	改建
X012	县道	15258（岔口段）	7	改建
岔口—昌溪	乡道	3446	7	提升道路等级
岔口—杞梓里	乡道	8507	7	提升道路等级
英富村—周家村	乡道（建议）	1966	5	新建
岔口村—大坑源村	乡道（建议）	1479	5	提升道路等级

附表 5：近期建设项目表

项目类型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年度计划	投资估算（万元）
综合防灾	1-1	白石库生态移民安置区	安置区（1.5 公顷）住房及基础设施建设	2014—2016	2000
	1-2	鸟雀坪生态移民安置区	安置区（2 公顷）住房及基础设施建设	2014—2016	2500
	1-3	沿河护岸建设	大坑源、井潭、周家村、湖岭 7 公里沿河护岸建设	2014—2016	500
镇域道路改造	2-1	岔口—大坑源道路拓宽工程	岔口村—大坑源村 1500 米道路拓宽	2014—2016	120
	2-2	大坑源—林山—慈坑道路改造工程	大坑源—林山—慈坑 4000 米旅游公路拓宽工程	2015—2016	150
产业发展	3-1	农副产品集中加工区	金前村农副产品集中加工区（100 亩）建设	2015—2016	1500
	3-2	岔口、大坑源旅游综合开发	文昌古道修缮、林山土楼保护性修缮、庐山古村落旅游开发	2015—2020	1000
	3-3	砚石基地开发	金前村庙前组开发庙前青、周家村西山林场开发紫英石，打造岔口镇砚石开发基地	2015—2020	500
基础设施	4-1	集中供水设施建设	文山、湖岭、井潭、大坑源、金前、周家村等 7 处集中供水设施建设	2014—2016	100
	4-2	中心村停车场建设	湖岭、井潭、周家村、大坑源、金前中心村停车场建设	2015—2016	70
合计					8440

附表 6：镇域用地汇总表

名称			现状（2013）		规划（2030）		
			面积（公顷）	比例（%）	面积（公顷）	比例（%）	
建设用地	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	镇建设用地	15.74	81.90	24.28	11.04	
		中心村建设用地	25.83	13.43	66	30.01	
		基层村建设用地	75.54	39.28	50.9	23.14	
	区域交通设施用地	公路用地	73.95	38.46	77.23	35.12	
	区域公共设施用地	通信设施	1.22	0.63	1.51	0.69	
小计			192.29	100	219.92	100	
非建设用地	水域	水域	122.46	1.34	122.46	1.34	
	农林用地	耕地	64.49	0.70	58.32	0.64	
		园地	1983.80	21.63	1981.6	21.67	
		林地	7001.80	76.33	6982.54	76.35	
小计			9172.55	100	9144.92	100	
合计			9364.84	—	9364.84	—	

附表 7：镇区规划建设用地构成表（2030 年）

序号	用地代码		用地分类	用地面积 (h m ²)	占规划建设用地比例 (%)	人均占地面积 (m ²)
1	R		居住用地	12.02	49.51	40.07
	其中	R1	一类居住用地	12.02	49.51	40.07
2	C		公共设施用地	2.94	12.36	9.80
	其中	C1	行政管理用地	0.25	1.03	0.83
		C2	教育机构用地	0.96	3.95	3.20
		C3	文体科技用地	0.06	0.25	0.2
		C4	医疗保健用地	0.38	1.57	1.27
		C5	商业金融用地	1.31	5.40	4.37
		C6	集贸设施用地	0.04	0.16	0.13
3	M		生产设施用地	1.07	4.41	3.57
	其中	M4	农业服务设施用地	1.07	4.41	3.57
4	T		对外交通用地	0.05	0.21	0.17
	其中	T1	公路交通用地	0.05	0.21	0.17
5	S		道路广场用地	4.14	17.05	13.80
	其中	S1	道路用地	3.57	14.70	11.90
		S2	广场用地	0.57	2.35	1.90
6	U		工程设施用地	0.52	2.14	1.73
	其中	U1	公用工程用地	0.40	1.65	1.33
		U2	环卫设施用地	0.12	0.49	0.40
7	G		绿化	3.48	14.32	11.60
	其中	G1	公共绿地	3.20	13.17	10.67
		G2	防护绿地	0.28	1.15	0.93
8	H11 城市建设用地			24.28	100.00	80.93
9	E		水域和其它用地	41.24		
	其中	E1	水域	9.86		
		E2	农林用地	31.38		
10	合计			65.52		

注：现状建成区人口 1919 人，规划城镇近期人口 2200 人，远期人口 3000 人。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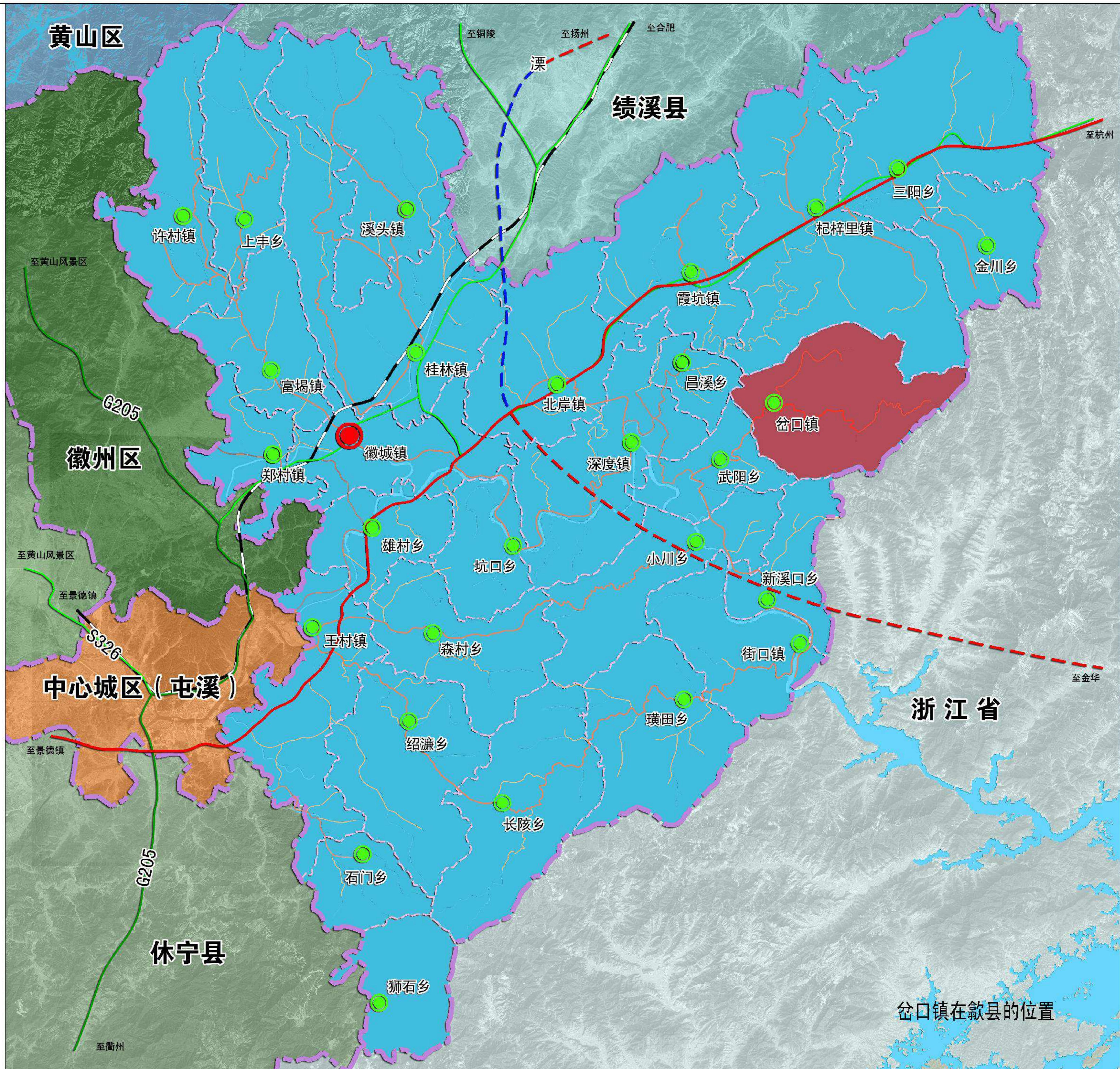
图例

- 高速公路
- 铁路
- 县城
- 乡镇

区位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14.11 图纸编号 01



岔口镇在歙县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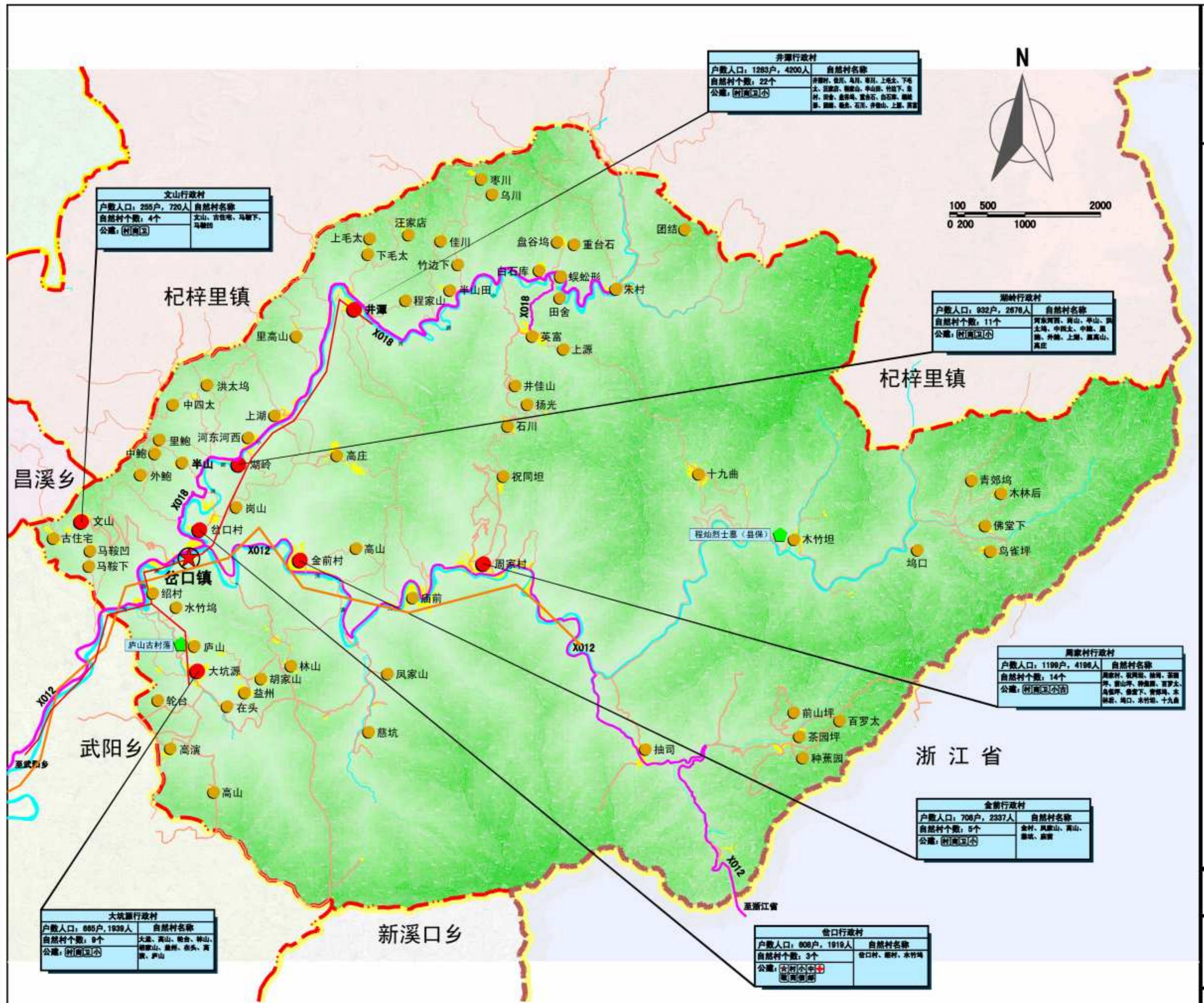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镇政府驻地
	行政村
	自然村
	镇(乡)界
	省界
	县乡道
	村道
	35KV架空电力线
	10KV架空电力线
	镇政府
	村委会
	商业网点
	小学
	中学
	卫生院
	卫生室
	文物古迹
	敬老院
	电信服务网点
	邮政服务网点

镇域综合现状图 (2013)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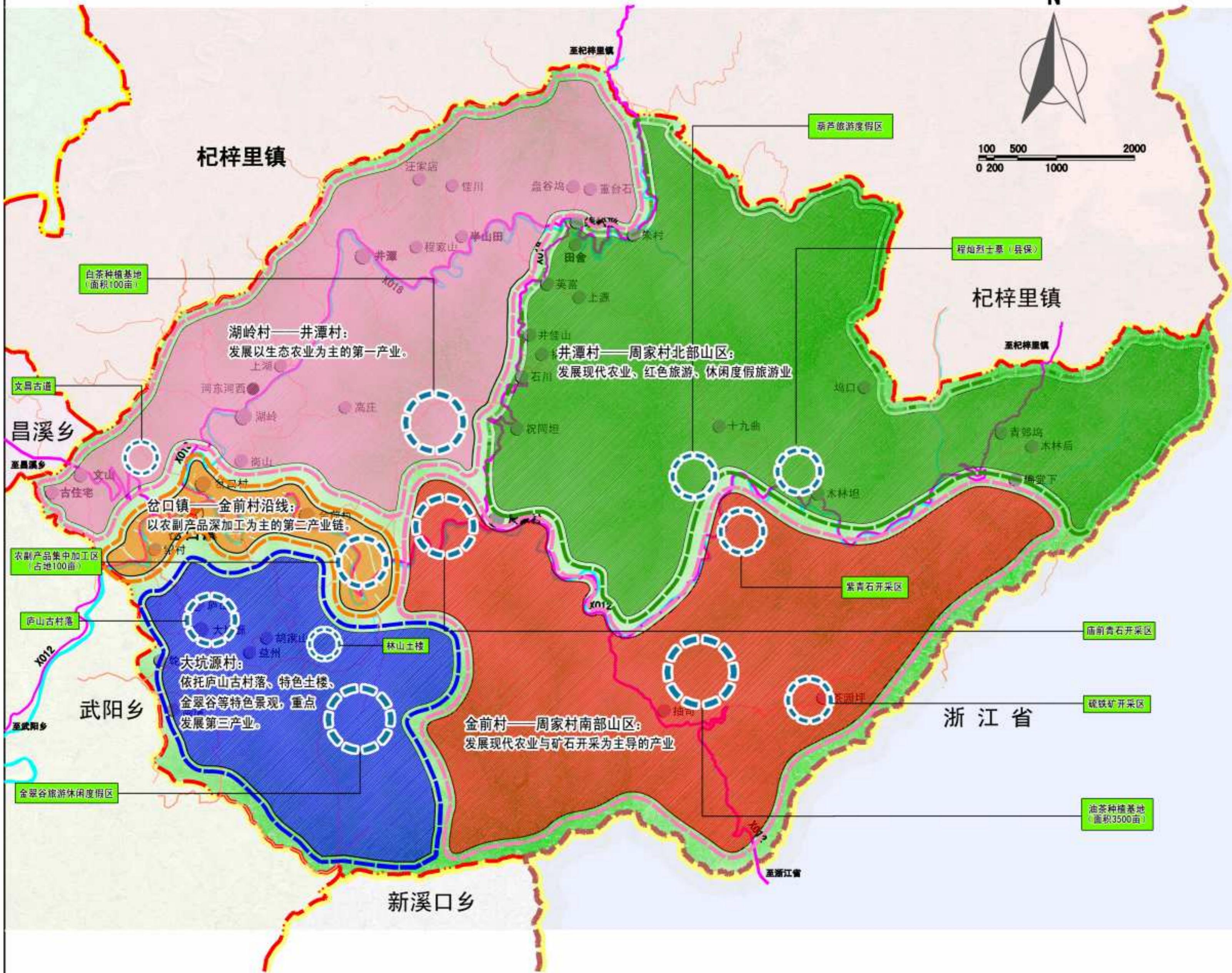
编制日期 2014.11 图纸编号 02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镇政府驻地
- 居民点
- 镇(乡)界
- 省界
- 不同产业片区
- 重要产业节点



镇域产业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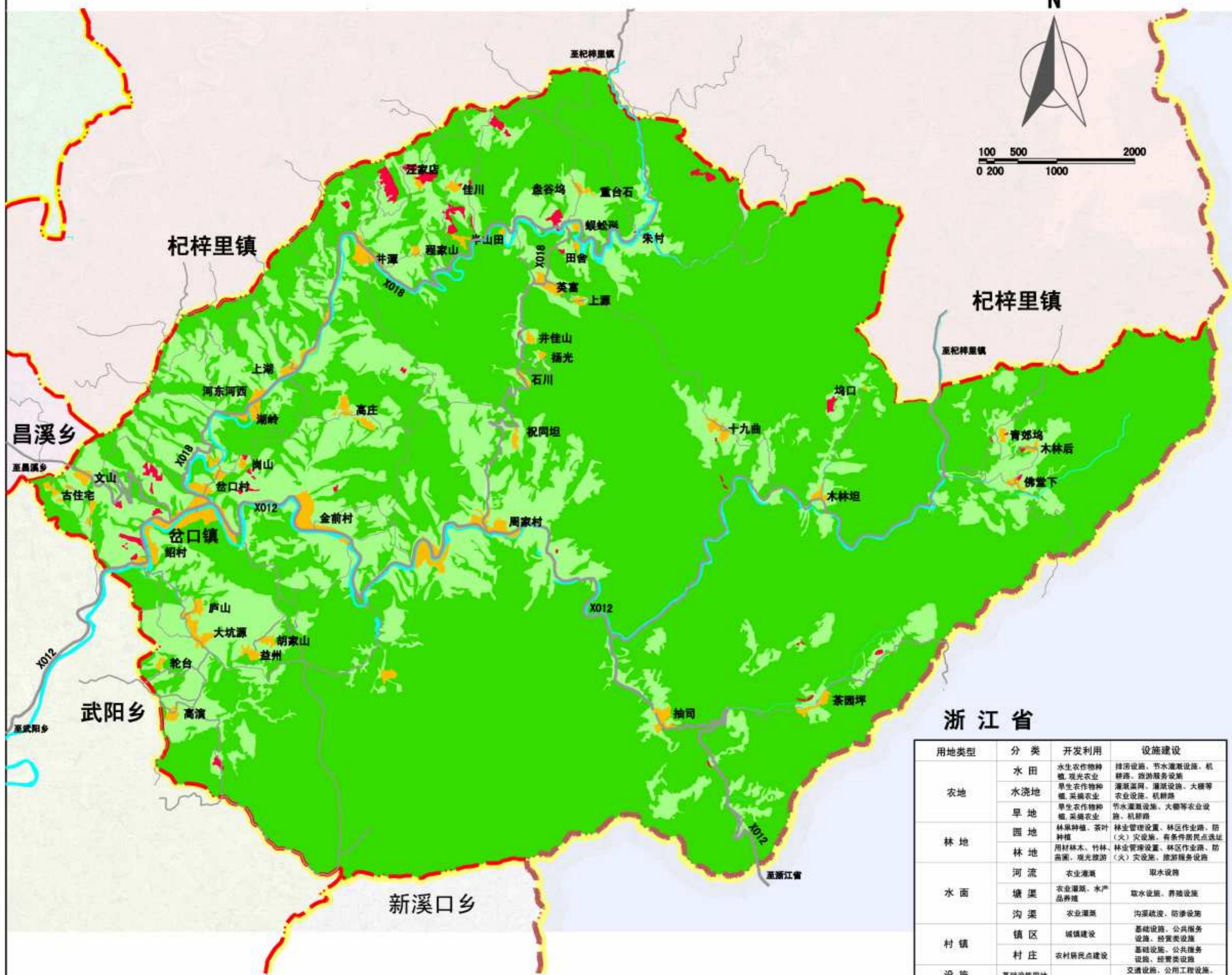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14.11 图纸编号 03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村镇建设用地
- 基本农田
- 农地
- 林地
- 水域



用地类型	分类	开发利用	设施建设
农地	水田	水生农作物种植、观光农业	排涝设施、节水灌溉设施、机耕路、旅游服务设施
	水浇地	旱生农作物种植、菜地种植	灌渠渠网、灌溉设施、大坝等农业设施、机耕路
	旱地	旱生农作物种植、旱稻种植	节水灌溉设施、大坝等农业设施、机耕路
林地	园地	林果种植、茶叶种植	林业管理设置、林区作业路、防风固沙设施、有条件居民点选址
	林地	用材林木、竹林、经济林木	林业管理设置、林区作业路、防风固沙、观光旅游
水面	河流	农业灌溉	取水设施
	塘渠	农业灌溉、水产养殖	取水设施、养殖设施
	沟渠	农业灌溉	沟渠疏浚、防渗设施
村镇	镇区	城镇建设	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经营类设施
	村庄	农村居民点建设	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经营类设施
设施	基础设施用地		交通设施、公用工程设施、水利设施、生产道路

镇域空间利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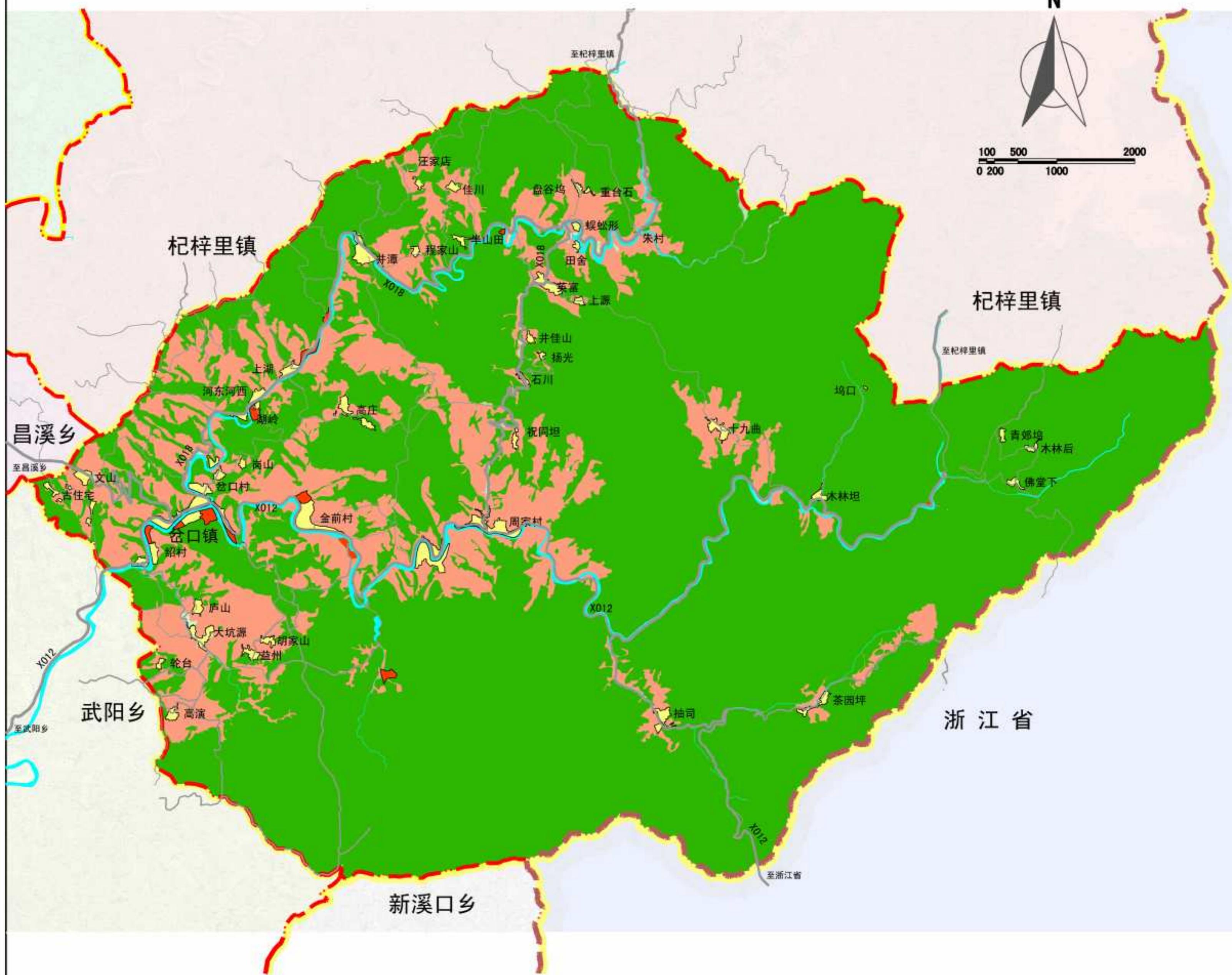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14.11 图纸编号 04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建成区
- 适建区
- 限建区
- 禁建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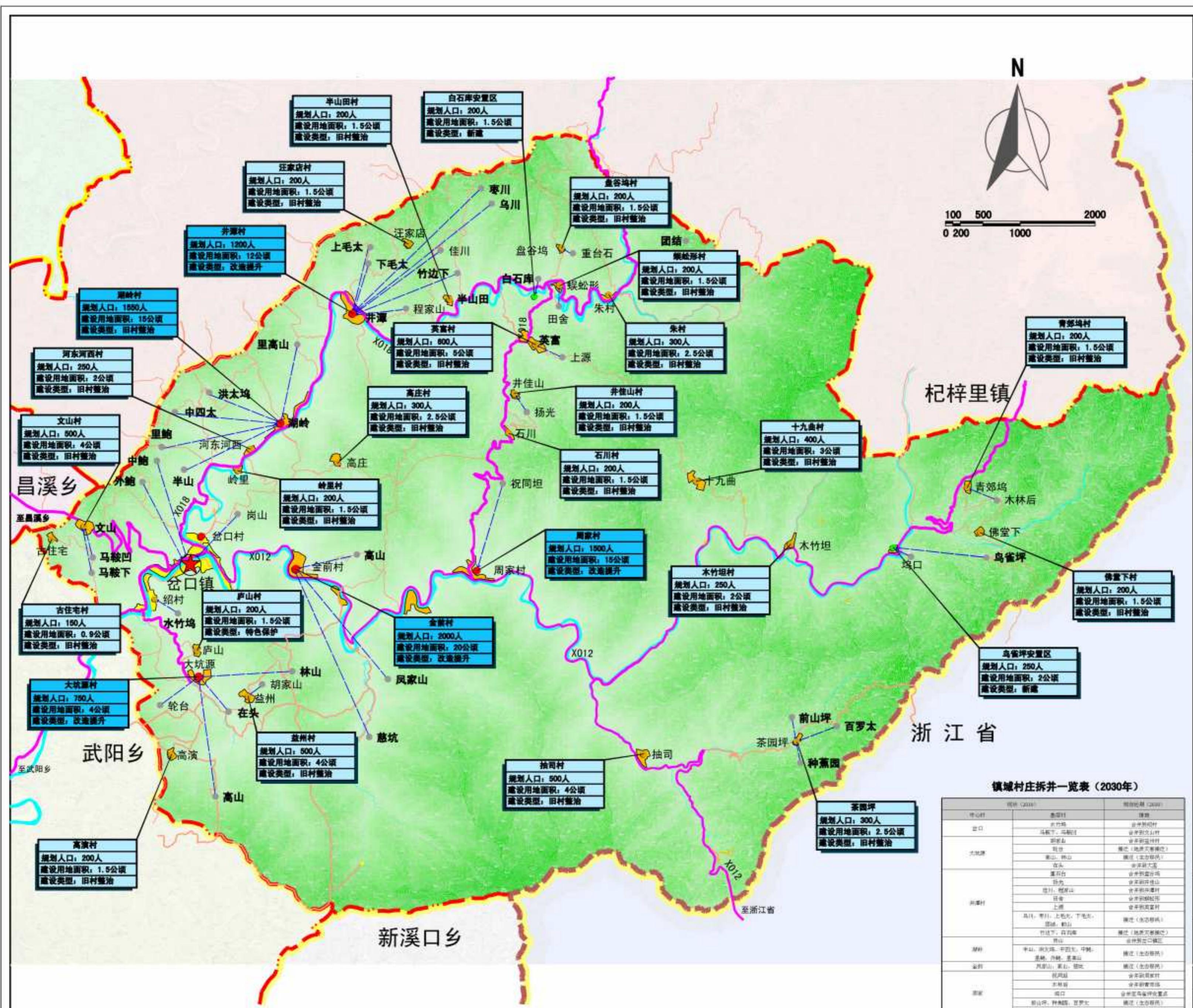


镇域空间管制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14.11 图纸编号 05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镇域居民点体系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14.11 图纸编号 06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The legend consists of nine entries, each with a small square icon followed by a label:
 - 镇政府驻地 (Town Government Office) - Red star icon
 - 居民点 (Residential Area) - Grey circle icon
 - 公路 (Road) - White box with pink horizontal bar
 - 村村通公路 (All-village Road Network) - White box with pink and red horizontal bars
 - 客运站 (Bus Station) - Mercedes-Benz logo icon
 - 加油站 (Gas Station) - Blue circle with加油 (Gasoline) icon
 - 停车场 (Parking Lot) - White box with P icon
 - 水域 (Water Body) - Blue wavy line icon
 - 镇(乡)界 (Town/Country Boundary) - White box with red and yellow horizontal bars
 - 省界 (Provincial Boundary) - White box with red, yellow, and green horizontal bars

镇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14.11 图纸编号 07

浙江省镇域公路一览表(2030年)				
公路路网	公路等级	公路长度	路幅宽度	改造类型
X018	县道	15926(岔口段)	7	改建
X012	县道	15258(岔口段)	7	改建
岔口—昌溪	乡道	3446	7	提升道路等级
岔口—杞梓里	乡道	8507	7	提升道路等级
英富村—周家村	乡道(建议)	1966	5	新建
岔口村—大坑源村	乡道(建议)	1479	5	提升道路等级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镇政府驻地
- 居民点
- 35KV架空电力线
- 10KV架空电力线
- 水库(水电站)
- 规划高位水池
- 集中供水片区
- 水源一级保护区
- 液化气供应站
- 水域
- 镇(乡)界
- 省界



镇域供水供能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14.11 图纸编号 08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镇政府驻地
- 居民点
- 规划污水处理厂
- 垃圾焚烧场
- 垃圾收集点
- 三格式化粪池
- 水域
- 镇(乡)界
- 省界



镇域环境环卫治理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14.11 图纸编号 09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中心村
- 基层村(居民点)
- ★ 镇政府
- 商 商业网点
- 资 农资店
- 健 健身活动场所
- 书 图书室
- 市 市场
- 小 小学
- 幼 幼儿园
- + 卫生院
- 卫 卫生室
- 储 储蓄所
- 邮 邮政局
- 文 文化站
- 中 中学
- 老 敬老院
- 墓 公共墓地
- 垃 垃圾收集点

镇域公共设施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14.11 | 图纸编号 10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镇政府驻地
- 居民点
- 救灾指挥中心
- 主要疏散通道
- 地址灾害点
- 灾害点移民安置区
- 防灾通讯中心
- 电信线路
- 无线通信基站
- 水域
- 镇(乡)界
- 省界



镇域防灾减灾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14.11 图纸编号 11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镇政府驻地
- 居民点
- 重要旅游节点
- 主要旅游线路
- 水域
- 镇(乡)界
- 省界



镇域旅游发展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镇政府驻地
- 居民点
- 新建道路
- 拓宽改造道路
- 移民安置点
- 主要发展产业
- 规划高位水池
- 集中供水片区
- 规划停车场
- 水域
- 镇(乡)界
- 省界



镇域近期建设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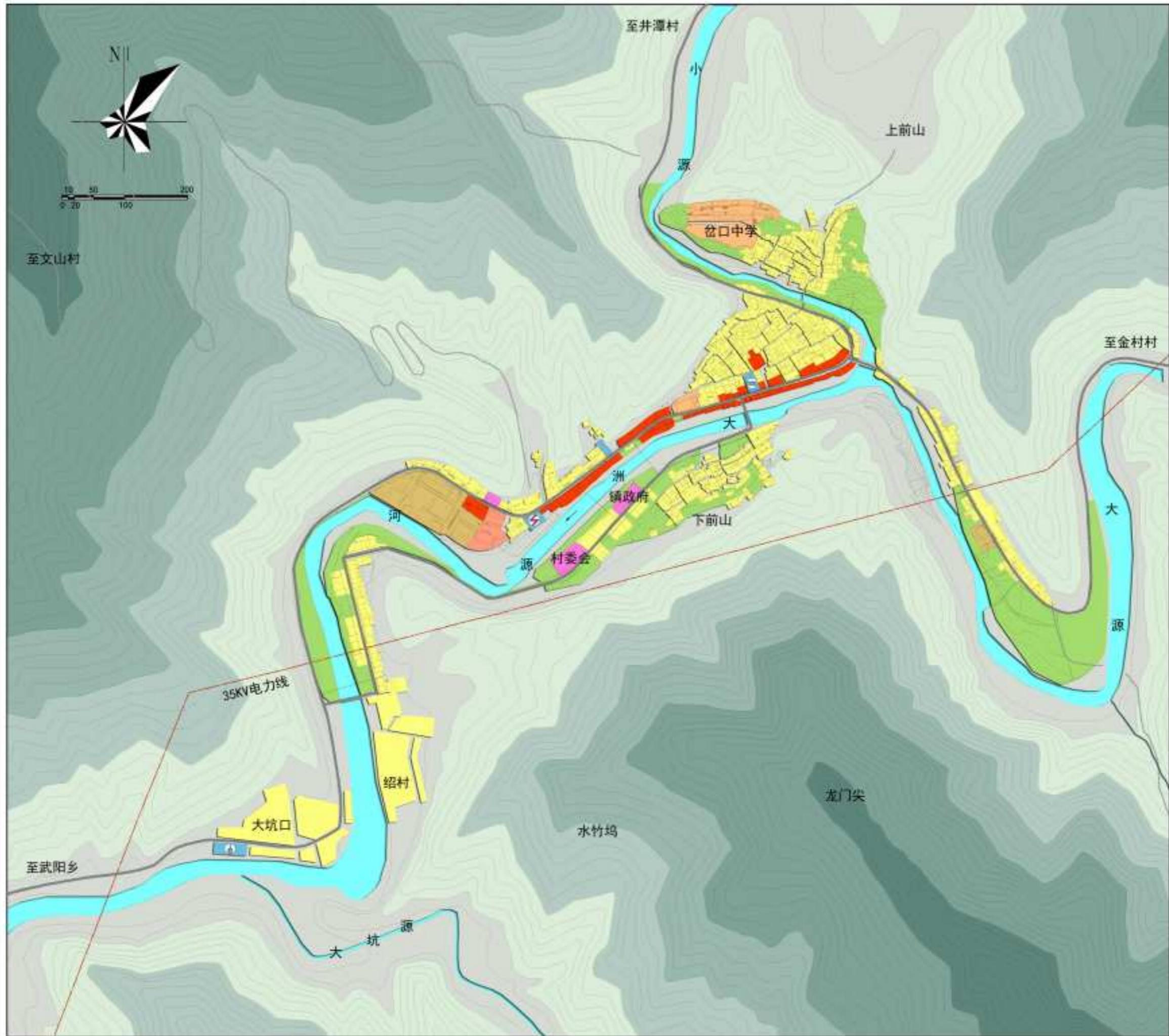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歙县岔口镇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 2014.11 图纸编号 13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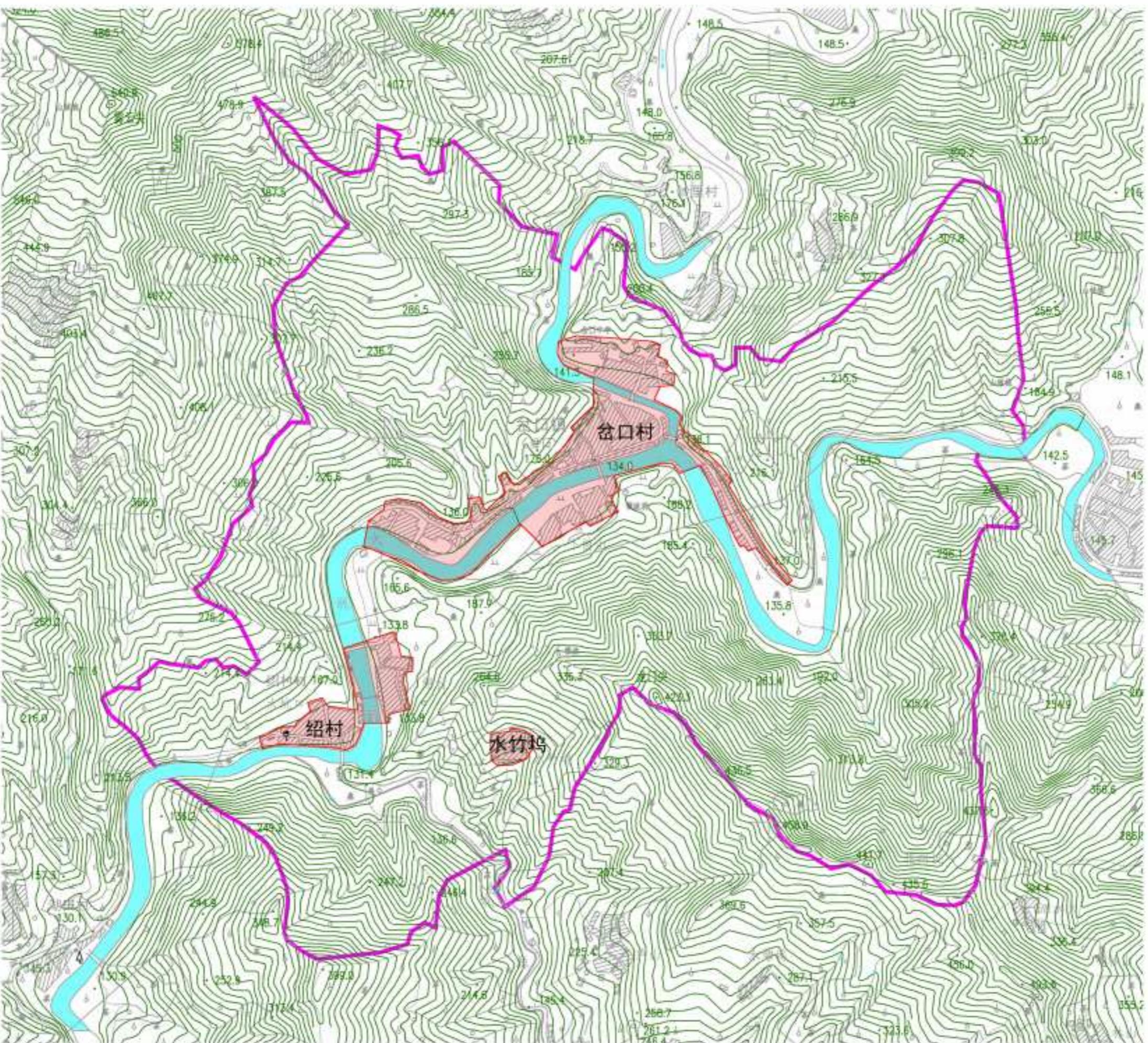
R1	一类居住用地
C1	行政管理用地
C2	教育机构用地
C4	医疗保健用地
B5	商业金融用地
V4	农业服务设施
S1	道路用地
⚡	供电设施用地
≡	邮政设施用地
◎	加油站
E1	水域
E2	农林用地
—	35KV电力线



用地现状图 (2013)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规划区范围线
现状村庄
水域

规划区范围：
包括岔口村、绍村及水竹坞
三个自然村，共515户，
1919人。

总面积：
3.1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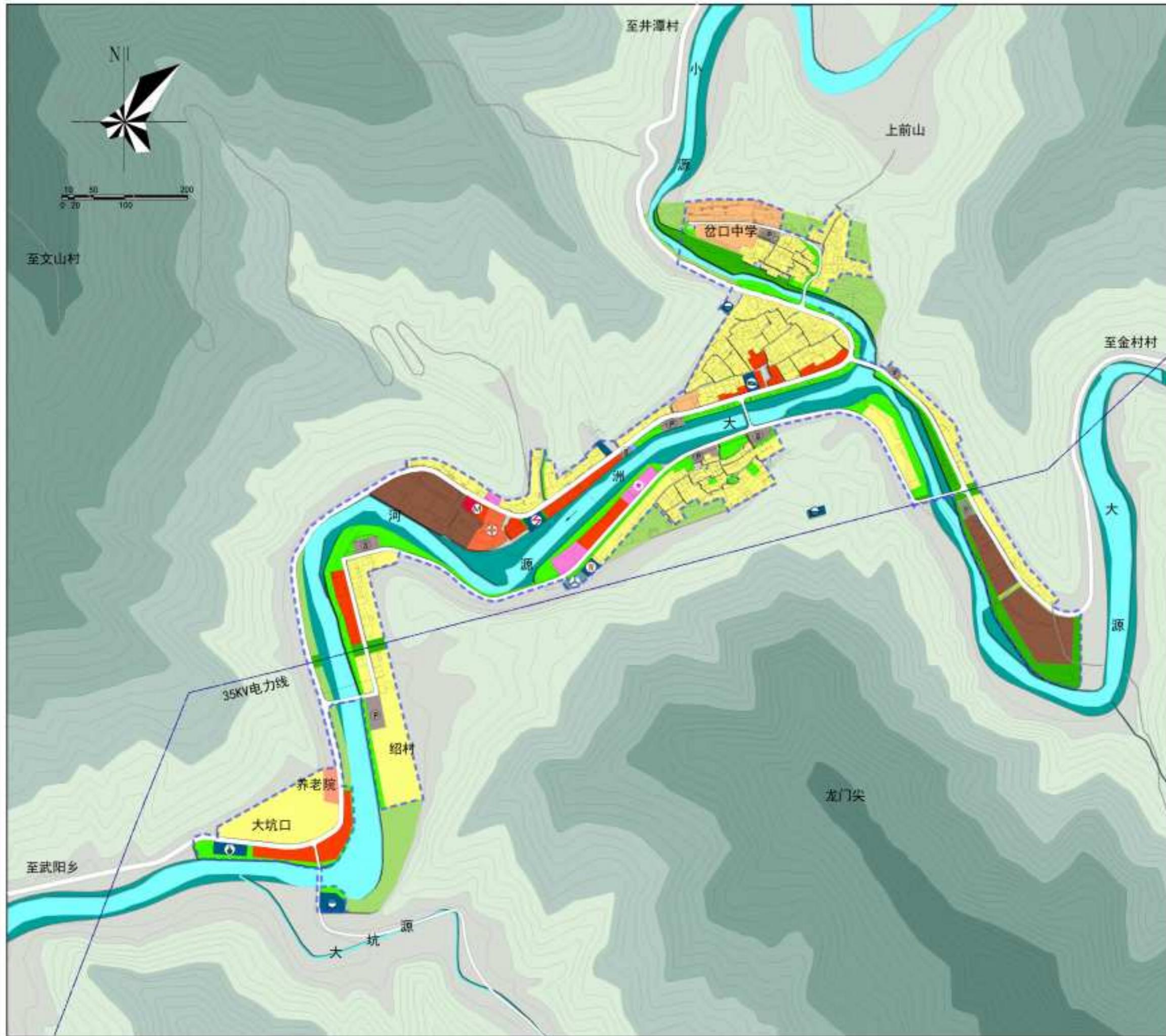
规划区范围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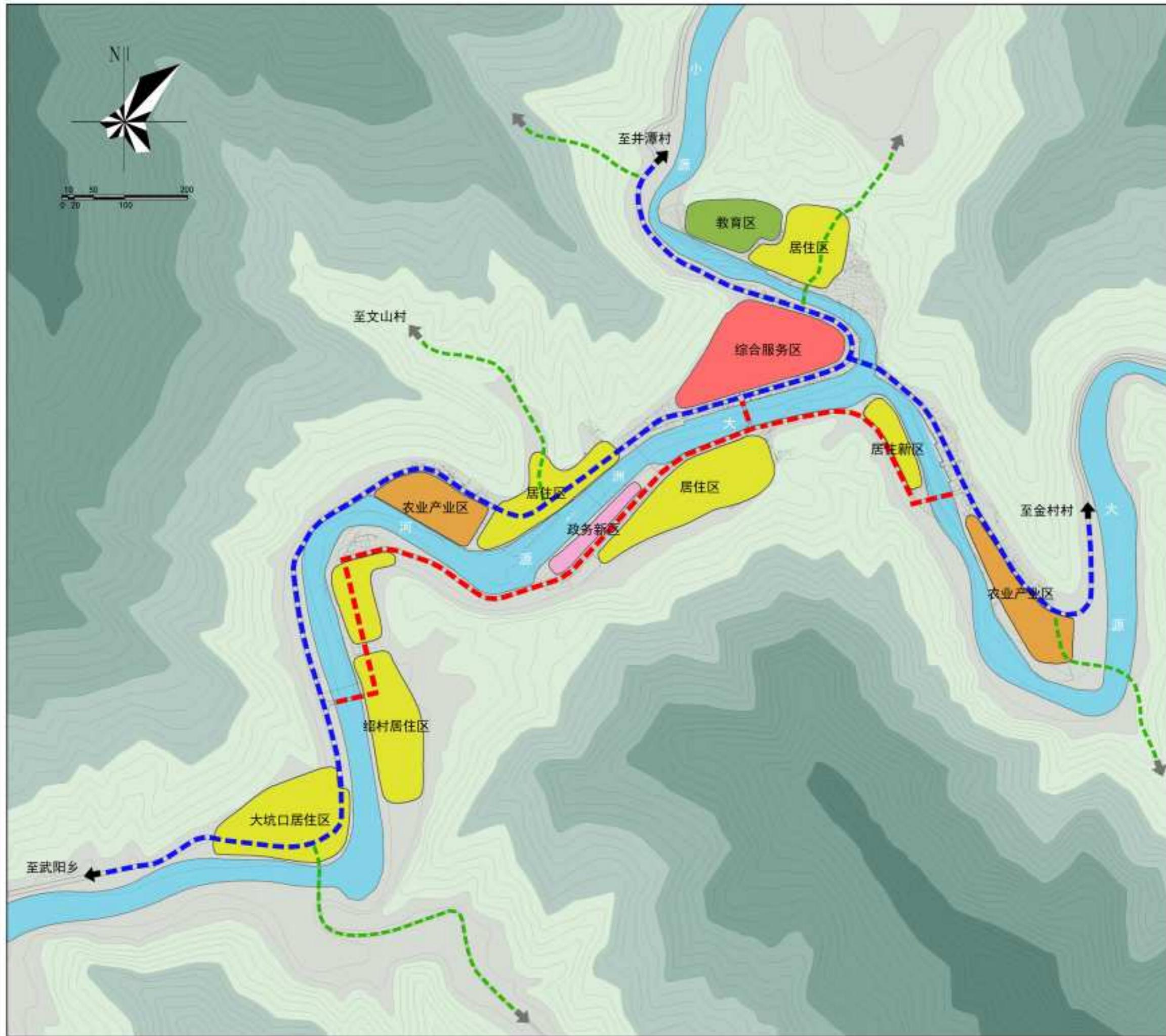
R1	一类居住用地
★	行政管理用地
C2	教育机构用地
◆	医疗保健用地
G5	商业金融用地
M	集贸设施用地
M4	农业服务设施
—	道路用地
S	广场用地
P	停车场用地
▲	公路交通用地
●	供水设施用地
◎	供电设施用地
○	邮政设施用地
●	加油站
▼	污水处理设施用地
■	环卫站用地
G1	公共绿地
G2	防护绿地
E1	河流水域
常水位填充	常水位填充
E2	农林用地
35KV电力线	35KV电力线
-----	建设用地范围线



用地规划图 (2030)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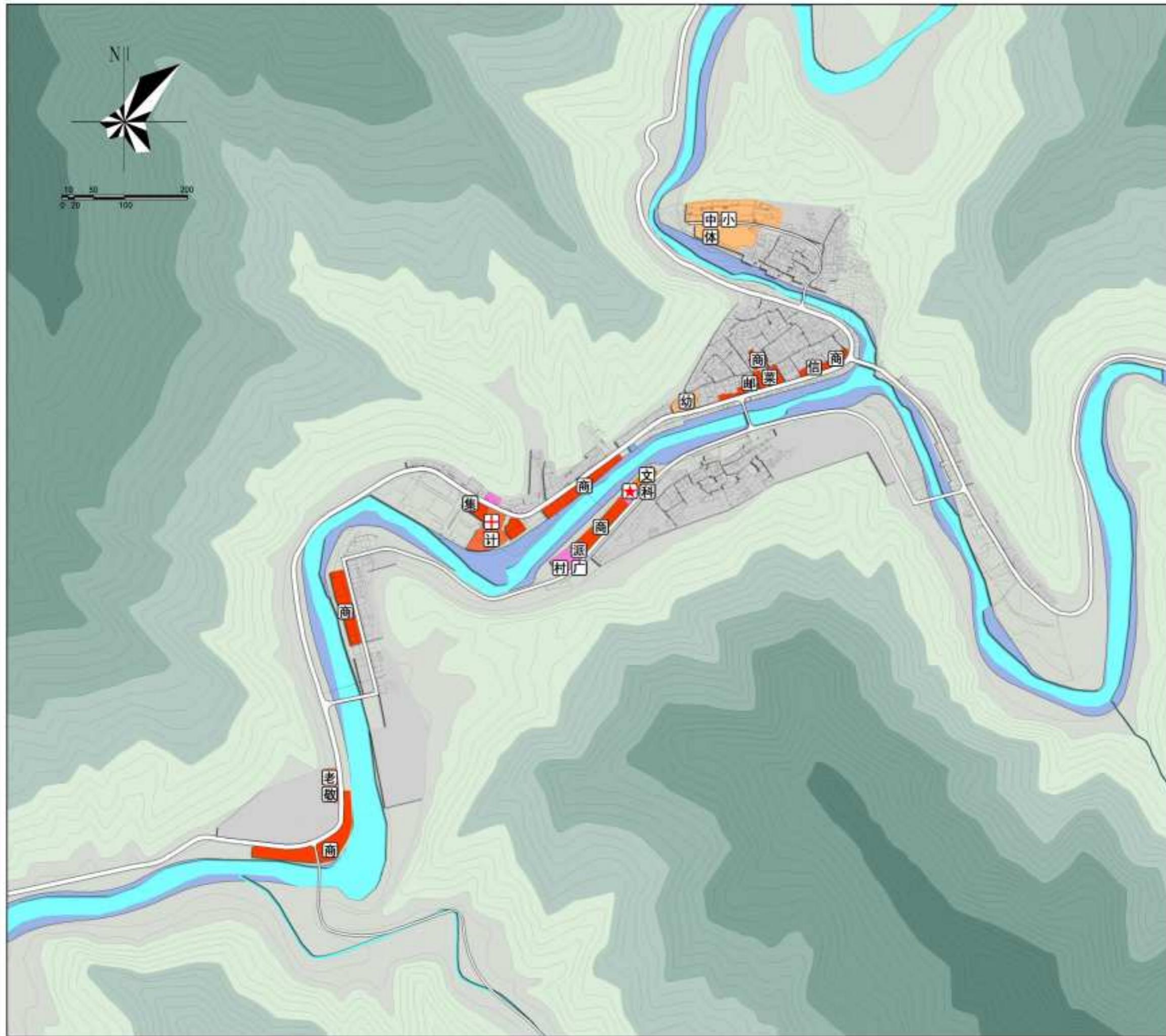
功能结构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镇政府
- 医院
- 中学
- 小学
- 幼儿园
- 敬老院
- 养老服务站
- 集贸市场
- 菜市场
- 派出所
- 文化站
- 体育场馆
- 广播电视台
- 影剧院
- 计划生育站
- 村委会
- 商业设施
- 信用社
- 邮政局
- 河流水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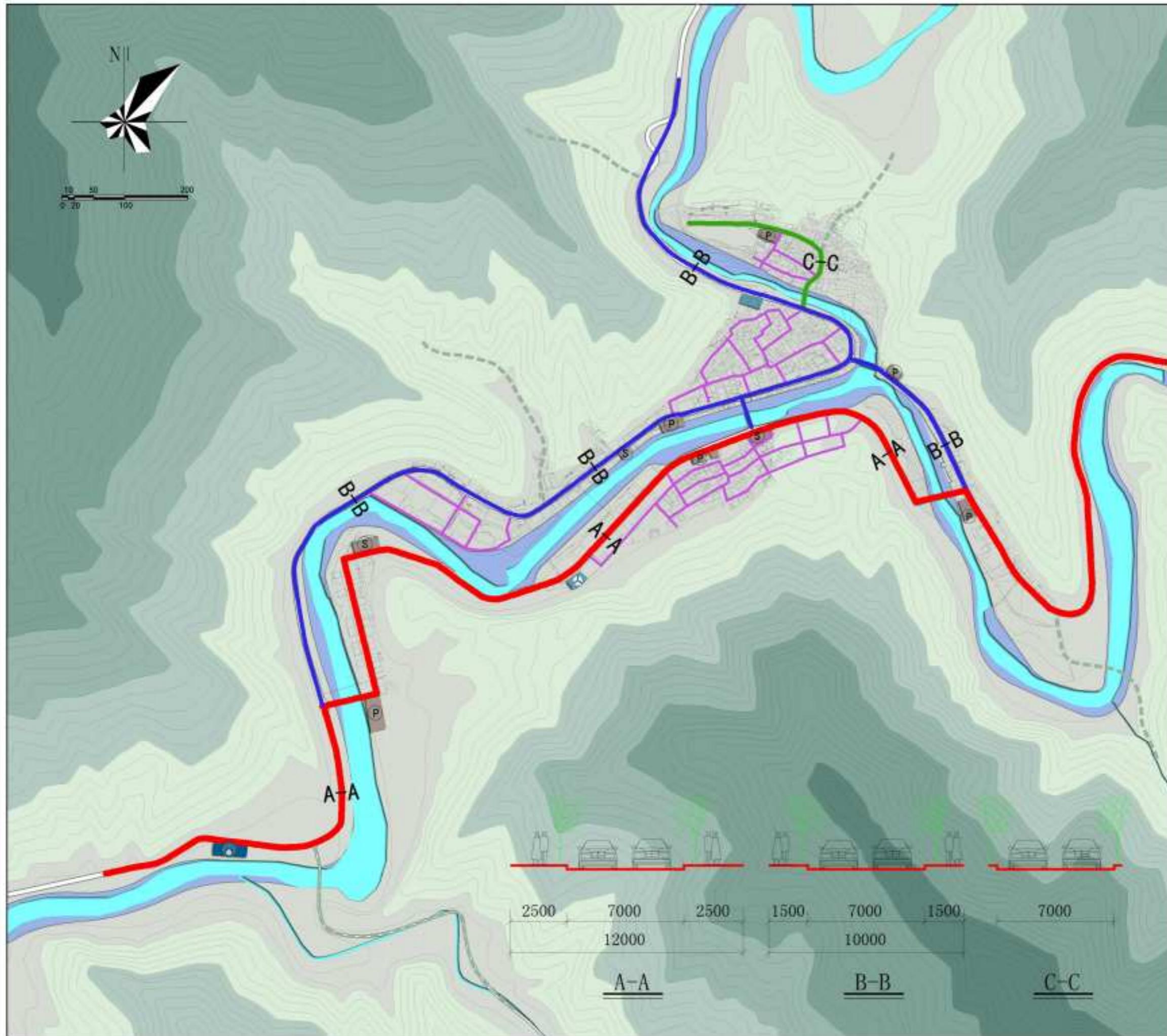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主干路
- 干路
- 支路
- 巷路
- S 广场
- P 停车场
- A 汽车站
- G 加油站
- 水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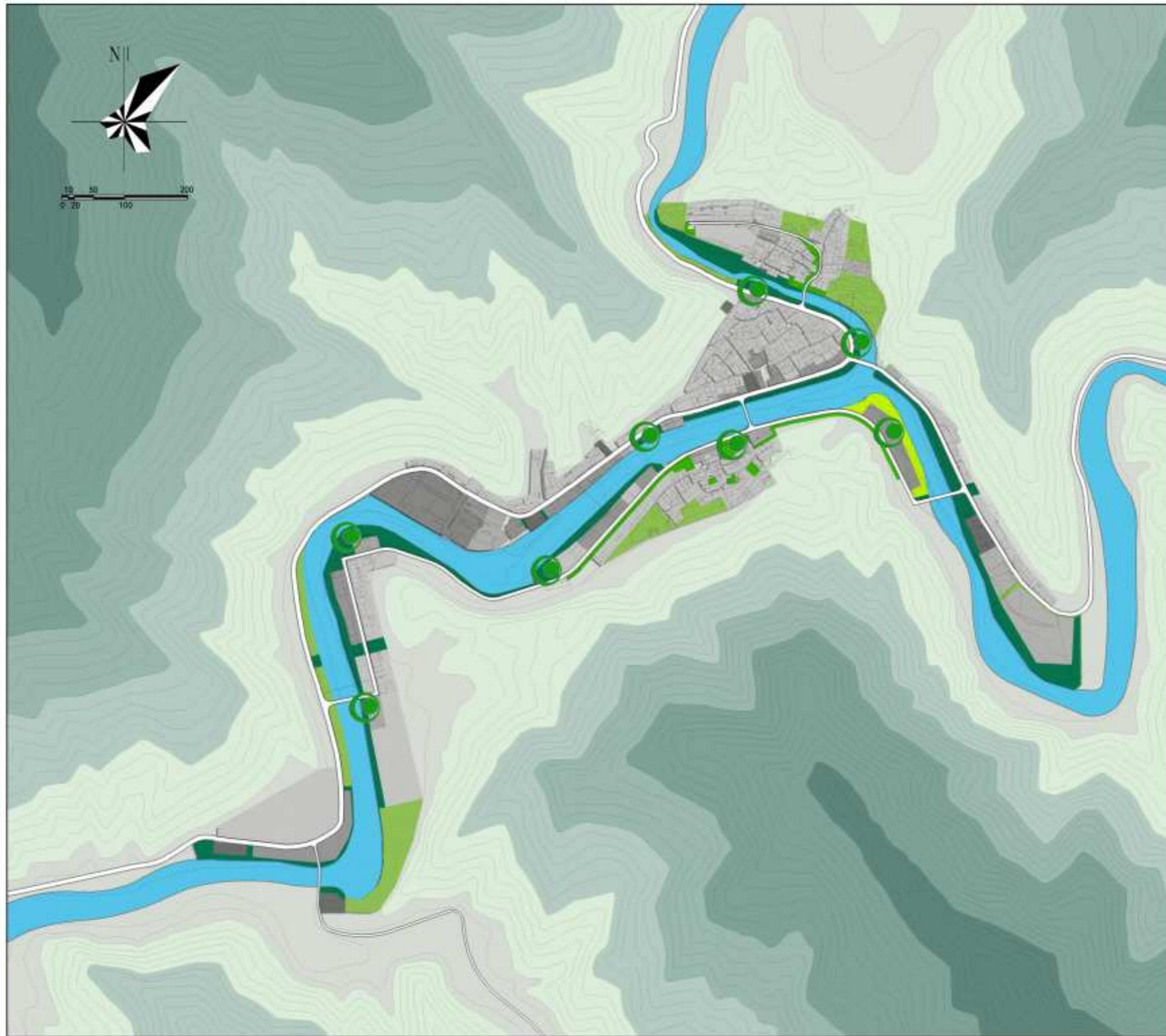
道路交通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公园
- 防护绿地
- 街头绿地
- 耕地
- 河流水域
- 景观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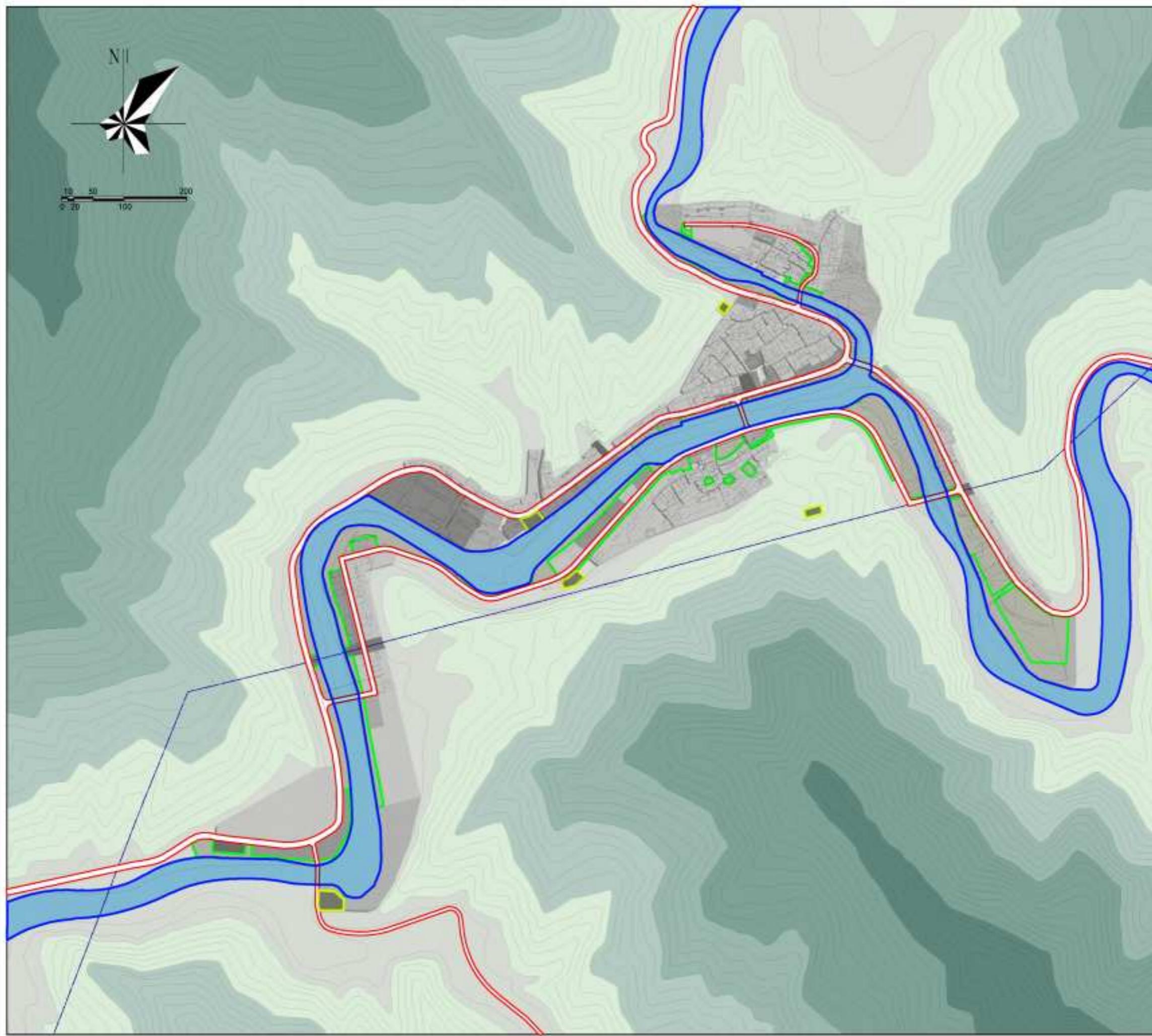
绿地景观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绿线
- 黄线
- 蓝线
- 道路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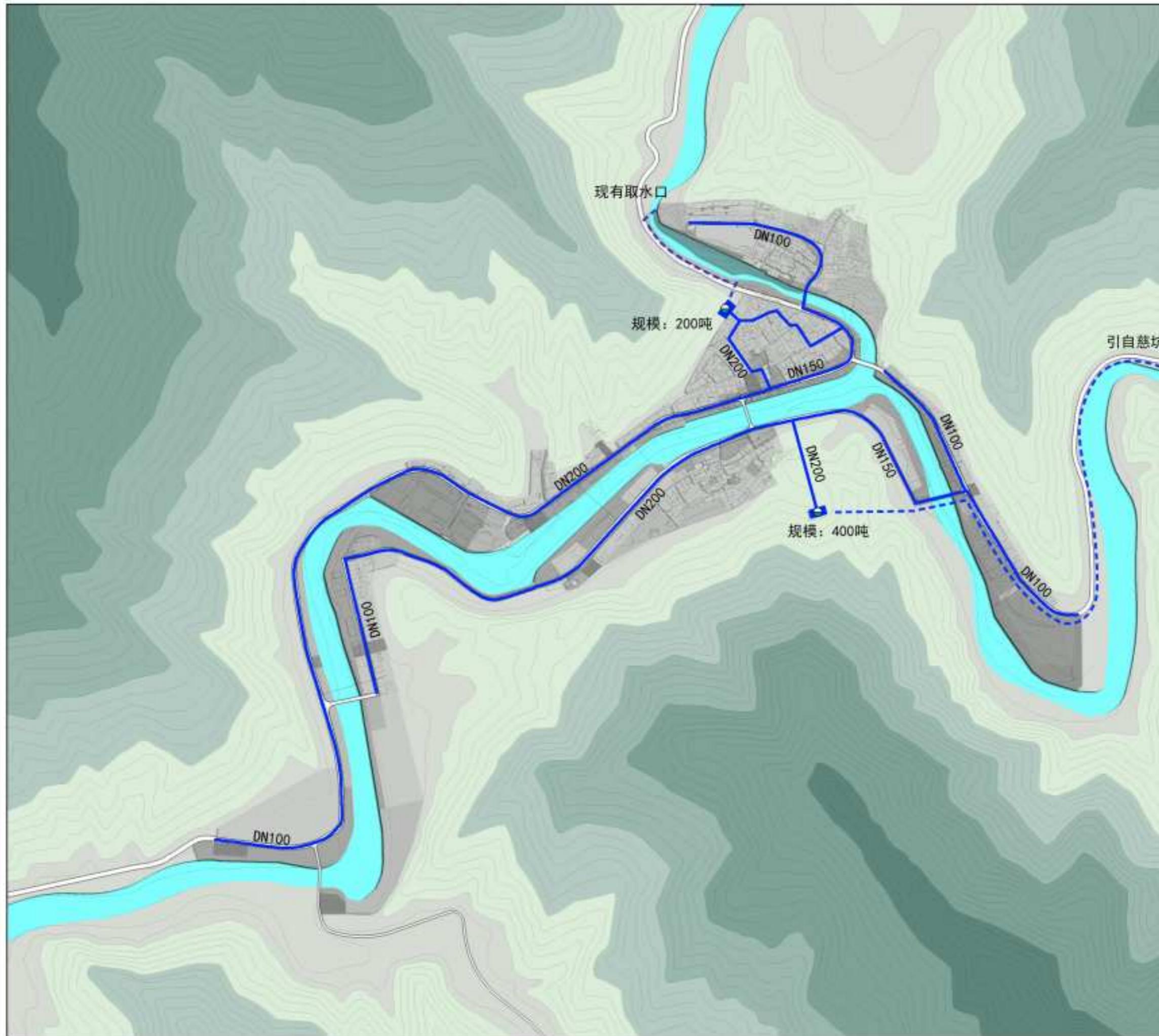
五线控制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引水管线
- 给水管线
- DN200 给水管径
- 给水设施
- 河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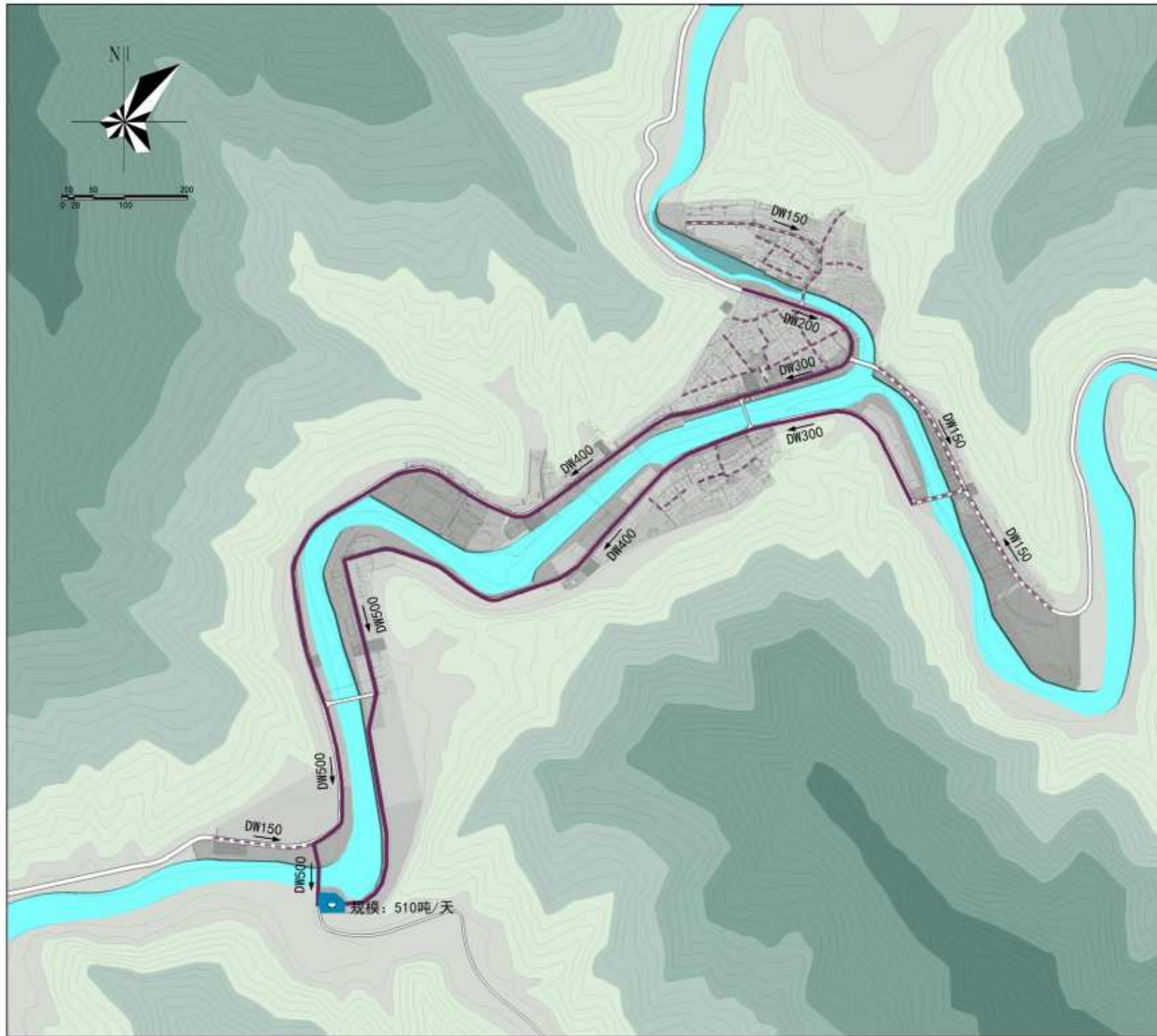
给水工程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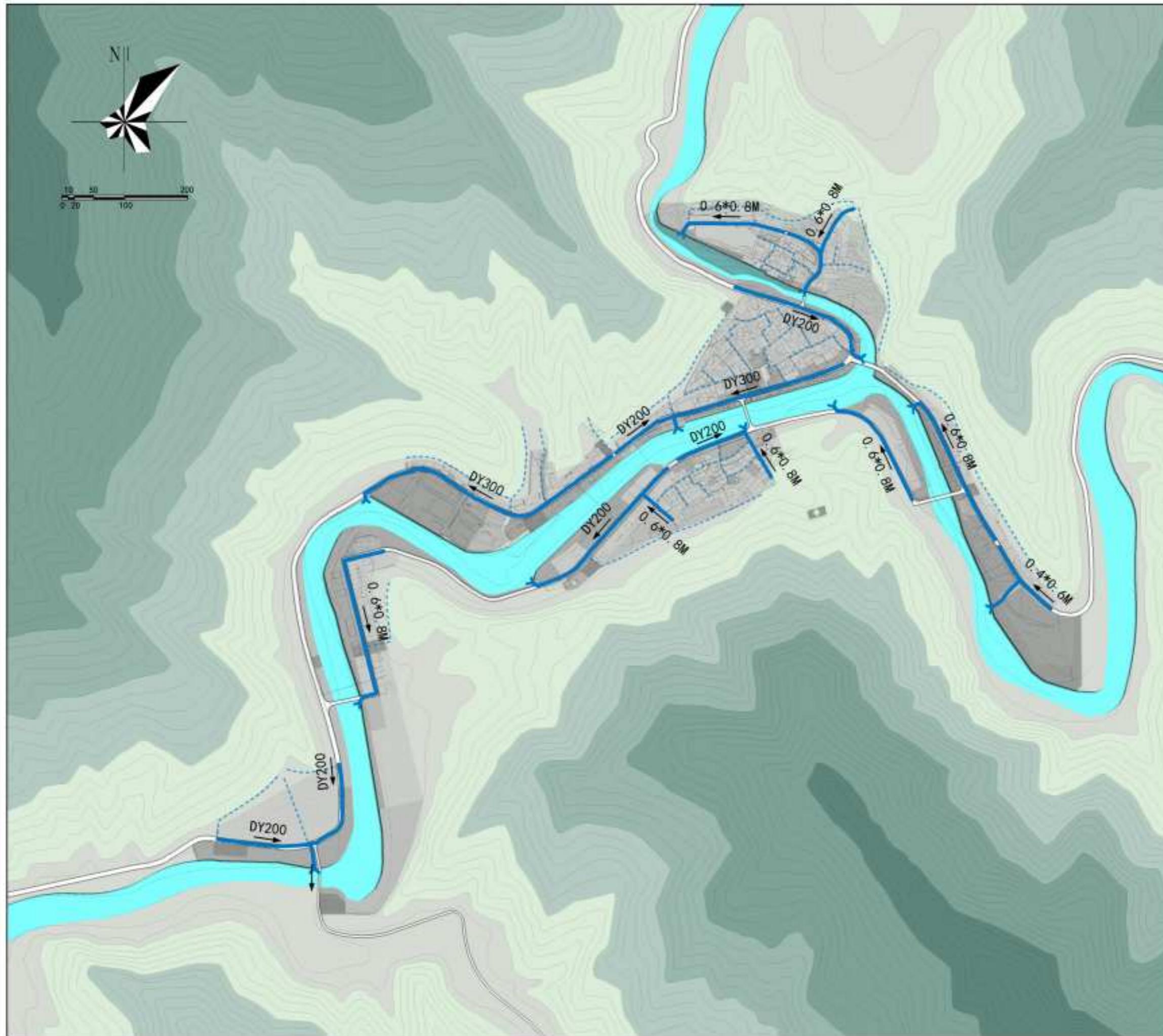
图例

- 污水干管
- 污水支管
- DW400 → 排水方向及管径
- 污水处理设施
- 水域



污水工程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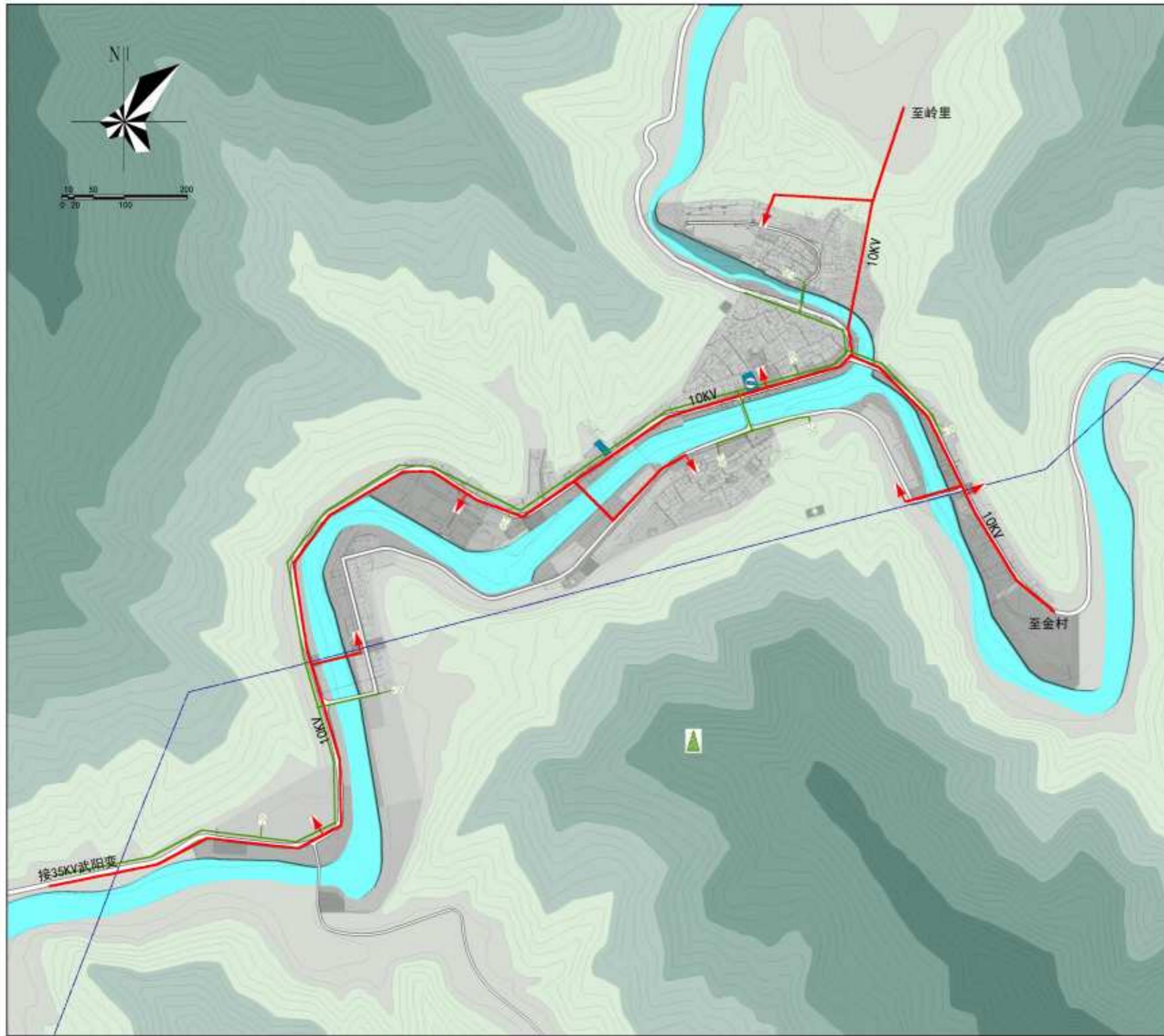
雨水工程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35KV架空电力线
- 10KV架空电力线
- 10/0.4KV变配电所
- 电讯综合管沟围
- 电讯交接间
- 邮政所
- 电信所
- 通信基站
- 水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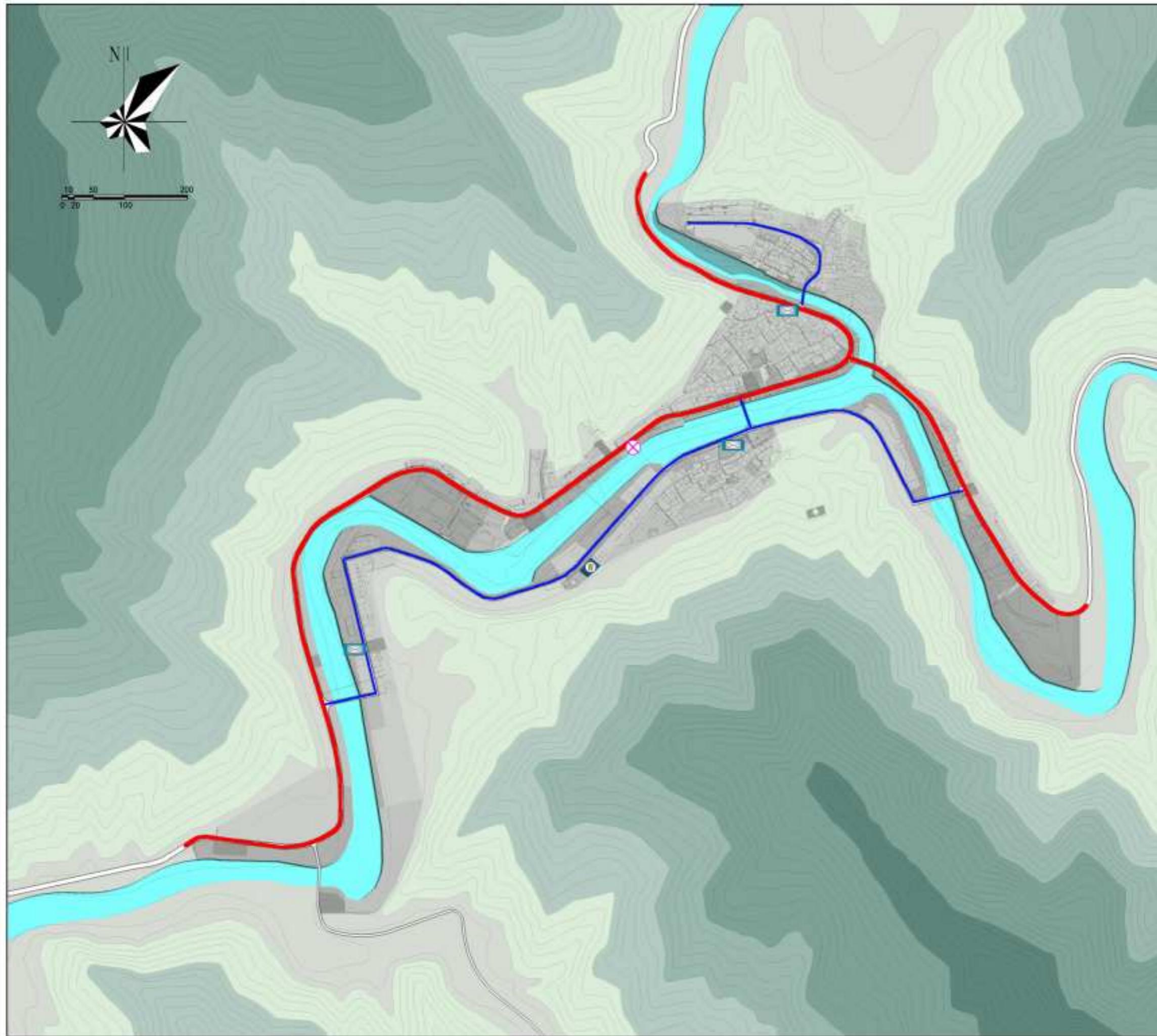
电力电讯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环卫站
- 垃圾收集点
- 公厕
- 一级清扫路面
- 二级清扫路面
- III类水质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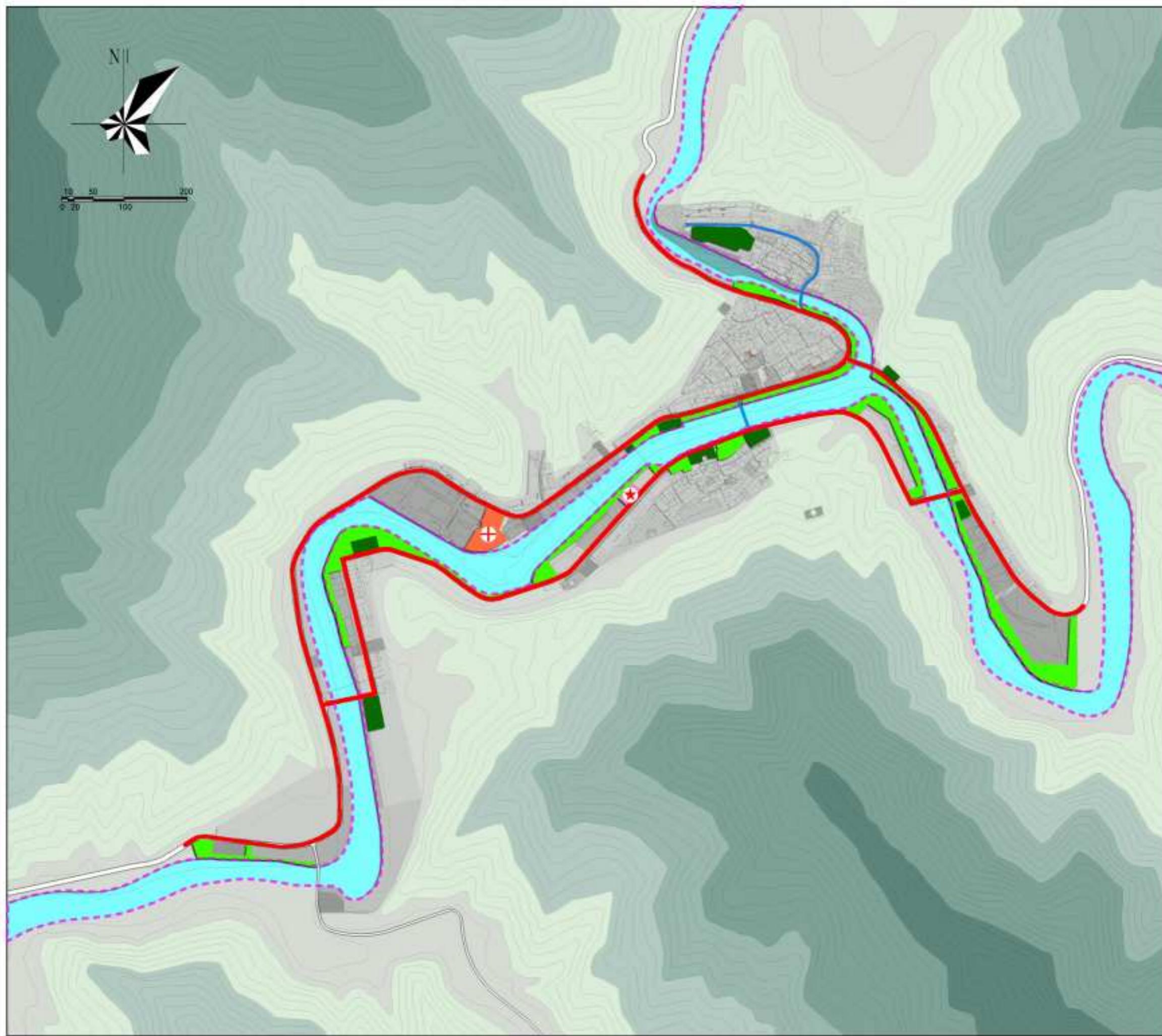
环保环卫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 一级疏散道路
- 二级疏散道路
- 救灾指挥中心
- 救灾医疗中心
- 避灾场地
- 绿地兼避灾场地
- 防洪驳岸
- 水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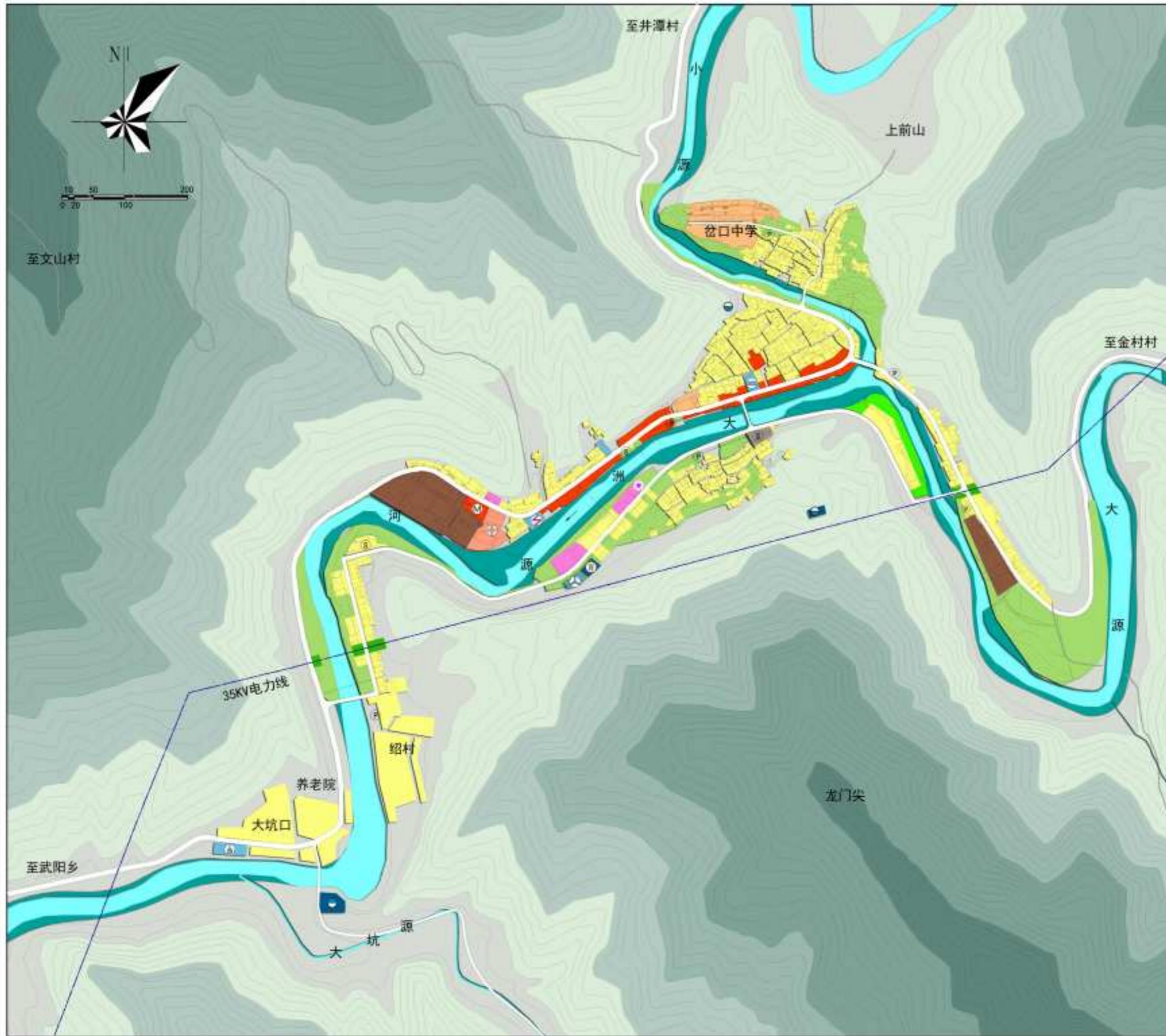
综合防灾规划图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歙县岔口镇总体规划
(2014-2030)

图例

R1	一类居住用地
★	行政管理用地
C2	教育机构用地
◆	医疗保健用地
G3	商业金融用地
M	集贸设施用地
M4	农业服务设施
—	道路用地
S	广场用地
P	停车场用地
▲	公路交通用地
●	供水设施用地
◎	供电设施用地
○	邮政设施用地
●	加油站
▼	污水处理设施用地
■	环卫站用地
G1	公共绿地
G2	防护绿地
E1	河流水域
常水位填充	常水位填充
E2	农林用地
—	35KV电力线



近期用地规划图 (2020)

黄山市规划设计院
岔口镇人民政府

目 录

第一部分 规划总述.....	3
第一章 概况.....	3
二、 城镇概况.....	3
三、 规划背景.....	4
三、 上位规划概要.....	5
第二章 规划总则.....	5
一、 规划依据.....	5
二、 规划指导思想及原则.....	6
三、 规划层次和范围.....	6
四、 规划期限.....	6
五、 规划技术路线.....	6
六、 规划重点.....	6
第二部分 镇域规划.....	7
第三章 社会经济发展战略.....	7
一、 SWOT 分析.....	7
二、 社会经济发展战略.....	8
三、 空间发展战略.....	8
四、 产业空间发展布局.....	9
第四章 镇域体系规划.....	9
一、 镇域村镇体系现状.....	9
二、 城镇化发展战略.....	10
三、 人口规模与城镇化水平预测.....	10
四、 等级规模结构规划.....	11
五、 职能结构规划.....	12
六、 空间结构规划.....	12
七、 土地利用和空间管制规划.....	13
八、 建设控制指引.....	14
九、 城乡统筹与美好乡村建设.....	15
第五章 自然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19
二、 自然资源保护.....	19
三、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20
第六章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24
一、 生态保护规划依据与目标.....	24
二、 水环境保护.....	24
三、 大气环境保护.....	24
四、 声环境保护.....	24
五、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	25
六、 森林资源保护.....	25
七、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25
第七章 旅游发展规划.....	26
一、 旅游发展目标.....	26
二、 旅游发展现状.....	26
三、 旅游发展布局.....	26
四、 分景区旅游规划.....	26
五、 旅游交通规划.....	27
六、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27
七、 旅游项目策划.....	28
第八章 社会服务设施规划.....	29
一、 现状概况.....	29
二、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29
三、 镇域主要公共服务设施布点.....	31
第九章 综合交通规划.....	31
二、 现状.....	31
三、 综合交通规划.....	32
第十章 公用工程设施规划.....	32
一、 给水与能源工程.....	32

二、环境卫生治理.....	33
第十一章 减灾防灾规划.....	33
二、防洪排涝.....	33
三、消防规划.....	34
三、地质灾害防治.....	34
第三部分 镇区规划.....	34
第十二章 城镇性质、规模.....	34
二、城镇性质.....	34
三、镇区规模.....	35
第十三章 镇区空间布局.....	37
二、镇区空间利用与管制.....	37
三、布局构思.....	38
三、镇区空间结构.....	38
第十四章 规划建设用地布局.....	39
二、居住用地.....	39
三、公共设施用地.....	39
三、工业用地.....	40
四、绿地.....	41
第十五章 道路交通规划.....	42
一、规划原则.....	42
三、对外交通.....	43
三、道路设施.....	43
第十六章 城镇景观风貌规划.....	45
一、规划目标及景观构成.....	45
三、景观控制要素.....	46
三、绿化景观规划.....	46
第十七章 城镇基础设施规划.....	47
二、给水工程规划.....	47
三、排水工程规划.....	48
三、电力工程规划.....	48
四、电信工程规划.....	49
第十八章 减灾防灾规划.....	49
二、消防规划.....	49
三、防洪规划.....	49
三、人防规划.....	50
四、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50
第十九章 环境规划.....	50
二、生产污染防治规划.....	50
三、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51
第二十章 五线控制导则.....	52
二、城市红线.....	52
三、城市紫线.....	52
三、城市绿线.....	52
四、城市黄线.....	52
五、城市蓝线.....	52
第四部分 近期建设规划.....	53
第二十一章 近期建设规划.....	53
二、规划目标和原则.....	53
三、规划期限.....	53
三、建设规模.....	53
四、实施策略.....	53
五、镇域建设内容.....	53
六、镇区建设内容.....	54
第二十二章 规划实施措施.....	55

第一部分 规划总述

第一章 概况

一、城镇概况

1. 地理位置

岔口镇是革命老区，地处歙县皖浙边陲，黄山——千岛湖公路穿境而过，距县城 44 公里，千岛湖 88 公里。西南与新溪口乡、武阳乡接壤，北与杞梓里镇相邻，东与浙江省淳安县毗邻，是歙县的东部门户。

2. 行政区划与人口

岔口镇由原井潭乡、周家村乡相继撤并而成。国土面积为 93.6 平方公里。

1) 镇域人口

2013 全镇辖 7 个行政村，130 个村民小组，共 17987 人。

岔口镇现状人口一览表（2013 年）

编号	行政村名	户数	总人口
1	岔口村	608	1919
2	文山村	255	720
3	大坑源村	665	1939
4	湖岭村	932	2676
5	井潭村	1283	4200
6	金前村	708	2337
7	周家村	1199	4196
合 计		5650	17987

2) 镇区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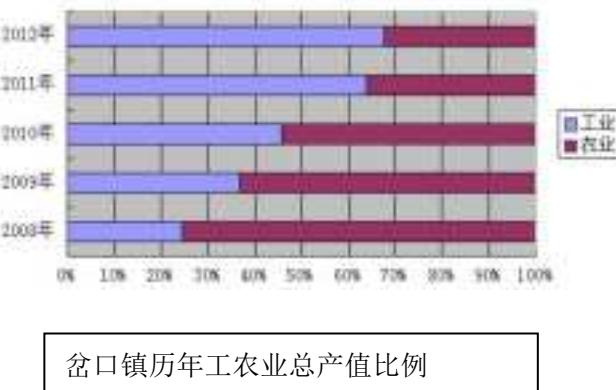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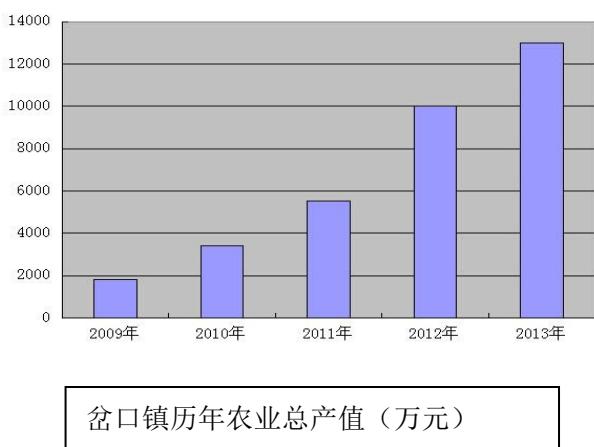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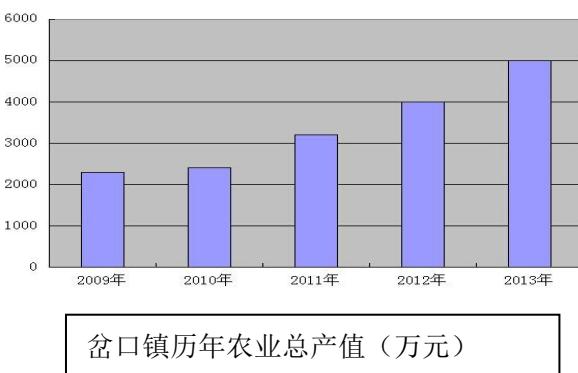
2013 年末岔口镇区总人口为 1919 人（包含岔口村、绍村、水竹坞）。

3. 历史沿革

宋至清，属孝女乡。民国 30 年（1941）置双溪乡、方兴乡、大源乡，属北岸区。民国 33 年 8 月，大源乡、双溪两乡合并为大洲乡，1949 年 5 月，恢复双溪乡、大源乡。1952 年 8 月，建立金村、庙前、凤翔坦、木竹坦、上湖、井潭、殷富坑、岔口、岭里、大孟、文山店、凤岐、上金竹、湖田、洽河 15 乡。1955 年 12 月分别并为庙前、岔口、上湖、洽河 4 乡。1958 年 10 月，成立岔口公社。1959 年 2 月，设立庙前、岔口、木竹坦、洽河管理区。1961 年，析分为岔口、井潭、周家村、洽河等公社，隶属岔口区。1983 年公社改乡。1992 年 3 月，岔口乡与井潭乡合并成立岔口镇。洽河乡并入武阳乡。2004 年 12 月，周家村乡并入岔口镇。

4. 自然条件

岔口镇全境属亚热带北缘季风性湿润气候。主要特征是气候温暖湿润，日照充足，雨量充沛，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 16.3℃。年平均降水量为 1647 毫米，大多分布在每年的 3—7 月（占全年降水的 60%以上），其中 5—7 月为主汛期，年平均降水日为 154.3 天，年平均蒸发量为 1270 毫米；年平均无霜期为 231 天。



根据《中国地震烈度区划图》确定，岔口镇地震烈度 6 度以下，属非设防地区。

5. 自然资源

岔口镇自然资源丰富，岔口镇各届政府都把植树造林、发展林业生产、加大对林业的改造，作为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重要措施来抓。全镇共有林地面积 105027 亩，各类园地面积 30057 亩。森林覆盖率达 88%，茶叶、山核桃、蚕桑、林业是农民收入的主要来源。

6. 水利水系

岔口镇境内共有大源河、小源河、大洲源河三条河流，大源河与小源河在岔口汇合成大洲源，流域面积达 1 平方公里。岔口镇境内共有小二型水库 2 座，分别是慈坑水库（库容 24 万方），葫芦水库（179 万方）。发达的水系带给了岔口镇丰富的水电资源，岔口共有水电站 4 座，分别是慈坑水电站、旭翔二站水电站（装机容量 1270KW）、春龙水电站（装机容量 1000KW）、大源水电站（装机容量 200KW），四座水电站所发电量均并入国家电网。

7. 矿产资源

岔口镇有丰富的砚石资源，已发现的有金前村以北的青石、周家村西山林场的紫青石。此外，在周家村茶园坪村探明一硫铁矿，具体储量目前正在勘探中。

8. 历史文化资源

岔口镇有庐山古村落与程灿烈士墓（县保）。

9. 旅游资源

岔口镇旅游资源目前集中在大坑源村与文山村附近，其中大坑源村有庐山古村落、林山土楼与慈坑金翠谷，文山村的文昌古道（岔口—昌溪）等。

10. 社会经济条件

1) 综合经济

2013 年，全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8 亿元，同比增长 7.5%；财政收入 621 万元，同比增长 19%；固定资产投资 1600 万元，同比增长 33%；农民人均纯收入 7824 元，同比增长 17.4%。

第一产业方面：茶桑果三大传统支柱产业保持平稳增长。茶叶总产 680 吨，产值 2800 万元，同比增长 16%；蚕茧发种量 5632 张，产量达 242 吨，产值 924 万元，同比增长 12%；新发展山核桃 2300 亩，山核桃挂果面积 6000 亩，产量 750 吨，产值 800 万元，同比增长 15%；种植菊花 2000 亩，产量 80 吨，产值达 640 万元。实施千亩森林增长工程，完成森林抚育 3923 亩，发展现代油茶 1500 亩。

第二产业方面：金凤凰茧丝绸有限公司、金翠谷木业公司两户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1.3 亿元，全镇工业完成税收 120 万元。新引进黄山海志物流有限公司、黄山梦徽州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坚美钢构有限公司三户企业入驻县经济开发区，招资引资完成 3900 万元。

2) 社会事业

高标准、高质量实施各项民生工程，推进有线电视联网“村村通”工程，完成了湖岭村里高山 45 户有线电视联网改造，全镇有线电视联网达 98%。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89 户。社会保障力度不断加强，全镇新农合参合人数 16179 人，新农保续保人数 12294 人，领取社会养老保险金 2915 人，农村医保和养老保险实现全覆盖。

全镇城乡低保对象 973 人，五保供养对象 132 人，享受重度残疾补助 124 人，90 周岁以上的老人补助 14 人，基本实现应保尽保。农村大病医疗救助 69 人，救助金额 28.4 万元。援助贫困大学生 21 人，发放援助金 2.1 万元。计生工作步入良性轨道，政策符合率达 94.6%，长效节育措施落实率达 96.9%，完成国优优生检查对象 81 对，共有 260 人享受奖特扶政策，发放扶助金 26.1 万元，246 人享受奖扶扩面政策，发放扶助金 8.8 万元。发放各类财政综合直补资金及兑现家电下乡补贴 679.5 万元。

二、规划背景

1. 缺乏法定规划的指导

2008 年 1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颁布实施。其明确规定：城市和镇应当依照本法制定城市规划和镇规划。城市、镇规划区内的建设活动应当符合规划要求。

黄山市城市总体规划、歙县县城总体规划都已修编完成。这些上一层面的规划对岔口镇城镇体系及镇区的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需要编制镇总体规划进行具体落实和深化。因此，

编制岔口镇总体规划是十分紧迫和必要的。

2. 自身发展的需要

近年来岔口镇社会经济快速发展，镇区建设、美好乡村建设及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和旅游事业的发展，对岔口镇的城乡建设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为强化镇经济的发展以及城镇建设综合实力，必须进行重大项目进行空间落实，要求岔口镇中心城镇扩大城镇规模，提高城镇建设标准，增强城镇经济活力，提高城镇运行效率，强化城镇对区域社会经济发展的辐射力。因此，需要编制岔口镇总体规划来有效地指导当前和未来的建设。

3. 新时期村庄建设的需要

依据《安徽省美好乡村建设规划（2012—2020年）》，总体目标是建设生态宜居村庄美、兴业富民生活美、文明和谐乡风美的美好乡村。到2016年，力争全省40%以上的中心村达到美好乡村建设要求；到2020年力争全省80%以上的中心村达到美好乡村建设要求；到2030年全省中心村全面达到美好乡村建设要求。

镇总体规划是指导美好乡村建设和发展的基本依据，是政府工作重要的调控手段，直接关系到镇域空间利用的布局和各村庄的居民点布局以及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布局，因此，镇总体规划的规划编制工作，是推动美好乡村建设和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手段。

三、上位规划概要

1. 《黄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30）》

黄山市城镇等级规模结构规划（2030年）把岔口镇作为五级城镇，人口规模为0.3万人，职能定位为综合型城镇。

2. 《歙县县城总体规划（2011—2030）》

歙县县域城镇体系规划岔口镇为三级城镇，职能定位为综合型城镇。歙县总规确定岔口镇至2030年规划建设区0.5万人，镇域总人口1-2万人。

第二章 规划总则

一、规划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8）；
2. 《村镇规划编制办法》（2000）；
3. 《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J137-90）；
4.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5. 《镇规划标准》（GB50188—2007）；
6. 《镇（乡）域规划导则（试行）》（2010）；
7. 《安徽省城乡规划条例》（2011）；
8. 《黄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30）》；
9. 《《歙县县城总体规划（2011—2030）》；
10. 《黄山市歙县村庄布点规划（2012—2020）》
11. 《岔口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12. 岔口镇近年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以及其他相关资料。

二、规划指导思想及原则

1. 区域统筹、城乡联动发展

从区域整体角度出发，分析综合岔口镇的地位、发展优势和动力，合理确定城镇规模、用地功能布局、道路交通网络系统和重要的城镇设施建设。在镇域范围进行资源配置、产业布局和重要基础设施的协调和规划，强调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并立足长远，在基础资料完善的条件下，提出符合区域协调发展的村镇调整撤并方案，实现城乡联动发展。

2. 要素集聚，集约发展

正确引导、促进镇域各项产业要素的合理集聚。积极引导“工业进(工业)园”，严格限制工业零星布点，提出集约建设工业区的规划措施；积极引导“住宅进(社)区”，鼓励农民进镇购房或按规划集中建设公寓式住宅，开展旧村土地整理，将弃置的土地统一安排使用或复垦。适度限制农村非农建设用地的扩张，提出村一级集约建设的目标和措施；积极引导“商业进(市)场”，引导商贸活动到镇区成行成市经营，鼓励成片集中建设教育、文化娱乐、医疗福利等公共设施。

3. 合理布局、提高效益

确保城镇空间布局紧凑，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即使各项城镇功能有效运转，又能节约土地资源。根据岔口镇的现状建设状况，结合城镇规划中的建设用地适用性评价，按照国家有关城镇规划建设用地的规定，在坚持科学、合理用地的前提下，地尽其用，努力提高土地利用的综合效益。积极开展迁村并点，土地整理，合理开发利用荒地和废弃地，并在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中予以适当支持；总体布局要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协调，处理好非农建设用地与基本农田保护的关系，既要保证基本农田的动态平衡，又要为城镇发展留出空间。

4. 保护生态，改善环境

注重生态环境的保护和居住环境的改善，为城镇居民创造舒适、健康、优美的生活环境，实现城镇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充分发挥自然生态要素改善城镇生活环境的作用，以建设具有典型徽文化地域风貌特色的城镇。按照城乡统筹、合理布局、节约土地、集约发展和先规划后建设的原则的总体要求，制定以下具体原则：

三、规划层次和范围

本次规划主要为镇域规划与镇区规划两个层次：

镇域规划：镇域规划范围为现状岔口镇行政区划范围规划总面积 93.6 平方公里；在镇域层面，主要分析研究岔口镇在黄山市及歙县城镇建设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对镇域社会经济发展及城镇化水平进行合理预测，同时对村镇体系规模、职能、布局和空间管制，基础设施建设等问题进行战略性规划。

镇区规划：在这一层面主要进行中心镇区总体规划，研究中心镇区发展规模、发展方向、用地布局等问题和对规划区内各种空间进行管制，引导中心镇区建设可持续发展。由于用地条件的限制，规划区用地范围包括岔口村、绍村及水竹坞村，总面积约 3.1 平方公里。其中建设用地范围 0.3 平方公里。

四、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2014~2030 年；近期：2014~2020 年；远期：2021~2030 年。

五、规划技术路线

结合自身特色和区域分析研究城镇发展动力，选择相应的发展方向和发展规模，以《城乡规划法》为依据、以空间布局为立落足点、以问题为导向引导镇域经济、社会、生态、人口、空间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六、规划重点

- 1、在区域地位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岔口镇的实际情况，在目前新的形势与新的环境下，对岔口镇进行定位，以明确城镇未来的社会经济以及城镇发展战略。
- 2、处理好岔口镇总体规划与黄山市总体规划、歙县县城总体规划的协调、服从关系；处理好城镇建设发展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之间的相互协调关系；保护环境，协调城乡发展；

处理好城镇居住、工业用地与其他建设用地之间的相互协调关系，完善镇域基础设施布局。

3、研究和确定新的社会经济形势下，城镇发展的动力机制、战略目标和发展策略；为镇区功能组织和空间布局提供科学合理的理论依据，为城镇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有价值的建议。

4、提出促进城镇发展的关键支撑体系

根据岔口镇的特色与优势，确定镇区发展规模以及近期建设重点；优化综合交通体系，增强城镇的对外辐射功能。加强镇域供水、供电、广播电视、垃圾和污水收集设施建设，形成覆盖城乡的交通、电信、供电、供水等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和教育、医疗、文化、社会保障等社会设施网络，构建和谐社会。

5、注重生态保护和合理利用

力求山水与城镇相结合，突出山水空间环境特色，建设省级森林城镇和森林村庄以及生态建设示范镇。合理利用水库、峡谷等良好的自然资源，发展低碳环保的生态休闲旅游。

第二部分 镇域规划

第三章 社会经济发展战略

一、SWOT分析

1. 优势 (Strength) 分析

资源丰富：岔口镇现有耕地 539.52 亩，园地 30057 亩，林地 105027 亩。山林地资源丰富，茶桑果三大传统支柱产业保持平稳增长。2012 年第一产业总产值达 1 亿元；

工业支撑：岔口镇 2012 年工业总产值已达 2.1 亿元，全镇工业完成税收 120 余万元，工业已经超越农业成为岔口镇的支柱产业，同时，政府的一系列招商引资政策为工业的良好发展铺平了道路。

2. 劣势 (Weakness) 分析

交通区位上的劣势：岔口镇地处皖浙边陲，距离县城 44 公里，与县城连接的道路交通状况较差，受县城的辐射带动作用有限。县域内的重大基础设施几乎无法惠及岔口。

城镇建设缺乏规划指导：岔口镇目前还没有做过真正意义上的规划，快速的城镇化进程缺乏必要的规划指引，导致城镇建设发展不够快速，配套设施建设不足，村镇建设在道路、供水、功能、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方面较薄弱，城镇功能得不到有效的发挥；镇村体系结构不完整，城乡统筹进度缓慢，影响了镇区的吸引力，滞后了城镇的发展。

土地资源利用粗犷：镇域现状居民点较分散，人均建设用地高于村镇建设用地指标，土地利用不集约。

3. 机遇 (Opportunity) 分析

政府发展思路积极转变：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揽，以“提质增效、转型升级”为主线，围绕“优化产业谋发展，城乡统筹求突破，民生改善促和谐”的思路，突出抓好美好乡村建设、特色产业优化升级、集镇功能完善、生态文明建设、社会和谐度幸福度提高等工作要点，不断夯实基层基础，推动经济与社会事业齐力并进。

4. 挑战 (Threat) 分析

区域竞争激烈：目前周边的城镇产业与岔口镇存在很大的类同性，规模实力也十分接近，各个城镇或地区都在致力谋求经济快速发展，竞争日益激烈。

先进要素积聚难：岔口镇基础设施、社会发展水平相对落后，城镇功能不完善，不利于对人才资源、高科技等先进生产要素的集聚。

门户形象塑造：作为歙县东部的窗口城镇，其城镇建设、经济社会发展等多方面都应具有良好的形象，作为歙县乃至黄山市的门户，在今后的发展中应格外加强形象的塑造。

土地资源紧张：岔口镇地处山区，建设用地资源紧张，在保护好生态环境的前提下如何节约土地、集约发展是未来城镇建设中需要考虑的问题。

二、社会经济发展战略

1. 战略目标

通过对岔口镇社会、经济、环境条件的综合分析和合理预测，以面向城镇现代化的战略思想为指导，全面促进岔口镇的社会经济文化事业以及城镇建设的发展：做强经济，建设实力城镇；彰显特色，建设魅力城镇；经营品牌，建设著名城镇；以人为本，建设和谐城镇。

2. 经济发展目标

在稳固发展农业的基础上，积极发展第二产业，适度发展第三产业，进一步完善产业结构。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达到1.81亿元，岔口镇的经济发展目标为：

近期2020年，生产总值年均递增8%，达到2.6亿元。

远期2030年，生产总值年均递增10%，达到6.7亿元。

3. 产业结构发展目标

岔口镇目前的产业结构是以第二产业为主的二、一、三结构，第三产业比较薄弱，在2013年的国民生产总值中，三次产业比例为25:65:10，第二产业占绝对主导地位。岔口镇未来20年的发展应延续现今的发展方式，并做出微量调整，在稳固发展第一产业的同时继续发展第二产业为主导产业，提升产业层次，做到稳定数量、提高质量、壮大总量，提高国民经济整体素质。以现代旅游服务业主的第三产业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实现一、二、三产业的协调发展。规划至2030年，一、二、三产业的比例为20:60:20。

三、空间发展战略

基本思路为：以良好的生态环境为根基，以工业为龙头，以农业生产为支撑，以城镇为载体。具体的发展路径为：把岔口打造成歙县西南的特色农产品深加工的集聚区、山区新型城镇化的样板区、现代服务业的先行区。

1. 以生态为根基

岔口镇属于皖南山区，有着丰富的未受破坏的山体绿地资源。大源河、小源河汇聚成大洲源河，从镇区蜿蜒而过，具有极佳的生态环境。在全镇范围内对生态敏感地带予以重点保护。同时应制定严格的空间管制政策，禁止一切破坏生态的行为，在中心镇区及旅游景区产业的选择上坚持“环保一票否决制”，以生态保护为第一目标，绝对不允许出现以环境换经济的情况。

2. 以工业龙头

在中国当今的快速城镇化进程中，各种类型的工业区正成为推动经济发展的强大力量。岔口必须寻找出生态追求与财富追求二者兼得的工业化最佳路径。由于产业发展有其固有的发展阶段，难以在短期内逾越，因此，岔口不必一味寻找外来的高端产业转移，而必须立足现有产业优势向纵深发展，同时还应积极发展与现有产业相关联的各类环保型工业。

工业已经超过农业成为岔口镇的支柱产业，在镇政府一系列的优惠政策下，岔口镇工业对岔口未来的发展将起到引领全局的重要作用，因此必须将工业的发展作为镇域的核心发展战略，并建立完善与周边各城镇之间快捷的交通网络，努力把岔口镇打造成以农产品深加工为主导产业的区域性工业镇。

3. 以农业生产为支撑

发展第二产业、保护生态环境并不意味着放弃农业生产。三产结合是相互契合、缺一不可的。镇区内的工业加工离不开原材料的供给，如果工业原材料全部靠外地运输，不仅增加了生产成本，还会加大镇域内的交通压力，应充分利用镇域内的林地园地资源，为岔口镇的工业发展源源不断地提供给养，降低生产成本，促进利益的最大化。

对于一产，应保证其支柱产业产品——茶、桑、果以及木材等的优质产地不被破坏。

对于二产，应在现有优势资源和产业基础上向深加工、精加工和多样化方向发展，提高产品利润，同时加强品牌建设，对现有品牌（大洲源茶叶、大源山核桃、联成茧丝厂）进行产业优化与宣传，提升品牌效应。

对于三产，利用岔口镇优美的生态环境以及土楼、云海、红军墓等旅游资源，打造生态氧吧、休闲农庄、爱国教育基地等特色产业。

4. 以城镇为载体

产业的发展，尤其是二、三产的发展必须以城镇为空间载体进行组织，因此，如何构建合理的城镇体系结构对镇域整体空间发展战略的实施将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岔口镇中心镇区规模偏小，农村地域较广，其城镇化战略选择既要考虑到壮大中心镇区，参与区域经济竞争的需要，又要考虑到带动广大农村地域发展。在镇域范围内，中心镇区和中心村是发展重点，加强旅游接待和基础设施建设，吸引人口和产业集聚，逐步把镇区做大做强。综合各方面因素，在本次规划中强调中心镇区和中心村优势互补、分工协作的战略，原因如下：

从经济发展阶段角度判断，“强中心”政策有助于在区域经济发展初期加速人口、产业的集聚，从而产生乘数效应，有利于经济、城镇的快速发展，“特色镇”有助于外围各乡镇形成各自优势，使各乡镇的关系不是竞争而是分工协作，并成为支撑中心城镇发展的不可或缺的经济组成部分。

从产业结构特征角度判断，有助于将岔口三大产业有机串连，并形成合理的区域分工体系，中心镇区作为中心城区旅游服务配套基地、三产集聚区。

从保护生态环境角度判断，有助于控制污染，工业垃圾和生活垃圾均易于集中处理，符合“生态立镇”的根本策略。

从城乡统筹发展角度判断，有助于城乡均衡发展，只有进一步强化产业集聚，才能产生的更大的效益反哺农村（通村公路硬化、示范村建设、垃圾进城），兼顾效率与公平。

四、产业空间发展布局

1. 第一产业布局

主要包括优质茶叶、桑树、山核桃、经果林、木材等农林产品的布局。

优质茶叶、桑树、山核桃主要在湖岭、井潭村以及金前村南部广大山区种植，改变现状以家庭为单位的小范围种植，形成成片的产业化种植，推广优良品种、扩大种植规模。

井潭村一周家村木材资源丰富，在保持良好生态环境的基础上对木材资源进行有计划的开采，促进镇区木材加工产业的发展，降低运输成本，提高产业利润。

2. 第二产业布局

岔口镇依托现有的优良的产业基础，积极发展以茶叶、桑树、山核桃等农产品的深加工产业，提高产品附加值。同时，招商引资时要控制重污染企业进驻镇区，注重保持岔口镇优良生态环境。

农副产品深加工区域的打造：镇区主要第二产业带控制在岔口镇—金前村沿线，规划在金前村东部新建一处农副产品深加工集中区，占地 100 亩，将现状沿线小作坊式的加工模式整合，节约用地、集约发展。

砚石基地：在金前村庙前组开发庙前青、在周家村西山林场开发紫英石，打造岔口镇砚石开发基地。

3. 第三产业布局

岔口镇生态环境优良，但旅游资源较为贫瘠，依托现有资源适当发展第三产业。

大坑源村拥有庐山古村落、特色土楼、金翠谷等特色景观资源，应积极发展农家乐、乡村客栈等产业，主要服务对象为周边“驴友”。根据游客量确定产业规模，不可盲目做大。

依托葫芦水库打造葫芦旅游度假区，规划在水库周边兴建休闲小木屋、垂钓中心和观光索桥等旅游服务设施。并以程灿烈士墓为载体，开发红色旅游项目。

第四章 镇域体系规划

一、镇域村镇体系现状

1. 村庄分布与规模

全镇现辖岔口、文山、大坑源、湖岭、井潭、金前、周家村 7 个行政村。

2. 存在问题

- 1) 村镇体系不够完善，现状村镇布局体系和经济社会空间结构不尽吻合；
- 2) 由于该地区处于山区丘陵地带，基础设施的建设难度较大，致使目前的基础设施水平偏低；
- 3) 自然村规模小、布局分散，经济实力差别明显。

二、城镇化发展战略

- ◆ 走以现有城镇规模扩大和质量提高为主的城镇化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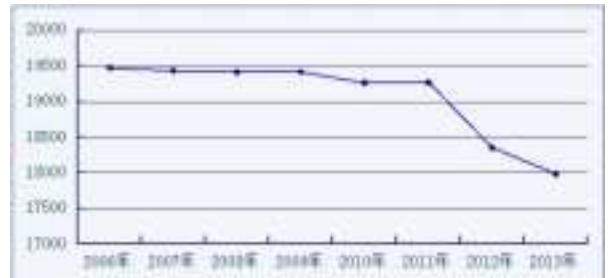
目前岔口中心镇区规模偏小，用地布局不够合理，存在土地浪费。在规划期内，城镇化发展要以现有城镇规模扩大和土地利用率提高为主导方式，重点建设中心镇区。

- ◆ 以中心镇区为主导，走有重点的城镇化道路。

城镇化发展不仅是农村人口向城镇的集聚的过程，同时还需要城镇建设条件，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过程，需要来自政府、企业及个人的多方向投资。在目前实力有限的情况下，应当集中力量，建设发展条件较好的中心镇区，改善居住条件和设施水平，切实起到吸引人口和产业集聚，带动周围地区发展地作用。

- ◆ 在空间模式上，要走以集聚发展为主的城镇化道路。

岔口镇应当加强规划管理，在未来发展中，走集约式的城镇化道路，为未来岔口镇发展留足空间。



岔口镇镇域历年人口

三、人口规模与城镇化水平预测

1. 镇域人口规模预测

根据对岔口镇经济和人口的发展趋势分析，2011年以前，岔口镇人口保持小幅下降趋势，2011年以后，考虑进城务工人数增多，人口出现较大规模下降，综合考虑，人口自然增长率取-1‰，规划远期机械增长率按-4‰预测。

采用计算模式： $Q = Q_0(1+K)^n + P$ ，其中：

Q——总人口预测数（人）

Q₀——总人口现状数（人）

K——规划期内人口的自然增长率（‰）

P——规划期内人口的机械增长数（人）

n——规划期限（年）

$$P_{2030} = 17987 (1 - 0.1\%)^{15} + 17987 (1 - 0.4\%)^{15} = 16684 \text{ 人}$$

岔口镇域总人口远期 1.66 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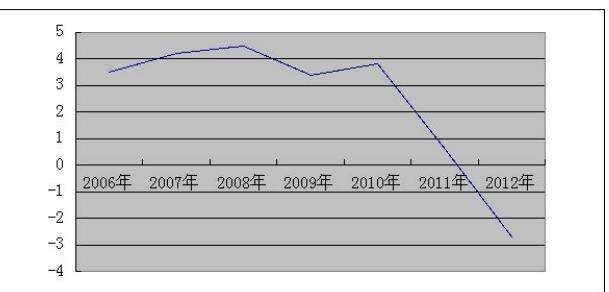
2. 城镇化水平预测

城镇化水平一般用城镇化率来表示。普遍接受的是人口统计学指标：城镇化率=城镇人口/总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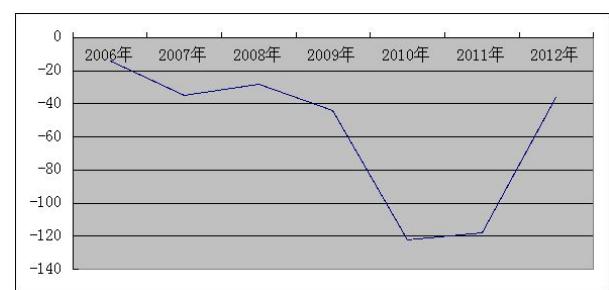
2013年底，全镇总人口 17987 人，城镇化水平为 10.67%。预测岔口镇城镇化水平为：

近期 2020 镇域人口约 1.75 万人。镇区人口为 2200 人，则城镇化水平为：12.54%。

远期 2030 镇域人口约 1.66 万人。镇区人口为 3000 人，则城镇化水平为：18.75%。



岔口镇历年人口自然增长率（‰）



岔口镇历年机械人口净增数（人）

四、等级规模结构规划

1. 现状特征

城镇体系等级结构基本按照行政等级分为镇区、行政村、自然村三级。从镇域范围看，岔口镇村镇体系规模结构按人口可分为0.2万人以上（4个），0.1~0.2万（2个），0.1万以下（1个）共3个等级。

岔口镇村镇体系现状规模结构（2013年）

规模等	规模结构	城 镇	数 量
I	0.2万以上	湖岭村、井潭村、金前村、周家村	4
II	0.1~0.2万	岔口村、大坑源村	2
III	0.1万以下	文山村	1

2. 规划指导思想

以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思想为指导，依据城镇化发展的客观规律，按照城镇化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相同步的要求，考虑到现状城镇发展特点，村镇规划指导思想是：

- ◆ 规划从岔口镇域、镇区以及周边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的实际状况出发，充分考虑岔口镇城镇发展的要求，强化岔口镇区的建设，完善中心城镇的职能和城镇各项设施的建设。
- ◆ 强化自然环境与生态的保护，以建设具有典型地域风貌特色为城镇目标的重要目标之一。
- ◆ 加强城镇经济发展对城镇建设的引导和促进作用。加强传统特色产业的发展，增强城镇的经济活力，注重城镇第三产业的发展，使岔口镇快速发展。
- ◆ 加强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合理确定城镇基础设施配置标准和服务水平，保证和促进城镇的健康发展，增强城镇的综合实力，提高城镇生活环境质量。

3. 村镇体系发展方式

1) 集聚发展

鉴于岔口镇镇域行政村规模普遍较大的现状，村镇体系规划采用集中发展的战略，加快村庄的集约发展，逐步将规模较小、交通不便的自然村或村民组搬迁至镇区或者较大的村庄居住。扩大现有中心镇区的规模，提高城镇化水平。集中发展可以迅速提高镇区和各片区中心的建设速度，扩大其吸引力和辐射力，将有限的资金集中到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上。

2) 梯度发展

镇区在城乡协调发展的进程中应当发挥着积极的“发展极”带动和辐射作用，在其辐射影响下，因不同的区位经济条件和特点将分化出不同层次的片区，应优先发展条件成熟的村落，加快城乡统筹发展进程，积极推进集镇建设。

3) 内涵发展

城乡统筹不仅表现在外延的扩大上，更应重视其内涵质量的提高，农民物质文化生活质量的提高才是城镇化的实质意义所在。因此，对于整个镇域范围特别是对于条件不够成熟而外延扩展受到限制的片区应注重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环境的整治，走内涵发展的道路。

4. 等级规模结构

岔口镇村镇体系等级规模结构分成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个等级。

第一级为镇区——发展为0.3万人口的城镇（文山并入中心镇区）；

第二级中心村——周家村、金前村、井潭村、大坑源村、湖岭村（规划人口500—2000人）；

第三级为基层村，规划人口规模为200—500人。

等级规模结构规划一览表（2030 年）

镇村等级	数 量	名 称	人口规模(人)
一级：镇区	1	岔口村	3000
二级：中心村	5	周家村、金前村、井潭村、大坑源村、湖岭村	500—2000
三级：基层村	30		200—500

五、职能结构规划

根据有利于镇域经济发展的原则，合理调整各村的基本职能，做到综合协调发展。规划根据产业职能，规划将岔口的城镇体系分为三种职能类型：

第一种：综合型——中心镇区

中心镇区是全镇政治文化经济中心。

主导产业为：以农产品的深加工为主导的第二产业。

第二种：农业型

周家村、金前村、井潭村、湖岭村 4 个行政村，以发展茶叶、桑叶、木材等现代农业产业为主，并适当进行农产品的初加工。

第三种：旅游型

大坑源村，以特色景观旅游为重点，发展第三产业。

职能结构规划一览表（2030 年）

职能类型	数量	名 称	主要产业
综合型	1	中心镇区	以农产品的深加工为主导的第二产业
农业型	4	周家村、金前村、井潭村、湖岭村	现代农业产业及农产品初加工
旅游型	1	大坑源村	旅游业

六、空间结构规划

1. 规划基本思路

加强中心镇区和镇域次中心建设，形成较强的吸引力与辐射力；选择一些条件较好和潜力较大的行政村重点发展，形成一定区域范围内经济“增长核”；依托区域交通干线，形成镇域发展重点地带。

2. 空间结构规划

在规划期内，镇域体系空间布局将采用“一心、两轴、三重点”的发展模式，形成以中心镇区为中心，沿交通干线为轴线发展的空间结构。

“一个中心”：中心镇区；

“两条轴线”：沿 012 县道岔口村—金前村以及沿 018 县道岔口村—井潭村为主要发展轴；

“三个重点”：大坑源村、金前村与周家村、井潭村；

3. 镇域规划布局

1) 保护生态空间

一是维护生态环境，二是保护资源依存产业的可持续发展，如一产中的茶叶，二产中的竹木加工，三产中的旅游服务业。保护生态空间与经济发展是一种良性互动关系。

2) 强化中心镇区功能

岔口镇区：镇域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及旅游服务基地，全镇旅游经济主平台。是全镇参与县域竞争、协作的核心主体，它的作用在于“内引外联”。“内引”指作为全镇块状经济集聚地。“外联”指通过招商引资吸引外来资金以支持镇区的发展。

3) 扶持特色中心村

道路沿线以外的村庄空间形态均为山谷的点状形态，交通条件及用地条件限制较多，因此这些乡村的发展策略应围绕各乡村的旅游、农产品等特色资源，形成农业特色村、生态旅游特色村等，重点突出休闲旅游、生态保护和优质农产品基地的功能。另外应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形成合理的服务半径，促进城镇—农村设施和服务的共建共享。

七、土地利用和空间管制规划

1. 规划原则

空间管制规划是指为保证城乡空间协调发展，依据特定区域的资源开发条件、空间分布特点，对其提出合理的发展导向及对策。空间管制规划遵循各空间协调一致的原则、保护与整治并重的原则、引导与管制相结合的原则等。

2. 空间管制规划

按照地域空间的不同特征、功能将镇域空间发展区域划分为：适宜建设区、限制建设区、禁止建设区。

1) 适宜建设区

综合条件下适宜建设的地区，是城镇建设、产业发展优先选择的地区，但仍需根据本地环境与资源禀赋条件，选择合理的开发模式、开发规模与强度。禁建区、限建区以外的未建设地区为适建区，一般不需或只需稍加改造即可作城镇建设的区域。当城镇建设和产业发展需要时，在法定的条件下，部分限制建设区可转为城镇建设空间。

2) 限制建设区

然资源条件与自净能力相对较好，建设条件一般的区域，主要指规划区内地表水源二级保护区、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次重点保护区、一般农田、蓄滞洪区、山区泥石流易发区、工程地质条件较差的二类用地、文物古迹保护区的外围协调区、生态保护区、矿产资源分布区、绿化隔离地区、旅游度假区、村庄及村庄连绵区等划定为限建区。

3) 禁止建设区

包括规划期内地表水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水土流失高度敏感区、地质灾害危险区、基本农田保护区、文保单位保护区、镇区主要河道、其他大型基础设施通道地区。

3. 分区空间管治措施与要求

1) 适建区管治措施

①各类城镇建设用地内的建设活动必须服从城镇总体规划的安排。严格执行《城乡规划法》，以依法批准的城镇总体规划及其确定的工业区和居住区规划为依据，一切建设用地开发和建设活动必须遵守和服从规划，各项建设应依法办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②不断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和社会设施，在确保环境质量的前提下大力提高土地利用率，尤其应提高产业园区土地集约利用率。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远期（2030年）人均建设用地控制在120m²以内。鼓励本区内有助于改善生态环境的保护和建设活动。

2) 限制建设区管治措施

应严格限制开发建设活动，严格用地审批，对已经开发的地区应严格控制建设量，有计划的修复、治理已破坏的山体，禁止污染物排放、弃耕；保护农田水利工程。

3) 禁建区管治措施

严格控制生态敏感区内的建设项目，区域内的地质、地貌、山体、水体、植被、土壤、大气等必须严格加以保护。新的城镇用地和中心村布点应避免选在本区内，本区内现有村庄居民点，应根据经济发展、环境保护、安全需要等适时进行搬迁。

八、建设控制指引

1. 禁止开发的区域建设引导

为了维护区域生态安全、自然人文特色和城乡环境景观，在岔口镇域内划定需进行永久性保护和开发控制的具有重大生态和人文价值并对生态环境有重要影响的绿色开敞空间。

1) 生态保护区

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完善管理法规，加强管理力度；禁止各类污染源进入城镇水源地及其保护区；严禁在水源地及其附近地区进行矿产开采、建设地下建筑和大型建筑，以防止水源保护区的地质构造和生态遭到破坏；鼓励在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内植树造林、净化环境；加大管理维护的资金投入，理顺管理体制和土地权属关系，提高科学管理水平。

2) 基本农田保护区

依据《安徽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严禁乱占滥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对占用基本农田保护区耕地要履行严格的审查、审批手续，并实行占一亩、补一亩的补偿措施，努力保持耕地面积的基本稳定。国家能源、交通、水利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开基本农田保护区，需要占用基本农田保护区耕地的，必须按国家法律、法规和本条例规定的程序和权限报批。规划严格执行国家保护耕地的政策，镇域镇村体系规划与基本农田保护规划协调一致，稳步开展村庄撤并后用地的复垦工作，确保基本农田的数量质量，全镇基本农田做到定面积、定位置、定质量、定指标、定规划。以切实保护耕地，提高土地利用率为重心，在保证全镇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的前提下，科学合理地配置土地，为全镇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创造良好的生产和生活环境。

3) 绿地

①主干河流泄洪通道：完善河道、河口管理法规；统一规划，加强整治；严禁向河道排放未经处理的废水；不得向河流及两岸倾倒生活垃圾、工业废渣的固体废物。

②防洪堤：统筹规划，分级设防和建设，保证堤围的稳固、安全。

4) 旅游度假区的生态保育区与其它生态用地保护控制区

主要指慈坑水库、葫芦水库及其周边旅游度假区内的生态保育区、滨水湿地等生态空间。本区域以生态自然保护为主导，可适度的、有选择的进行一定的建设活动；应对本区域进行具体的适建用地划分，并提出相应的控制指标以约束建设活动的地点和规模。

2. 限制开发的区域建设引导

限建区范围内应以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为前提，制定相应的分级建设标准，严格控制建设时序、建设规模和开发强度。

村庄及村庄连绵区：在村庄规划确定之前，严格控制基础设施、社会设施投放量，禁止房地产项目和产业园区开发项目，以控制为主。村庄并点完成后，按新农村建设标准完善和发展一部分建设用地。

旅游度假区内：以生态自然保护为主导，可按风景区规划、生态旅游区规划，展开与功能适应的适度建设活动，严格控制建设量与开发强度，防止对景观资源、自然资源的破坏。游人集中的游览区或核心景区内，不得建设宾馆、招待所及休养、疗养机构；重要景点上，只许可建设必须的保护和附属设施。

3. 城镇建设发展区引导

指城镇规划建设用地区。城镇发展区的基本管制要求与措施是：

- ◆ 积极促进这一地区城镇化发展，有意识地引导开发活动向此区域集中，使城镇第二、三产业建设集聚发展，扩大就业容量，按照城镇发展战略精心设计各城镇空间布局。
- ◆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以具有合法地位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城镇总体规划、县域城镇体系规划为依据，一切建设用地和建设活动必须遵守和服从规划，各项建设应依法办理“一书两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项目用地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不得乱占乱建。
- ◆ 坚持集约利用土地的原则，高效利用土地。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并根据国家及有关规定对工业、居住、道路和绿化用地布局进行引导与控制。
- ◆ 优化人工生态环境，加强环境保护建设。对于高度频繁的社会经济活动加强产业引导和环境监管；在保护生态环境、实施控制污染措施的基础上发展适宜的工业项目。建立并严格实施“四线”管制。

- ◆ 充分利用现有建设用地和非耕地、空闲地，保持合理的建筑密度，严格控制城镇建设发展区的连绵无序延伸，改善环境质量。对于城镇建设发展区内划定的文物保护单位、古村落，坚持保护第一、开发与保护相结合，保持原有的风貌和环境，严禁破坏。

4. 乡村地区及农业地区发展引导

1) 控制乡村建设用地总量

充分利用原有村庄建设用地，按照规划要求建设农房，以提高乡村建设用地利用率。提倡建楼房，节约用地。根据各地情况适当迁村并点，增加农业生产用地。控制村庄零散建筑的数量，引导村民住宅区的集中规划建设，建设新农村。农村村民新建住宅，其宅基地的面积标准：农村集镇每户不得超过 100 m²。

2) 乡村及农业发展区引导

指以相对独立乡村居民点和以农业生产（包括种植业、林业等）为主的用地区域，包括村庄、农田、园地、林地、水域、草地和其他未利用地等用地区，是除城镇发展区和区域绿地以外的其它地区。乡村及农业发展区的基本管制要求是：

- ◆ 发挥城镇的集聚作用，鼓励山上居住条件差的农村居民向山下地区迁移和向镇区集中，实现生态移民和生态扶贫。
- ◆ 严格控制乡村居民点和乡村非农建设用地总量，乡村居民点要合理布局，实施绿化、净化、美化工程，改善农村居民居住环境，发展农村沼气和庭院经济、绿色农业，创建文明生态村。
- ◆ 限制乡村工业的分散发展，引导非农产业相对集中布局，以提高土地利用效益和产业的集聚效益。
- ◆ 切实保护优质农田，保证实现耕地占补平衡；严格执行基本农田保护条例，不允许占用基本农田进行非农建设。若遇国家或省级重点项目确实需要征用基本农田的，应经过法定程序修改土地利用规划，并报有关部门审批。
- ◆ 加强乡村地区的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合理开发和利用资源，有效保护生态环境。禁止烧山垦植，对超过 25 度以上的坡地逐步实行退耕还林，加强周边山区以及镇域自然保护区建设，保护生物多样性。
- ◆ 加强对水土流失的治理和防治，保护林地生态多元化、审慎选择外来物种。

九、城乡统筹与美好乡村建设

1. 镇域城乡统筹

岔口镇的城乡协调发展应强调城镇与乡村在空间上发挥各自优势，空间要素(人口、经济、资源、环境)合理利用和组织，以开发建设为主体的城镇空间拓展必须保证相应的自然生态空间的存在，使得整个区域生态系统更加和谐统一。

① 规划指导思想和原则

实现社会、经济、生态环境三大效益的统一，构建和谐社会。保护自然资源的可持续利用。防治和减少生态灾害，促进生态系统的可持续发展。建设空间布局合理、可持续发展的生态城镇。

② 镇域城乡空间发展格局

城乡协调发展规划是指城市与乡村在经济、社会、生态、环境、空间布局上实现整体性的协调发展。岔口镇城乡协调发展规划贯彻“以人为本、以空间为重点、以现代化为目标的原则”。岔口镇城乡协调发展规划采用城乡互动发展模式，培育城镇增长极和增长中心，加强现代服务业发展、农业产业化和乡镇企业发展，构筑城乡共同繁荣的一体化格局。

岔口镇域空间可分为城镇发展区、生态敏感区、农田开敞区、生态林区四种空间。四种空间分区的内涵、范围界定、基本特征和发展策略如下：

I 城镇发展区			
内 涵	范围界定	基本特征	发展策略
以城镇建设为先导、城镇人口密度较高的地区，包括部分农村建设、生产用地等	中心镇区、中心村的城镇建设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二、三产业是其经济活动的主要类型。 • 城镇配套设施和服务功能较为完善，城镇地域景观明显。 • 通常沿交通干线延伸，与经济走廊相吻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发展第三产业，整合第二产业，完善相应城镇功能。 • 控制城镇沿交通干线的盲目蔓延。 • 确保农田保护区不被侵占。
II 生态敏感区			
内 涵	范围界定	基本特征	发展策略
对镇域生态环境起决定性作用的大型生态要素和生态实体，其保护好坏决定生态环境质量的高低。	全镇范围的山体、水体生态保护区，景观旅游区及其他需特殊保护的自然地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对较大区域具有生态保护意义，是空间可持续发展的基础环境支撑，一旦受到人为破坏，将引发明显负效应。 • 镇域优质环境和优美景观的背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态敏感区是镇域环境质量的重点保证，需重点保护。 • 严格控制此区域的开发强度，防止城镇建设对此区土地的蚕食。
III 农田开敞区			
内 涵	范围界定	基本特征	发展策略
以乡村生产建设为主导的空间地域，包括部分独立村庄建设用地。	全镇除河流水面、交通干线、城镇建设用地以外的大部分地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农业是其经济活动的主要形式。 • 地貌以自然环境、绿色植被和自然村落为主。 • 低密度开发区。 • 村办工业规模较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基本农田保护区是镇域主要的农业基地，适当控制第二产业的集聚规模，限制村办工业。 • 有规划、有步骤地引导零星居民点向中心村集中。 • 承担城镇居民户外游憩活动的功能。
IV 生态林区			
内 涵	范围界定	基本特征	发展策略
以森林覆盖为主的空间地域，包括有林地、灌木林、疏林地、造林地、迹地等	分布在镇域的低山残丘地区，主要集中南部各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林业生产、保护是其经济活动的主要形式。 • 地貌以自然环境、绿色植被为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实行新建与低产改造相结合，走多样化、立体化、集约化经营之路。 • 落实生态保护措施，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2. 城乡统筹发展

城乡统筹发展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应充分发挥城镇和乡村各自的优势和作用，乡村确保农业的现代化，为城镇的发展提供资源和市场，城乡的劳动力、技术、资金、资源等要素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合理交流和组合；在空间上互为环境、生态协调，形成一种城镇和乡村稳定持久的结合，城乡融合发展，使城乡系统的整体功能日益提高。城乡统筹发展主要包括三个方面内容：

- ①城乡经济融合，城镇发挥中间纽带作用，使产业在城乡之间广泛联合，城乡经济相互渗透，相辅相成，共同繁荣城乡经济局面。
- ②城乡空间融合，城乡间建立完善通达、快捷的交通、通信网络，城镇空间与乡村空间生态环境与景观环境各具特点，相互融合。
- ③城乡社会融合，减小城乡差别，乡村居民在收入水平、就业机会、受教育程度、医疗服务、社会保障、居住水平等方面与城镇居民相同；努力提高乡村居民文化水平，使整个社会成员都充分享受现代精神文明。

3. 美好乡村建设规划指引

1) 村庄建设存在的问题

岔口共有 7 个行政村 121 个村民组。村庄建设仍存在生活污水处理滞后、生活垃圾处理不完善、农村信息化相对缓慢、基础设施配套还较差、公共事业延伸还不够、农村建设投入不足等问题。村庄建设规划在长期处于一种较为弱势的地位，由于农村经济发展水平较低，村庄发展规模较小，对传统的以农业生产为主要产业、以农民集中居住为主要形式的现代村庄的规划编制应引起相关规划部门的重视。农房沿路建设现象比较严重，造成景观风貌的破坏；不少地区的农民住宅重复建设，造成农民和社会财富的浪费。

在农村住区环境中，农村建筑废弃物日益增加；化肥、农药的施用失控，农村环境的化学污染逐年加重。部分村庄建设处于放任自流的无序状态，建设管理严重缺位，基础设施严重匮乏，公共服务设施严重短缺，城乡发展差距逐年增大。

2) 村庄建设标准

① 中心村建设标准

中心村人口规模一般在 500-2000 人，人口密度较低的地区，人口规模可定在 1000 人以下，但不应小于 500 人。中心村主要承担村民聚居功能，并为村民提供必要的生活服务。依据美好乡村建设标准，中心村配置“11+4”基本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

11 项公共服务包括：小学、幼儿园、卫生所、文化站、图书室、乡村金融服务网点、邮政所、农资店、便民超市、农贸市场、公共服务中心（村两委、便民服务、科技服务、就业服务、警务、纠纷调解等）。4 项基础设施包括：公交站、垃圾收集点、污水处理设施、公厕。

② 基层村建设标准

基层村为规划期内保留的，除中心村外的村庄。基层村人口规模一般在 200—500 人，人口规模较小的村庄，应作撤并处理，不再保留。基层村配置“2+1”基本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2”项公共服务包括：健身活动场地、便民超市。“1”项基础设施即垃圾收集点。

3) 村庄迁建标准

对于不再保留的村庄，应实施整体搬迁，进行集中安置，安置用房应按美好乡村住宅区建设，有效提高土利用率和基础设施共享率。原有村庄退建还耕或改作他用。鼓励和引导有条件的农民，通过土地置换方式到镇区或中心村按统一标准建房或购房。在置换和集中过程中，划拨土地建房严格按“一户一宅”控制管理，农民原有宅基地必须全部退回，交政府或农村集体组织统一复垦或改作他用。

4) 重点村镇发展规划

促进生产发展，加大产业培育。稳妥推进行政村、自然村整合撤并，加快中心村建设。

编制中心村规划，并逐步完成基层村的建设规划编制。

改善村庄面貌，提高村庄品味，推进乡村道路、村庄环境整治、垃圾收集点、清理河道工程建设，完善公路沿线农民建房管理，确保千万农民饮水、完善农村文化、卫生设施建设，加强对农村污水、固废弃物处理，建成一批农村生态示范村。

完善中心村美好乡村规划，严格规划管理和实施，按照国家、省、市、县的要求，继续做好配套的基础性工作。同时，切实加强对古村落、古建筑、徽文化遗址的保护，推进保徽、改徽、建徽。

重点村建设战略目标、思路与措施：

战略目标	战略思路	战略措施	新农村建设效益
提高农业效率	通过产业开发置换出剩余劳动力，实现土地集约利用，采用先进农业技术，实现农业产业化。	土地集约利用 先进农业技术 农业产业开发	转变小农经济生产方式，实现农业产业化，农业生产效率得到提高。
增加农民收入	妥善安置农民，进行技能培训，在此基础上进行产业开发，将剩余农业劳动力转移到二三产业，实现农民非农化就业。	农民培训计划 农民就业计划 农民身份转换	新型农民由于农业效率的提高，收入增加；从农业中游离出来的农民转变成镇区居民，在工业、服务业领域就业，农民收入增加。

		农民社保计划 二、三产业开发	
改善农村面貌	建立工业发展与农村资源保护的补偿机制，以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与环境整治，最终实现农村镇区化。	创新机制，吸纳外部资金 新农村整治建设 农村公共设施建设	公共设施兴建、农民收入增加、农业效率提高以及镇区工业化的推进，促进农村镇区化进程，极大改善农村面貌。

4. 村庄布局规划

①中心村合并调整原则与措施

为了形成合理的城镇体系，促进镇域中心镇区和若干个重要行政村的发展，拟把某些规模较小，经济基础薄弱的行政村，按照经济联系的密切程度和经济联系方向，与实力较强、区位重要、有较好发展前景的村进行适当合并调整。根据中心村的功能、规模标准要求，中心村合并原则为：撤并现状乡集镇、有一定区域辐射服务范围的行政村、有一定发展特色的行政村；经济实力较强、基础设施较为完善的行政村合并经济实力较弱、基础设施较差的行政村；交通条件不方便的向交通条件好的或将来是交通要道的行政村合并；有利于村民生产、生活、居住环境，有利于建筑和各项基础设施建设。按照上述原则，并结合实际情况，行政村由现状的 7 个合并为 6 个。

②中心村合并实施策略

认真做好行政村合并规划的宣传工作，增强广大群众的规划意识；加强行政村合并规划的执法管理力度，健全规划管理机构；强调规划的连续性；加强规划建设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引导农民主动迁居；各自为政的生产和土地利用方式是阻碍行政村合并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行政区划的调整和土地利用方式的改变，能从根本上改变农村传统的习俗，促进行政村合并的顺利进行。

③基层村规划

自然村由现有的 68 个迁并为 30 个，迁并对象是：自然村落较小、交通闭塞、地质灾害威胁的。迁并位置是：公路沿线、镇区、中心村及较大的自然村。

镇域村庄迁并一览表

现状 (2010)		规划远期 (2030)
中心村	基层村	措施
岔口	水竹坞	合并到绍村
	马鞍下、马鞍凹	合并到文山村
大坑源	胡家山	合并到益州村
	轮台	搬迁（地质灾害搬迁）
	高山、林山	搬迁（生态移民）
	在头	合并到大孟
井潭村	重石台	合并到盘谷坞
	扬光	合并到井佳山
	佳川、程家山	合并到井潭村
	田舍	合并到蜈蚣形
	上源	合并到英富村
	乌川、枣川、上毛太、下毛太、团结、前山	搬迁（生态移民）
	竹边下、白石库	搬迁（地质灾害搬迁）

湖岭	岗山	合并到岔口镇区
	半山、洪太坞、中四太、中鲍、里鲍、外鲍、里高山	搬迁(生态移民)
金前	凤家山、高山、慈坑	搬迁(生态移民)
周家	祝同坦	合并到周家村
	木林后	合并到青郊坞
	坞口	合并至鸟雀坪安置点
	前山坪、种焦园、百罗太	搬迁(生态移民)
	鸟雀坪	搬迁(地质灾害搬迁)

第五章 自然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一、自然资源保护

岔口镇的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应协调好经济建设和人口、资源、环境的关系；保护环境，合理利用资源，特别是土地资源、水资源、能源；加强村镇用地的规划管理，要妥善处理城镇建设与基本农田保护之间的关系，重视环境质量，维护生态系统的平衡，是实现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必备条件。

1. 规划目标

规划期末，大气达到国家大气环境质量Ⅱ级标准，空气污染浓度值符合（GB3095-1996）要求；工业污水处理达标率100%；主要河流水质达国家Ⅲ类地表水标准，饮用水源达标率100%；生活污水处理率达90%以上；镇区噪音昼夜等效声级控制在45-55分贝，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0%以上，镇域森林覆盖率达到90%以上，镇区绿化覆盖率35%。

2. 保护措施

1) 农村生态保护措施

农业发展中伴随着农业面源污染、水土流失等环境问题，因而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在发展生态农业过程中保证生态农业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

①控制农业污染。科学合理施用化肥，提倡使用高效无（低）毒农药。禽畜养殖业的发展与布局应考虑周围环境的承载力，进行合理的规划布局。对于重要的生态功能区，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旅游度假区等保护区核心区及缓冲区、文物和历史遗迹保护区、居民区、文教区等敏感区域，要划定为禁止发展区。

②加强农村能源建设。推广液化石油气，进一步发展沼气、太阳能热水器，积极推广秸秆综合利用，使清洁能源比例不断上升。

③强化水土流失的防护。采用合理的耕作方式，适当修筑梯田埂并实施茶园密植。坡度15°以下缓坡地应沿等高线栽植，15°~20°坡地应修筑等高线水平梯田，梯地水平面最窄处不少于1.5米，土层深度要求30厘米以上，土壤为壤土、沙壤土；20°以上坡地和立地条件较差的，如石砾土、贫瘠土退耕还林。

2) 森林资源的保护

①加强生态公益林的建设。实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扩大公益林比例。划定以涵养水源、保持水土为主要功能的生态公益林，进行重点保护，加快生态薄弱地的植被恢复，同时建立健全生态公益林的补偿机制。

②实施退耕还林工程。结合国家退耕还林政策，对部分坡度较大水土流失严重的坡耕地实施退耕还林。

③森林保护工程。森林保护工程主要包括防火能力建设，营造防火林带和林道，添置放火器具与消防物资，建造瞭望台哨，完善交通、通讯与火灾报警监视系统，建立病虫害预测预报系统，以林场或林业站为单位设预测预报点；以生物措施防治森林虫害；防止松材线虫等严重病虫害的传入、传播。

3) 水资源持续利用

- ①加强水资源保护。实施退耕还林，加强水源林的保护。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等措施，综合防治水土流失，确保从源头保护水资源。
- ②加快水利、防洪工程的建设。沿河道两侧整修、新建防洪堤岸。
- ③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坚持开发与保护并举的方针，在开发利用水资源的同时，要注重对水资源的保护，搞好水土保持工程防洪工程的建设。水土保持工程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从而提高生态经济转化和循环效率，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

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岔口现存的历史文化遗产主要有：程灿烈士墓（县保）、庐山古村落等。

1. 庐山古村落保护

1) 古村落保护原则

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方针，坚持综合保护，积极保护，处理好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资源和环境保护的关系，实施遗产地全面可持续发展。

1、真实性原则

深入理解分析传统文化价值内涵，体现黄村独特村庄魅力，严格维护村、山和田园景观一体的整体风貌。

2、完整性原则

将构成遗产的要素及其周边环境、包括文化生活形态及传统活动方式及其组织生产的重要场所等等作为一个整体进行保护，整体地维护黄村所代表的历史文化价值和特征。

3、合理利用、永续利用原则

挖掘历史文化遗产的社会、经济价值，一方面实施遗产的可靠保护，另一方面合理开展文化展示、观览和交流，促进社会、经济、文化的和谐发展。

4、遵循“整体保护和积极保护”的指导思想，保护古村落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文物古迹，保护村落的整体风貌、环境，以及传统风貌格局和历史信息，保护和挖掘古村落内在的优秀传统文化，保持古村落社区生活的延续。

5、遵循“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思想，正确处理保护与发展的辩证关系，既合理保护，又积极发展，使古村落历史文化遗产延缓衰老、长久传世，同时将古村落文化资源充分利用，以发展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2) 古村落保护方法

①分析古村落价值特点：包括对村落的产生、历史沿革的分析；历史上的重大事件；古村落构成要素的组成及价值特点；包括古村落的环境价值、建筑价值、园林价值、文态环境（民风民俗、地方文化）价值等等。

②实施全面保护战略：包括构成古村落环境的一切要素；周边山体植被、河流水系；村落形态、空间格局、肌理；传统街巷空间、建筑、园林、水口；地面铺装、小品、构件；包括民俗民风、传统工艺、风味小吃等等。

③突出现状保护重点：现存构成古村落的主要要素是保护的重点；如牌坊、祠堂、重要民居、桥亭、水口、街巷等等。特别是构成传统风貌要素的环境物件：如水井、古树木、石板路面、石墩、室内陈设等等。

④划定保护区、保护点的层次：一般划定保护区为三个层次，即核心保护区，即保护遗产的区界，该区域要明确划分，利于管理，是法定保护的重要区界；建设控制区，是遗产保护的主要缓冲区界；环境协调区，即古村落所在的山水环境区域。保护点（线）的划定一般分为：一级保护，指各级文物保护建筑和价值最高的传统建筑及其环境；二级保护是指价值较高的传统建筑及其环境；三级保护是指构成传统风貌空间的传统建筑及其环境。

⑤明确各个层次和保护建筑的保护使用要求：核心保护区按照文化遗产保护要求，严格保护其建筑及其环境，不得改变原貌，采用原材料按照原标准进行保护维修，不同时期的修缮必须要有可识别性；建设控制区和环境保护区是古村落遗产的缓冲地带，根据保护规划的要求划定新区，提出限制建设条件和要求，保护山水环境。文物建筑和主要保护建筑要严格按照原样保护维修；次要保护建筑可在保护其传统外貌的前提下，有条件改善其内部功能要求。

⑥明确村落发展的限制要求：古村落是以居住为主要功能，有着一定的人口规模和社会生活，保护与发展是古村落面临的两大课题，对古村落发展的限制条件很多，如发展方向限制、功能限制；建筑控制高度、色彩、风格限制等等。

⑦明确基础设施建设内容：改善古村落的道路、给排水、供电、消防、环卫等条件是保持古村落活力、改善居民生活条件的前提和基本要求；古村落基础设施建设的标准不同于一般城镇标准，具有特殊性，局促的古村落空间唯有采取特殊的方法、非标准的方法才能处理好保护与基础设施建设的关系。

⑧明确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皖南古村落是人与自然有机结合光辉典范，保护好皖南古村落的前提就是保护好皖南古村落赖以生存的自然山水环境，包括山体的植被、河流水系、田园风光等等。古村落保护环境要实施检查、监督机制，岔口镇政府对古村落必须实行经常化、制度化的监控。

3) 古村落保护对策

①古村落整合性保护策略

整合性保护指居民与构筑物同时受到尊重与保护，强调居民与建筑物并存，强调居民生活的延续性。不仅仅保护文化载体，还要保护文化本身。必须遵循“保护”重于“修复”，这样才能防止创造性的破坏之后重建的“做旧”行为，要保存历史信息的真实性，修旧如旧，而非修旧做旧。

古村落应当整体保护，保持传统格局、历史风貌和空间尺度，不得改变与其相互依存的自然景观和环境。按照保护规划，控制人口数量，改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居住环境。在保护范围内从事建设活动，应当符合保护规划的要求，不得损害历史文化遗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不得对其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构成破坏性影响。

4) 分层、分级保护

根据《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依据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要素分布和传统风貌完整性，将历史文化名村分为保护区、建筑控制区和环境协调区三个保护层次，并对文物建筑依法划定建设控制地带。

①核心保护区——历史风貌整体保存最好，历史文化价值最高，由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传统建筑、街巷组成的相对完整的区域。保护区是属于严格保护的区域，在此范围内各种修建活动需在规划、文物等有关部门严格审批下进行，较大的修建活动和环境变化应通过专家论证评审通过。保护区内应以维修、整理、修复及内部更新为主，其修建内容应满足对区内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要求，新建、改建、扩建建筑外观造型、体量、色彩、高度都应与保护要求相适应。

②建设控制区——保护区以外针对古村落新建设发展的区域提出的建设土地保护控制要求。

③环境协调区——为了保证古村落空间环境的完整统一所必须控制的区域。

④文物保护范围和控制地带——文物建筑为列入各级文物的各类建构的范围，保护范围向外延伸 50 米为建设控制地带。

按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编制要求》（试行），对古村落保护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进行分类保护，分别采取不同措施。

文物保护单位：按照批准的文物保护规划的要求落实保护措施。

历史建筑：按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要求保护，改善设施。

传统风貌建筑：不改变外观风貌的前提下，维护、修缮、整治，改善设施。

其他建筑：根据对历史风貌的影响程度，分别提出保留、整治、改造要求。

建筑分级保护与整治措施：

保护级别	定义	保护措施
文物建筑	具有很高的历史艺术科学价值，保存度完好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以及尚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登记不可移动文物	①不得施行日常维护外的任何有损格局特色的修建和改造不容许更改内部结构，不能随意增加与历史不相符合的摆设，不得破坏环境风貌。 ②必须进行改造时，对其外貌，结构体系、损坏部分的整修应严格原址原样修复，采用原材料并严格按照原样保护修缮。
历史建筑	具有较高的历史艺术科学价值，保存度完好的明清时期古建筑	①保留原有格局、结构和使用功能，原址按照原貌采用原材料保护修缮。 ②内部适当更新改进，增设厨卫设施，以居住为主。

传统风貌建筑	历史艺术科学价值一般,建筑形式、体量与传统建筑较协调。保存度尚好,二十世纪民国至七十年代建设的建筑。	①保留原有格局, 外观维修保存并进行定期维护修缮。 ②内部更新改造增加卫生设施, 容许适当改变内部功能(如休闲客栈、农家乐、酒吧等)。
其他建筑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以后建设的,与整体历史风貌不协调的建筑。	采取逐步整治的做法,切忌大拆大建,不把仿古当成保护手段。采用不同的整治模式: ①历史上原有的,但后已损毁,尚存部分遗构,能代表古村落历史的古建筑,可在原址按原貌,尽量采用原材料恢复其历史原貌; ②对传统风貌影响很大的建筑,予以拆除、重建、降层改造、综合整治; ③对传统风貌影响不大且质量较好的建筑,采用整饰外观立面形式、材料、色彩、屋面、门窗的措施,以符合历史风貌的要求 建筑的整治要强调传统建筑限定要素(如马头墙、门洞、窗户、山墙、立面、勒角、墙角、铺地、坡屋面)的使用。内部结构可现代化,以适应现代生活的需求。

2. 竹筒坦、程灿烈士墓文物古迹保护

1) 保护原则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对其进行保护。由政府根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并结合本规划划定的重点保护区,划定紫色范围并公布,由规划行政管理部门负责紫线管理工作。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规划紫线范围内分为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两部分,并应该由歙县文物保护部门在入口处进行该文物的挂牌说明。

2) 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

划定已经公布批准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本身和其组成部分的四周界线以内为保护范围。

3) 保护要求

所有的建筑本身与环境均要按文物保护法的要求进行保护,不允许随意改变原有状况、面貌及环境。如需进行必要的修缮,应在专家指导下按原样修复,并严格按审核手续进行。绝对保护区内现有影响文物原有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必须坚决拆除,且保证满足消防要求;文物保护单位的产权应逐步由镇政府收回,恢复原建筑性质和使用功能或作为文物点,由专人管理,作为旅游展览定时开放。

建筑形式:不能随意改变现状,不得施行日常维护外的任何修建、改造、新建工程及其它任何有损环境的项目,在必须的情况下,对其外貌、损坏部分的整修应严格依据原址原样修复,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其它有关法令,法规所要求的程序进行,并保证满足消防要求。

4) 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规定,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外,为保护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环境、历史风貌外,应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类别、规模,内容以及周围环境的历史和现实情况合理划定建设控制地带,对建设项目加以限制。不允许在重点保护区内有超过文物保护建筑高度的一般建、构筑物,现状存在的应坚决拆除;不允许在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有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空间视线的一般建、构筑物,现状存在的要给予改建和改造,在建的要停止其建设活动。该范围内各种修建性活动应在规划、管理等有关部门指导并同意下才能进行,其建筑内容应根据文物保护要求进行,以取得与保护对象之间合理的空间景观过渡。在此保护范围内的一切建设活动均应经规划、文物管理等部门批准,审核后才能进行。

3. 镇域内其他徽州古建筑保护

经过对镇域现存建筑的详细调查和评估后,将岔口镇的优秀建筑分为三级进行保护:一级——文物保护单位、二级——重点保护建筑、三级——优秀历史建筑。

1) 文物保护单位

(1) 保护范围

保护等级为一级保护的范围:划定已经公布批准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本身和其组成部分的四至界线以内为绝对保护区。

(2) 保护要求

①所有的建筑本身与环境均要按文物保护法的要求进行保护，不允许随意改变原有状况、面貌及环境。如需进行必要的修缮，应在专家指导下按原样修复，做到“修旧如故”，并严格按审核手续进行。绝对保护区内现有影响文物原有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必须坚决拆除，且保证满足消防要求。

②建筑形式：不能随意改变现状，不得施行日常维护外的任何修建、改造、新建工程及其它任何有损环境、观瞻的项目。在必须的情况下，对其外貌、内部结构体系、功能布局、内部装修、损坏部分的整修应严格依据原址原样修复，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其它有关法令、法规所要求的程序进行，并保证满足消防要求。

③高度控制：保持现状或根据原状恢复。

④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不容许在建设控制地带内有超过文物保护建筑的一般建、构筑物，现状存在的应坚决拆除。该范围内各种修建性活动应在规划、管理等有关部门指导并同意下才能进行，其建筑内容应根据文物保护要求进行，以取与保护对象之间合理的空间景观过渡。在此保护范围内的一切建设活动均应经规划部门、文物管理部门等批准，审核后才能进行。

2) 重点保护建筑

保护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规定，对于重点保护建筑建筑的立面、结构体系、基本平面布局、建筑高度和有特色的内部装饰不得改变，其他部分允许改变。建筑维护修缮应优先采用旧料来更换损毁构件，修缮的原则是“只修不建，修旧如旧”。

3) 优秀历史建筑

通过对岔口镇保护建筑详细踏勘后，建议将有重要意义的古建筑划定为优秀历史建筑。

保护要求：对于优秀历史建筑建筑的立面、结构体系和建筑高度不得改变，建筑内部允许改变；建筑修缮的重点是恢复其传统建筑与院落的布局，在细部做法上采用徽州地区的典型做法、样式材质等，可以在对当地建筑的特色提炼下，对无法恢复原样的部分做一定的创意性设计。

4.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主要是对蚌壳舞、特色小吃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

1) 指导思想

以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为立足点，以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为宗旨，以普查为基础，以保护为目的，根据全国、全省关于民间艺术抢救和保护工作的有关要求，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长远规划，分步实施，明确责任，形成合力”的原则，坚持地方立法与国家立法相结合，立法保护与政策保障相结合，政府保护与民间保护相结合，财政投入与社会资金相结合等方式，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保护和创新，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的吸引力和感召力，增强民族凝聚力。

2) 保护规划

按照原真性、发展性、尊重性和共享性的原则，通过完善非物质文化普查、建立保护机构、制定保护规划、设立传承基地、陈列展出等措施，使非物质文化遗产在社会中得到确认、尊重和弘扬，确保全社会对非物质遗产的享用，同时对享用这种遗产的特殊方面的习俗予以尊重。

第六章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一、生态保护规划依据与目标

1. 规划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条例》。

2. 规划目标

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做好污染治理工程，搞好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环境保护工作，把岔口镇建设成为自然山水风光相协调，徽派建筑特色鲜明的生态保护示范镇。

二、水环境保护

1. 现状

城镇生活污水防治措施滞后，水体污染尚未得到有效控制。

2. 规划目标

规划期内本镇地表水水质达到III类水质标准。但对镇区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一级环境保护区内的水质，应执行国家《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标准。

3. 保护与建设任务

加快改水改厕，逐步推广沼气工程；实行镇区雨污分流和污水处理回用；控制工业污染实施清洁生产，重点发展少污染或无污染的企业，工业企业应全面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加强水源保护。实施退耕还林，加强水源林的保护。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等措施，综合防治水土流失，确保从源头保护水资源。疏浚治理镇区所有溪流，使率水保持较强的自净能力；同时建设防洪堤岸，提高防洪能力。

三、大气环境保护

1. 规划目标

根据实际情况，规划期内大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以保护居民的身心健康及动植物的生长。

2. 保护与建设任务

治理锅炉等大气污染源，调整能源结构；积极提高工业气化率；加大机动车尾气污染治理力度，提高汽车尾气达标率。

四、声环境保护

1. 现状

城镇经济的快速发展，推动城镇建设的步伐，城镇建设不可避免的产生建筑噪声，机动车辆鸣笛以及社会噪声排放，声环境质量呈下降趋势。

2. 规划目标

镇区内交通干道环境噪声平均值不得超过 65dBA，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不得超过 55dBA。

3. 保护与建设任务

加强对声环境敏感体及保护目标的保护，确保新建工业企业远离医院、学校、居住区等敏感点；强化对工业噪声源的管理和对超标声源的限期治理；制定道路交通噪声治理规划；

加强生活和娱乐场所噪声源的监管，确保公共场所噪声控制在国家标准以内；加大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的治理力度。

五、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

1. 现状

虽然镇区建立起了垃圾收集房，加大了镇区主要街道清扫保洁力度，生活垃圾能做到日产日清要求，但生活垃圾处置场所设施还十分简陋，尚未实现垃圾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垃圾渗漏液也未得到有效防范与处理。医疗垃圾处理缺乏安全性，防治工作相当滞后，固体废物防治不容乐观。

2. 规划目标

煤渣综合利用要达到98%以上，工业危险废物和医疗垃圾安全处置率要达到100%；镇区生活垃圾处理率应达到90%以上。

3. 保护与建设任务

对垃圾收集进行分类，按照分类的不同采取无害化处理。实行垃圾袋装化，每天定时专人清扫，收集，统一运至垃圾焚烧场处理。对于工业危险废物和医疗垃圾要经过安全处理后在送垃圾焚烧场处理。

六、森林资源保护

各级村庄应加强生态公益林建设，实施退耕还林工程。并依据省级森林村庄的标准，严格加强森林资源的保护。保护措施与指标：

1、编制森林村庄建设规划，并制定具体创建年度实施计划，落实森林村庄建设资金。

2、森林生态建设：①山区、半山区中心村建成区林木覆盖率达到20%、25%以上，并做到见缝插绿、拆旧建绿，宜林地段全部绿化。②山区、半山区中心村建成区建有以护村林、风景林、休闲林等为主的乔木片林面积分别达到1000、1500平方米以上。③村庄建成区乔木树种达到15种以上，人均拥有乔木数量达到5株以上。④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8平方米以上。⑤村域内公路、铁路、河道、干渠、堤防等干线绿化率均达到95%以上。

3、森林质量建设：①森林布局合理、功能健全，树种选择和配置科学，森林景观优美，具有良好的视觉效果。村内环境整洁，无脏乱差现象。②村庄绿化中乔木树种株数比重达到70%以上。③大力发展珍贵树木，珍贵树木种植株数比例达到20%以上。④村域内宜林荒山绿化率达到95%以上，中心村视域内宜林地绿化率为100%。⑤积极开展观光、采摘、休闲等森林生态旅游，大力开展花卉、苗木等生态高效产业，生态与产业协调健康发展。

4、森林文化建设：①积极开展庭院绿化，农户庭院绿化比例达到80%以上。②企业、学校、医院等单位林木覆盖率达到30%以上。③村域内古树名木实行挂牌保护；森林资源和绿化成果得到有效保护，无滥垦、滥伐、滥采、滥挖现象，无捕杀、销售和食用珍稀野生动物现象。④制定森林村庄管护规定或相应乡规民约，村内绿化配备专职管护人员，管护责任落实。生态公益林管理规范，管护责任落实，生态补偿资金按要求发放到位。⑤大力普及宣传森林生态文化，建有1处以上生态科普知识宣传场所或含橱窗，各类宣传标志、标牌健全。

七、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完善本镇生活污水的收集及处理系统。逐步在老城截流制改造为分流制，新区实行完全分流制。大力推广应用环保建筑材料和生态建筑技术，按照生态住宅标准建设。控制农业污染。科学合理施用化肥，提倡使用高效无（低）毒农药。

第七章 旅游发展规划

一、旅游发展目标

1. 规划目的

通过对岔口镇现有资源的调研分析，提出岔口镇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的原则，促使岔口镇现代服务业品位全面的提升。

2. 规划目标

第一阶段：至2020年，完成葫芦旅游度假区、烈士墓、大坑源村庐山古村落、金翠谷等重点旅游资源的开发，建设观光与休闲旅游所需的接待与服务设施。

第二阶段：2021年—2030年，充分利用现代服务业的多样性，重点加强特色品牌产品的建设和宣传；适度引进高品位、高档次的休闲所需的康乐设施和文化设施，建设教育培训基地；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

第三阶段：即远景阶段，加强现产业深度和广度开发，加强环境的美化和优化，提高产业在周边省市及全国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旅游发展现状

1. 旅游业产业大幅度提高，发展速度加快，保持持续增长势头

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交通条件的改善，岔口镇与周边的联系非常越来越便利，其乡村旅游获得了巨大的发展契机，岔口镇旅游业得到了较大的发展。

2. 现状存在的主要问题

岔口镇旅游发展也存大旅游开发总体水平有待提高、缺乏品牌效应、经营机制欠活、旅游商品开发力度不够等问题。岔口镇旅游的文化内涵和品位有待进一步拓展和提升。

另外，全镇经济总量偏低，使得旅游业发展缺乏基础设施投入；游客总量偏低，游客逗留时间较短，旅游收入较低。

3. 旅游资源评价

人文景观：徽州文化源远流长，境内徽派建筑别具特色，历史价值和观赏价值较高，如庐山古村落，现存大量徽州古建筑，为乡镇开展古村落旅游提供了契机；文物古迹具有地方特点，如烈士墓。对瞻仰烈士的游客有一定吸引力，

自然景观：岔口镇境内群山起伏，峰高涧深，森林茂密，怪石嶙峋，溪水常流，风景如画；河流如同青萝玉带，蜿蜒曲折，两岸植被茂密，郁郁葱葱，风光旖旎；自然景观具有很高的观赏价值。依托优美的山水景观，结合各型水库发展山水旅游度假产业，提升岔口镇旅游品质。

三、旅游发展布局

根据岔口旅游资源的空间组合及交通网络的规模框架，其旅游区空间结构及功能布局可概括为：

中心镇区旅游接待服务基地——主要为“驴友”以及自驾车友提供服务，文昌古道的开发。

大坑源村综合旅游区——依托庐山古村落、日出云海、特色土楼、金翠谷等旅游资源发展第三产业。

烈士墓地爱国主义教育——依托烈士墓开展红色旅游。

葫芦旅游度假区——依托葫芦水库优美山水风光，打造岔口镇乡村度假与疗养为一体的旅游度假区。

四、分景区旅游规划

1. 大坑源村综合旅游区

是岔口旅游区的核心和重点。结合中心镇区的基础交通设施可有机组合开展遗产旅游、亲近自然游、徽文化山水风光度假游。发展多种旅游形式：

①遗产旅游

由庐山古村落景区通过旅游轴线组合形成遗产旅游。遗产是人类需要保存的事物，遗产旅游被视为旅游的核心内容。遗产旅游提供游客揽胜、怀古、修学，使旅游者在获得愉悦的旅游体验的同时，提高审美与知识水平，增加旅游过程中的含金量。

②亲近自然游

金翠谷景区环境友好，置身其中，能体验山区旷野优美宜人的自然环境，是游客亲近和融入自然的佳境。在景观建设同时，要利用风景区丰富的资源优势，不断挖掘资源的内涵，配合开展丰富多彩、独具特色的旅游活动，使旅游项目有变化、有动态，不断出新，不断培育旅游经济新的增长点，增强风景区的吸引力。规划进一步强化旅游项目的知识性、趣味性和参与性，强化对旅游者科学知识和生态意识教育，在观光、休闲、娱乐的同时增长知识。把“娱”和“游”结合开展起来，适当增加参与性活动及娱乐活动项目，寓娱乐于游览之中，提高游览的趣味性。

③徽文化山水风光度假游

规划进一步挖掘当地徽州民俗文化、徽商典故的丰富内涵，通过多种形式，体现徽州乡村风貌，提供游客徽文化旅游、绘画摄影、影视拍摄、艺术创作等丰富的游赏内容。结合农家乐自助游等旅游服务点，形成较为完善的休闲度假旅游体系。

2. 葫芦旅游度假区

结合葫芦水库山水资源，进行乡村旅馆和休疗养度假村建设，以乡村度假和休疗养为主题，内容包括户外运动设施、垂钓设施、小型度假村、旅馆、餐饮等。

3.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主要为周边地区提供爱国主义教育的场所，结合烈士事迹，缅怀烈士、开展爱国主义教育。

五、旅游交通规划

1. 加强区域内多景区之间的交通网络建设，并在岔口镇形成一套完整的、符合国家标准的道路交通标识系统，使游客能尽快熟悉路况，建立基本的空间位置感。

2. 完善景区游道

景区道路建设的第一要求是导向性强，尤其是主干道，不能让旅游者产生方向性的迷惑，否则会大大影响景区建设形象。第二是要求步道设计安全、科学，对游客的生命和健康负责就是对景区自身的发展前途负责。第三要求是铺路舒适并与景观结合，尽量采用当地材料，让道路融入到周围的风景之中去。第四要求是停车场的选址与施工设计减少对景观的影响，尽量避免环境污染，采用生态设计手法，配以适当的植被。

3. 引入标织系统

增加路标指示内容。景区内的指路标识应沿道路设置，标明前方景点的方向、名称和距离等要素。路标的指向一定要有导向性，减少游客走回头路、冤枉路。而且路标的形状、体量、颜色要和景区相协调，具有环保意识。

六、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目前虽然岔口镇有一定接待设施，但用餐要求、住宿条件还较欠缺，商业点的布置较为零散，且商品特色不浓，难以激发游客的购物欲望。因此今后景区的接待、服务设施仍然主要依托于岔口镇镇区。

1. 住宿设施发展规划

随着旅游市场的改善和成熟，住宿规划的重点不在于数量的增加，而在于档次、类型、服务的改变，应适当增加如：会议酒店和度假酒店（山庄）的类型。考虑到旅客的不同消费水平，又要满足各类游客的不同旅游需求，应结合各景区布置旅游接待用地。

2. 餐饮业发展规划

充分发挥岔口镇物产丰富的优势，相对集中在镇区中心地段布置美食街、各景区设置特色餐饮店，适时合理地结合地方风俗民情，形成地方特色品牌，提高旅游饮食服务水平，改善旅游饮食卫生，优化餐饮环境。

3. 旅游商品规划

旅游商品是指旅游者在旅途中购买、消费、携带或寄送的商品，或经过加工和包装，并借助市场营销等手段，有可能变成旅游者购买、消费、携带或寄送的物品。旅游商品的开发应挖掘地方特色，丰富商品系列，形成旅游纪念品、工艺品、旅游用品、旅游食品、旅游音像等。

4. 旅行社业发展规划

增加旅行社数量，广揽客源；加强政府对旅行社的管理；旅游局搭桥，旅行社自主，加强与周边旅行社（特别是国内实力雄厚、知名度高的旅行社）、景区之间的联合；建立销售网络，定期参加旅游博览会，异地产品推介。

强化旅行社内部管理，提高旅行社从业人员，特别是旅行社管理人员、市场营销人员和导游人员的素质；面向客源市场，针对红色旅游产品特色，积极开拓新的旅游线路和产品；树立品牌竞争意识，提供差异化服务。

七、旅游项目策划

1、项目一：旅游接待中心

岔口镇现状旅游接待设施分散，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旅游业的发展，因此，应依托镇区提供完善良好的三产服务，形成集住宿、餐饮、旅游集散、停车、购物、娱乐为一体的岔口镇旅游接待中心。

2、项目二：乡村型度假

岔口镇周边生态环境优美，规划可以结合山水资源，选择山边、河边地块进行规模化农业庄园建设，结合进行乡村旅馆和休疗养度假村落建设，以乡村度假和休疗养为主题，内容可以包括体验式耕种、户外运动设施、垂钓设施、小型度假村、旅馆、餐饮等。

规模：酒店规模不统一。

特色：强调本土文化。

建筑：乡村酒店一律采用乡村风格的建筑外观，建筑不宜过高，一般为二层或三层。在一些乡村，可以为木屋或竹楼。

设施：达到一般标准间的设施配备。

服务：在一般标准服务基础上，加强调个性化服务，体现一定的乡土气息。

3、项目三：红色旅游

红色旅游要求把红色人文景观和绿色自然景观结合起来，把革命传统教育与促进旅游产业发展结合起来的一种新型的主题旅游形式。其打造的红色旅游线路和经典景区，既可以观光赏景，也可以了解革命历史，增长革命斗争知识，学习革命斗争精神，培育新的时代精神，并使之成为一种文化。利用岔口镇特有的红军烈士墓开展红色旅游。结合旅游度假村项目合理安排旅游线路，使红色旅游与旅游度假相结合，更好的留住游客。进一步扩大岔口镇旅游产业的种类、数量和吸引力。

第八章 社会服务设施规划

一、现状概况

1. 公益性服务设施建设情况

岔口镇共有1所初级中学（岔口中学：有学生124人，教职工27人）、11所小学（共有学生328人，教职工38人）。医疗卫生镇村两级服务网络基本建立，拥有卫生院和卫生所、室共7个，其中镇中心卫生院床位21张，医务人员20人。现状其它卫生所（室）普遍存在规模小、医疗设施简陋等问题。商业服务设施不完善，现有的商业基本满足生活需求；镇区未设置综合农贸市场。现状无体育场地，仅在中、小学有简易体育设施。

2. 其他设施情况

镇域全面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推进城乡教育均等化发展，村级农村书屋。镇区有邮政和电信支局，移动、联通公司设有分处办事机构，移动通讯覆盖了各行政村，电话普及率达95%左右，有线电视入户率100%。

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1. 规划基本原则

- 1) 设施配置满足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要求。
- 2) 设施配置等级体系与村镇等级规模结构相一致。
- 3) 设施配置和区域经济水平相适应。
- 4) 设施配置满足居民生活提高需要。
- 5) 设施配置充分考虑城镇职能分工的差异。

2. 中心镇区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中心镇区是全镇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应高标准、高起点的设置较完善的社会公共服务设施：

行政管理机构；

教育机构：初中、小学、幼儿园等；

文化科技：文化活动中心、体育场、图书馆、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等；

医疗卫生：中心卫生院、卫生防疫机构、计划生育指导站等；

市场：综合集贸市场、专业市场；

商业金融：相对齐全的商业、金融服务设施；

社会福利：敬老院。

3. 中心村

村委会；

教育机构：小学、幼儿园等；

医疗卫生：卫生室；

文化科技：文体科技室；

商业服务：基层商店，为农业生产服务的农机具供应、修理、租赁种籽及技术服务等服务点。

4. 基层村

基层商店：日常基本生活需要服务点。

公共服务设施配建表

注：“●”表示必须设置；“△”表示可以选择设置；“—”表示可以不设置。

类别	项目	镇区	中心村	基层村
1. 行政管理	党、政府、人大、政协、团体	●	—	—
	法庭	△	—	—
	各专项管理机构	●	—	—
	居委会、警务室	●	—	—
	村委会	△	●	●
2. 教育机构	高级中学、职业中学	△	—	—
	初级中学	●	△	—
	小学	●	●	△
	幼儿园	●	●	△
3. 文体科技	文化站、青少年及老年之家	●	●	△
	体育场馆	●	—	—
	科技站、农技站	●	△	—
	图书馆、展览馆、博物馆	△	—	—
	影剧院、游乐健身场所	●	△	△
4. 医疗保健	广播电视台（站）	●	△	—
	计划生育站	●	△	—
	防疫站、卫生监督站	●	—	—
	医院、卫生院、保健站	●	●	●
	休疗养院	△	—	—
5. 商业金融	专科诊所	△	△	—
	生产材料、建材、日杂商品	●	△	△
	粮油店	●	●	—
	药店	●	△	—
	燃料店（站）	●	△	—
	理发室、浴室、照相馆	●	△	—
	综合服务站	●	△	△
	物业管理	●	△	—
	农产品销售中介	●	△	—
6. 社会保障	银行、信用社、保险机构	●	—	—
	邮政局	●	△	—
	残障人康复中心	△	—	—
7. 集贸设施	敬老院	●	△	—
	养老服务站	●	●	—
	蔬菜、果品、副食市场	●	△	—
	粮油、土特产、市场畜禽市场	●	△	—
	建材家具、生产资料市场	●	—	—

三、镇域主要公共服务设施布点

1. 商贸业

发展旅游综合市场和有专业特色、有产业依托和具有较强辐射的专业批发市场，建设适应农业产业化发展要求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培育和完善生产资料市场、要素市场。

岔口农副产品资源十分丰富，必须重点建设好各具特色的农副产品批发市场。重点推进各农产品基地的综合批发市场和乡镇农林土特产品专业市场建设。加快农副产品综合交易市场、苗木良种交易市场、农副产品保险贮藏交易中心等交易市场建设。

2. 公益性社会服务设施

完善国民教育和文化发展体系。增加教育投入，加快文化体育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满足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到 2030 年，镇区、中心村、基层村三级普遍建立起多元化的全民健身服务网络。完善卫生保健服务体系和社会保障体系，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高城乡的净、绿、亮、美水平。

1) 医疗卫生事业

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建立综合医疗设施、专科医疗设施与社区医疗服务设施相结合的医疗体系；加强农村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医疗机构按镇区、中心村进行分级配置。岔口镇区保留原有镇中心卫生院，改善医疗设施，提高医疗水平；镇域完善现有卫生室设施配置和场所建设，提高镇域内整体医疗服务水平。

2) 文化设施

镇区：在岔口镇区改造、提升原有文化设施，配置新的相应级别的文化设施，新建文化馆、图书馆（可结合学校建设，提高利用率）、影剧院等文化设施的配置。

中心村：近期中心村均建成文化站，拥有一定数量的公共图书，为服务范围内的村民提供多功能文化娱乐活动场地；远期进一步提高文化站的服务水平，丰富活动内容。

加强对新农村建设主体（农民）的宣传引导，依托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农家书屋等科技文化阵地，大力培育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

3) 科教事业

按国家的规定标准普及幼儿教育、高标准高质量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初中毕业生升入高中段比例达到 95%，努力提升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办学层次和水平。扩大镇区学校规模，完善教育设施。学校布局：镇区设 1 所初中 1 所小学，中心村设 1 所小学和幼儿园。优先发展教育，全面推进“科教兴镇”，有效开展资源配置。

4) 体育事业

岔口镇区：结合中学建设体育馆，满足镇区人民体育活动的要求。

中心村：规划期建成 1 个篮球场和 1 个乒乓球室，可与村文化站或学校相结合建设体育活动场地。

基层村：按照美好乡村建设要求，原则在每一个基层村建设健身场地一处，满足村民健身需求。

5) 社会保障事业

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范围覆盖合理、资金来源多渠道、保障方式多层次、管理和服务社会化、统一规范、持续可靠的社会保障体系。

第九章 综合交通规划

一、现状

岔口镇对外交通主要靠 012 县道，从武阳乡经过岔口镇区、金前村、周家村至浙江省，路面宽度为 5 米，沥青路面。018 县道（岔口至井潭）：水泥路面，路面宽度 4.5 米。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有：岔口镇域内公路没有形成网络体系，等级较低，路面质量较差。与周边缺乏联系，没有真正融入大区域交通网络。缺乏汽车客运站、公交车站等交通设施，客车停靠基本都是路边停靠，严重影响镇区内的交通。

二、综合交通规划

1. 规划原则

- 1) 构建综合、高效、便捷的镇域综合交通网络，带动镇域社会经济发展及城镇化水平的提高。
- 2) 在现有交通设施的基础上，充分考虑交通建设的超前性，近、远期结合，处理好时序衔接。
- 3) 妥善安排与周边城镇及的浙江省交通衔接，形成内外交通联系方便、快捷的综合交通网。

2. 规划目标

岔口镇规划期内应重点发展公路交通，建成科学合理的镇域公路网，建设以012县道、018县道为骨架，以乡村级公路为支撑的道路交通体系，提高道路的等级，达到村村有硬化路面道路。规划期末在镇域范围内形成一个结构合理、高效、便捷的交通网络。

3. 公共交通规划

规划加强镇区与周边城镇甚至与歙县县城的公共交通联系，建设城、镇、村三级公共交通系统，达到村村通公交，满足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需要。

镇域主要公路一览表（2030）

公路路段	公路等级	公路长度	路幅宽度	改造类型
X018	县道	15926(岔口段)	7	改建
X012	县道	15258(岔口段)	7	改建
岔口—昌溪	乡道	3446	7	提升道路等级
岔口—杞梓里	乡道	8507	7	提升道路等级
英富村—周家村	乡道（建议）	1966	5	新建
岔口村—大坑源村	乡道（建议）	1479	5	提升道路等级

第十章 公用工程设施规划

一、给水与能源工程

1. 给水

1) 用水量预测

规划远期人均综合用水量为200升/日·人。

2) 水源地规划

全镇河流主要为大洲源河、大源河与小源河，大源河由杞梓里镇—周家村—岔口，小源河由杞梓里镇—井潭—岔口，大源河、小源河汇聚为大洲源河。镇域境内山清水秀，植被茂密，生态资源丰富。镇内中小型水库共2座，分别是慈坑水库与葫芦水库。

实施开源、节流、水资源保护、改革水管理体制、调整水价和水资源统一规划与管理等工程和非工程措施，加强大源、小源河以及大洲源河生态林业建设，保护生态环境。规划建设污水收集管网，新建污水处理设计，减少污染，保护水体，以达到优质水源区的效果。

加大对水源保护力度。农村居民点多建塘、库蓄水，每一个农村居民点优先利用水库和小流域水源。留各村已有的潜水泵井、堨坝汇水、山泉引水等多种形式供水作为补充。

3) 供水方式

镇区主供水管管径 200 毫米, 供水范围为整个镇区。镇区现状供水主要靠高位水池供给, 规划镇区建设 400 吨的高位水池, 以满足镇区日益增长的人口需求。较大的中心村采用建设高位水池统一的供水方式; 其余各基层村优先利用已有的潜水泵井、堨坝汇水、山泉引水等多种形式供水。

2. 能源工程

规划供电电源由武阳 35KV 变引 10KV 出线供给。农村 10KV 配电台区应按“小容量、密布点、短半径”的原则进行规划建设, 新建和改造的台区应选用低损耗配电变压器。10KV 线路的供电半径一般不大于 15 公里。低压配电线路应严格按“农村低压电力技术规程”要求进行规划建设。

规划近期采用以液化气、沼气为主, 以其它燃料为辅。远期采用天然气为主, 以液化气、沼气为辅。镇区天然气结合中心城区的供气管网统一供气。

二、环境卫生治理

1. 垃圾处理设施

1) 生活垃圾量预测

根据黄山市城市总体规划,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Kg/人, 规划期末总计约 20 吨/日。

2) 环卫设施

规划末,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0%以上。

生活垃圾收集点的服务半径一般不应大于 70 米。新建居住区内, 每四幢住宅设置一个垃圾收集点。

规划在镇区主要道路上按 50—80 米间距设置标准垃圾箱若干, 扩大清扫网的范围, 同时利用各种有利的措施, 积极维护镇区的自然生态环境, 成立专门的保洁队伍, 强化管理。

规划远期公厕按 1 处/2000 人标准设置 1 座; 按“城镇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89)增补和建设公共厕所及废物箱, 使其达到布局合理、美观、卫生。

现状镇域范围内已有两处垃圾焚烧点, 分别为日处理量 20 吨的湖岭村垃圾焚烧场, 主要处理岔口镇区、湖岭、井潭村的垃圾; 以及在周家村村东的日处理量为 8 吨的周家村垃圾焚烧场。2 处理场基本满足现状垃圾处理要求, 镇域其它各村庄的垃圾宜就近新建垃圾焚烧炉进行集中焚烧。

2. 污水治理

镇区污水纳入市污水处理系统统一处理。规划末, 污水处理率达到 90%以上。近期基层村在现状基础上稍做改进, 采用截流式合流制, 远期根据需要及发展进度, 逐步改造管渠系统, 过渡到雨水、污水分流制。岔口村的污水排入小型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各村的污水分片区将污水汇集排入沼气池或排入小型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达标后排入水体。

3. 粪便处理设施

预测粪便人均产生量 0.25kg/日。新建沼气池和化粪池, 化粪池采用三格式构造, 化粪池污物, 定期清空, 残渣以肥料形式应用于农业。

第十一章 减灾防灾规划

一、防洪排涝

坚持“上蓄水、中固堤、下利泻”的流域治理原则。规划确定岔口镇防洪标准确定为 20 年一遇。搞好大洲源河流域治理, 加强小流域水土保护工作, 对现有堤坝进行必要的维护。

加强汊水河及支流的河道的综合治理, 对河道和溪渠清除淤泥、疏浚整治。加强大源、小源河以及大洲源河两岸的植树造林, 进行水土保持。规划建议将防洪作为一项重点工作予以重视, 组织人力, 多方收集基础资料, 做好专项工程规划。

二、消防规划

规划坚持“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原则；消防人员按人口的8%配备。加强居民的消防安全教育，提高消防意识和防灾救护能力。消防供水由市政管网统一供给，并保证环状供水，室外消火栓必须按不大于120米间距配套建设。加强消防通道的建设，完善城市道路系统，规划消防通道间距不小于160米，宽度不小于4米。建筑设计必须满足消防间距要求，安排必要的消防扑救场地。加强消防通讯线路的完善建设，保证火灾报警与消防通讯指挥的通畅。

三、地质灾害防治

规划对位于地质灾害点的村庄予以搬迁，并做好地质灾害安置点的建设工作，在土地与财力方面予以保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地质灾害防治如下：

- ◆ 山地丘陵地区可能引发岩石崩塌、山体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威胁交通运输、生产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加强领导，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切实做好防范工作。
- ◆ 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巡查，开展对地质灾害易发地区隐患点的监测、监控和巡查。对穿行山区的公路沿线、水电设施周边、采石场和建设工地等重点部位。
- ◆ 制定并适时启动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制定应急抢险预案，做好人员和设备、车辆等物资准备，提高应急反应能力。
- ◆ 提高公众防范次生地质灾害的意识和能力。广泛宣传地质灾害预警信息和防灾避险方法，增强广大人民群众面对灾害时的自救和互救能力。

第三部分 镇区规划

第十二章 城镇性质、规模

一、城镇性质

1. 歙县总体规划对岔口镇的定位

至规划期末，歙县县域出现特色较为鲜明的城镇职能体系层次，即以各个区域的综合型城镇为枢纽，以专业和特色型城镇为发展支点，呈现县域中心城市——重点镇——一般镇各级不同类型城镇协调发展的职能结构。各城镇职能规划如下表：

职能等级	职能类型	城镇名称	数量
县城中心城市	黄山市域次中心城市，南部城镇群主要发极，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产业基地之一，歙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商贸服务、旅游接待和交通中心。	徽城镇	1
县域重点城镇	综合型	郑村镇、王村镇	2
	工业型	北岸镇	1
	交通型	深渡镇、三阳镇	2
	旅游型	许村镇	1
一般城镇	综合型	溪头镇、岔口镇、霞坑镇、杞梓里镇、街口镇、璜田镇、武阳镇	7
	工业型	富堨镇、桂林镇	2

岔口镇的职能等级是一般镇，职能类型是综合型，主要产业以绿茶、桑蚕种养为主。

2. 城镇性质定位的系统分析

依据城镇现状基础、资源条件、上级城镇体系规划提出的区域内各城镇之间的职能分工等，针对岔口镇所处的区域环境条件，本次规划对城镇性质的系统分析从资源禀赋、产业特色、地理区位、城镇等级、制约因素、发展意愿等6个方面系统分析岔口镇的区域特色、功能定位与城镇性质。

序号	定位因子	特征分析	定位内容
1	优势资源	自然资源	森林覆盖率高，生态环境优良，具有丰富的森林、水面和矿产资源，森林覆盖率达88%，活立木总蓄积量达到22.4万立方米，山场总面积13万亩；镇内有小型水电站4座，在全市乡镇小型水电开发利用中占首位。有硫铁矿1座。
2	主导产业	主要经济特征及影响城镇长远发展的主导产业和产品结构及其演化	农作物以茶叶、蚕桑、贡菊、山核桃等经济作物为主，现有大坑源蚕桑基地和周家村山核桃基地，主要企业有大洲应荣茶厂、金凤凰茧丝绸有限公司、歙县超诚木业有限公司、黄山市春龙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	交通区位	岔口镇在歙县的交通区位、空间关系及其与相邻城镇（市）的关联	012县道贯穿全境，距县城50公里。南与新溪口乡交界，东与浙江省威坪镇交界，西与武阳乡毗邻，北与杞梓里镇相连
4	上位规划	岔口镇在歙县城镇体系规划中的规模、等级和职能，及其在未来发展中的变化	歙县的一般镇，三级镇，综合型城镇
5	劣势效应	影响城镇未来发展和功能提升的主要制约性因子，包括自身缺陷和外部胁迫环境	经济总量较小，产业结构单一，内源性发展主要基于大农业。 对外交通不便，环境容量限制，用地条件有限，约束空间发展
6	发展愿望	领导和群众希望增强自身地位，包括区域经济总量、社会满意度和认同感	生态型绿色农产品基地，壮大生态农业等优势产业，优化以茶叶加工、桑蚕加工为代表的基础产业

3. 城镇性质定位

依据上述原则，考虑岔口镇的现状和未来发展，综合比较各种因素，规划确定主体功能是现代农业产业基地、革命老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水电重镇。

规划确定岔口镇的城镇性质为：省际重要节点，以绿色农业、休闲旅游和生态居住为主要职能的综合型城镇。

二、镇区规模

1. 人口规模

根据人口规模预测结果、城镇建设用地未来发展空间分析、城镇化水平预测结果，并参照上位规划确定的人口规模，本次规划确定岔口镇区2020年镇区人口规模0.22万人，2030年镇区人口规模0.3万人。

岔口镇常住人口规模预测表

项目	2006年	2010年	2013年	2020年	2030年
镇域总人口(人)	19473	19265	17987	17500	16684
镇区人口(人)	1548	1897	1919	2200	3000
城镇化水平	7.95%	9.85%	10.67%	12.57%	17.98%

2. 用地规模

1) 镇区用地现状

岔口现状建成区由居住用地、公共设施用地、生产用地、道路广场用地、对外交通用地、绿地、农田和水域构成，其中农田和水域不属于建设用地，也不参与建设用地平衡计算。

现状建设用地总面积 15.74 公顷，其中居住用地占 62.9%，人均居住用地面积 51.59 平方米，高于镇规划标准的最大值。从现状用地构成来看，主要是居住用地，商业建筑主要沿街布置，与农民居住建筑用地混合。公共服务设施主要是行政管理用地、教育设施用地和医疗保健用地，行政管理部门比较齐全，但用地较分散，规模也较小。公共绿地明显不足。

2) 人均建设用地指标

用地规模的确定主要基于规划区内的人口特征、产业发展。镇区是产业集聚中心、公共设施配置中心和人口集聚中心，需要考虑规划区内的本地户籍人口以及寄住人口。

现状建成区人均建设用地 82.02 平方米，其中居住用地、公共设施用地、道路广场用地、公共绿地四项合计占建设用地总量的 80%。

对现状人均建设用地进行评价与分析，结合上位规划及镇规划标准的相关要求，确定岔口镇规划人均建设用地指标的级别和调整的幅度。规划确定近期人均建设用地 81.32 平方米，远期人均建设用地 78.63 平方米。

岔口镇人均建设用地指标一览表 (单位：平方米/人)

城镇	现状人均建设用地水平		近期（2020）规划			远期（2030）规划		
	R、C、S、G1 四类之和	人均建设用地	指标级别	人均建设用地水平	调整幅度	指标级别	人均建设用地水平	调整幅度
岔口镇	80%	82.02	II	81.32	-0.7	II	78.63	-3.39
一般镇	65%-85%			80-100	减 0-10		80-100	减 0-10

3) 城镇用地规模

城镇的用地规模是指到规划期末城镇建设用地范围的大小。本次规划的用地规模预测，在《镇规划标准》确定的人均建设用地指标基础上，结合上位规划要求计算城镇的用地规模。

本次规划调整确定岔口镇区建设用地总面积 23.59 公顷，其中近期规划用地规模为 18.04 公顷。

岔口镇镇区用地规模规划一览表

名 称		现状 (2013)	近期 (2020)	远期 (2030)
人口规模 (人)		1919	2200	3000
用地指标 (平方米/人)		82.02	81.32	78.63
建设用地 (公顷)		15.74	18.04	23.59

3. 镇区建设用地平衡表

岔口镇镇区用地平衡表 (2030)

序号	用地代码	用地分类	用地面积 (h m ²)	占规划建设用地比例 (%)	人均占地面积 (m ²)
1	R	居住用地	9.81	41.59	32.70
	其中 R1	一类居住用地	9.81	41.59	32.70
2	C	公共设施用地	2.94	12.46	9.80
	其中 C1	行政管理用地	0.25	1.06	0.83
	C2	教育机构用地	0.96	4.07	3.20

		C3	文体科技用地	0.06	0.25	0.20
		C4	医疗保健用地	0.38	1.61	1.27
		C5	商业金融用地	1.25	5.30	4.17
		C6	集贸设施用地	0.04	0.17	0.13
3	M		生产设施用地	2.24	9.50	7.47
	其中	M4	农业服务设施用地	2.24	9.50	7.47
4	T		对外交通用地	0.06	0.25	0.20
	其中	T1	公路交通用地	0.06	0.25	0.20
5	S		道路广场用地	4.01	17.00	13.37
	其中	S1	道路用地	3.46	14.67	11.53
		S2	广场用地	0.54	2.29	1.80
6	U		工程设施用地	0.48	2.03	1.60
	其中	U1	公用工程用地	0.31	1.31	1.03
		U2	环卫设施用地	0.17	0.72	0.57
7	G		绿化	4.06	17.21	13.53
	其中	G1	公共绿地	1.24	5.26	4.13
		G2	防护绿地	2.82	11.95	9.40
8	镇区建设用地			23.59	100.00	78.63

注：现状建成区人口 1919 人，规划城镇近期人口 2200 人，远期人口 3000 人。

第十三章 镇区空间布局

一、镇区空间利用与管制

1. 现状建成区空间结构

建设用地依山面水布局。大、小源河在此汇成大洲源河，呈“Y”字形将镇区分成三大块，建设用地沿 012 县道及沿河线性延伸，共分为 7 个小组团，行政、教育、 医疗等公共服务设施们比较分散，工业区块集中位于老镇区西侧。

2. 建设用地适宜性评价

用地评价的目的是确保城镇建设用地安全、经济、保护地质环境，防止地质灾害的影响，用地评价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①地质灾害分布及影响；②地基承载力情况；③地面自然坡度；④洪水位。根据以上主要内容，将城镇规划区用地分为四类：

1) 适宜建设用地

自然条件好，地形平坦、规整、坡度适宜，地质条件良好，对抗震较为有利，没有被洪水淹没危险，场地适宜工程建设，不需或只需稍加简单的工程措施就可以进行修建。其具体要求是：①地形坡度在 10%以下，符合各项建设用地的要求；②土质能满足建筑物地基承载力的要求；③地下水位低于建筑物，构筑物的基础埋置深度；④没有被 20 年一遇洪水淹没

的危险;⑤没有沼泽现象或采取简单的工程措施即可排除地面积水的地段;⑥没有冲沟、滑坡、崩塌、岩溶等不良地质现象的地段。这类用地一般现状城镇建设用地中,城镇适宜建设用地主要分布于河流两侧用地,总面积约35.36公顷。

2) 可建设用地

自然条件较好,坡度较适宜,地质条件较好,需采取一定的工程措施,条件改善后方能适宜城乡建设的需求。总面积约8.98公顷。

3) 不宜建设用地

场地工程建设适应性差,需采取特定的工程措施后才能适宜城乡建设的需求。总面积约23.27公顷。

具体情况是:①土质较差,在修建建筑物时,地基需要采取人工加固措施;②地下水位距地表面的深度较浅,修建建筑物里,需降低地下水位或采取排水措施;③属洪水轻度淹没区,淹没深度不超过1—1.5m,需采取防洪措施;④地形坡度较大,修建建筑物时,除需要采取一定的工程措施外,还需动用较大土石方工程;⑤地表面有较严重的积水现象,需要采取专门的工程准备措施加以改善;⑥有轻微的活动性冲沟、滑坡等不良现象,需要采取一定工程准备措施等。

4) 禁止建设用地

用地条件极差,完全或基本不能适应城乡建设的需求。其具体情况是:①地基承载力小于60kPa和厚度在2m以上的泥炭层或流砂层的土壤,需要采取很复杂的人工地基和加固措施才能修建;②地形坡度超过20%以上,布置建筑物很困难;③经常被洪水淹没,且淹没深度超过1.5m;④有严重的活动性冲沟、滑坡等不良地质现象,若采取防治措施需花费很大工程量和工程费用;⑤基本农田,具有开采价值的矿藏埋藏,属给水水源卫生防护地段,存在其他永久性设施和军事设施等。

岔口镇禁止建设用地主要是山体和河漫滩。山体是镇域良好的生态屏障和环境基质,不宜开发;河漫滩是由于河流淤积条件下形成的低洼地区,河网密度比较大,地表切割破碎,洪水季节地面极易成涝,工程地质条件差,同时还要考虑洪水淹没及较大沉降的影响,需要采取一定的措施,不宜成片开发。总面积约243.95公顷。

3. 各方向的发展动力

城镇在相对自发状态下仍是以围绕“Y”字形河流往两侧山体扩张为主,以依托012县道离散型扩张为辅。现状城镇发展受地形条件的影响明显,有一定发展限制。规划期内岔口镇发展主导方向是整合规划区内大坑口、绍村等村庄用地的结构和布局,利用老镇政府东侧沿河的缓坡地发展建设用地,远期需要加强与井潭、周家村之间的连接。

二、布局构思

1. 空间紧凑布局与有机生长

规划优化原有相对分散的城镇空间形态,强调集约、紧凑的布局模式,既提高土地的利用效率,又便于基础设施的配套。强调空间的有机生长,以形成结构稳定的功能开发单元。

2. 城镇发展体现人文主义理想

作为一个山环水绕的生态型城镇,主要功能是为居民提供一个和谐、舒适、人与自然融合、现代化的休憩与居住空间,而非效率至上的“钢筋水泥丛林”。因而在规划设计中应围绕人的需求(特别是感性需求)创造人性化的城镇空间(具有宜人尺度的建筑空间、广场、绿地水系)、人性化的交通体系(完善的步行、自行车行)等。

3. 城镇建设与自然肌理的和谐

大、小源两水交汇构成了独特的自然肌理,本次规划将萃取村落建设生长与自然肌理有机契合的成功经验,以水脉、开敞空间、道路与建筑空间为基本元素构建城镇建设与大地自然肌理和谐统一的精美城镇。

三、镇区空间结构

规划控制区由河流与廊道分为6个相对独立的空间,根据规划目标的阶段性和建设控制的差异性,规划结构形成“一带、六组团”的规划结构:

“一带”:大、小源汇成大洲源河组成的滨水景观带。

“六组团”:串联在河流两侧的6片相对独立的小组团,各组团间以山体绿廊相连接。

第十四章 规划建设用地布局

一、居住用地

1. 现状与问题

岔口镇现有居住用地 9.9 公顷。从用地分布上看，居住形式以街坊为主，用地主要集中在老镇区、大坑口和绍村，用地较分散。镇区内有中、小学各 1 所。现状公共服务设施主要沿过境路 012 县道布局，给镇区交通带来不便。为居住配套的公共服务设施尚不够完善。

2. 规划原则

- 1) 确定合理的用地指标和居住水平，引导居民向城市居住方式转化；选择合适的住宅类型、层数和日照标准，提高镇区土地利用率。
- 2) 从就业与居住的平衡角度，综合安排组团内居住用地，减少组团间的通勤人口。
- 3) 在用地合理布局的情况下，注意保持居住用地的整体性，以便于推进住宅的商品化开发。
- 4) 在城镇土地价值级差的基础上，利用经济手段，推动老城居住用地的更新。
- 5) 安排好居住用地内的公共服务设施，特别是公益性公共服务设施，结合建设管理，保证居住用地内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及时、配套建设。
- 6) 严格限制规划建成区内农村居民点的扩展，促进村庄用地向镇区居住用地性质的转变。

3. 规划目标

充分利用自然生态环境，建设生态环境优美的居住空间。规划远期居住用地面积公顷 9.81 公顷，占镇区建设用地的 41.59%。

4. 规划布局

总体上规划居住用地形成组团式结构。其中老镇区片在原有居住用地基础上渐进更新，以二类居住用地为主，同时考虑新村选址位于大、小源交叉口南侧用地，鼓励以小区为单位进行开发，以发挥规模效益，同时有利于提高住区的环境。努力提升新建住宅小区档次，加强规划设计、施工、物业管理各个环节的管理，积极引进新思路，发展生态型、智能型、节能型、环保型住宅，同时要强化小区的环境建设，切实提高居民的居住质量。

5. 建设要求

新建住宅建议采用现代与传统相结合的方法，建议采用具有现代徽派特色的风格。以 2—3 层的联立式住宅为主，以 4—5 层的公寓式住宅为辅。新建住宅日照间距不低于 1: 1.25；旧村改造部分可适当降低，但不得低于 1: 2.0。

6. 居住小区配套设施建设

居住小区内按照其服务半径和小区规模设置农贸市场、文体活动室、警务室等基层配套服务设施。同时设置小区公园和小广场等，构成居住小区中心。规划小区的停车位数量及地面停车比率参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进行配置。对于镇区内农居拆迁安置要制定合理的政策，力争一步到位，减少二次拆迁。安置方法应当结合实物安置与货币安置。

二、公共设施用地

1. 现状分析

1) 行政管理用地

镇政府办公楼为近期新建建筑，设施较齐全，整体环境较好。

2) 教育机构用地

镇区现有初级中学、小学和幼儿园各一所，学校用地总面积约 0.87 公顷。存在用地偏小、设施条件不高和运动场地设施不完善等问题。

3) 文体科技用地

镇政府内设有文化站、广播站和图书室等。镇区无综合性的娱乐场所、体育场所。

4) 医疗保健用地

镇区现有卫生院一所，占地面积为 0.26 公顷，用地规模较小，缺乏绿地、停车场地等设施。

5) 商业金融用地

近几年岔口镇的发展新建了不少商业金融设施，多位于公路两侧。缺少综合商场。镇区商业服务中心区需要进一步培育，以提供不同层次的服务需求。

6) 集贸设施用地

镇区现没有集中的集贸市场，区域贸易中心功能不强。

2. 规划目标与原则

1) 建立健全、完善的社会化服务体系，配置与岔口镇区性质与规模相适应的公共服务设施，强化镇区功能。

2) 以人为本，注重经济与社会的协调发展，建立具有前瞻性和人性化的镇区分级公共设施服务体系，部分公共设施内容在居住小区内配置。

3) 根据镇区结构特点及不同的功能区的建设要求，适当集中，强化镇区行政、商业、文体教育中心建设。合理布局各类公共服务设施，考虑城镇居民的生活与就业协调一致。

4) 按照公共设施建设主体及渠道的不同，分类进行控制、布局，以保证公共设施建设有序进行。

5) 加强公共设施建设管理，体现镇区建筑风貌。

3. 公共设施用地控制标准

根据镇区功能布局结构，配置合理规模的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公共设施服务水平，规划期末公共设施用地为 2.94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12.46%，人均用地为 9.8 平方米。

4. 公共设施布局规划

1) 行政办公用地布局规划

岔口镇行政中心临河而建，用地规模控制 0.25 公顷。

2) 教育机构用地

按照镇区的人口分布特点和《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50180—93）的规定，在现状中心小学、幼儿园和初级中学的基础上，重点建设学校配套用房和改造运动场地，用地规模控制 0.96 公顷。

3) 文化体育用地布局规划

文体科技用地分布在村委会东侧，内设图书馆、文娱活动中心、老年活动中心与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占地 0.05 公顷。

4) 医疗保健用地布局规划

规划保留原有卫生院用地，并提高设施等级，完善医疗保健设施网络，按标准配套相关住院楼等设施。占地 0.38 公顷。

5) 商业金融用地规划布局

商业金融业用地集中在镇区中心区沿路两侧布置。依托老镇改造拉动镇区的商业、激发金融活力，主要布置金融业、超市等商业设施。占地 1.25 公顷。

6) 集贸设施用地规划布局

在医院西侧布置一处集贸综合市场，占地为 0.04 公顷。

三、工业用地

1. 工业用地现状

现状工业以蚕桑、林木、茶叶等农副产品加工为主，污染较小，对周边居民生活和城镇环境影响较小。

2. 规划目标与原则

- 1) 综合考虑风向、风频、交通、水流和工业性质、与居民之间的相互影响，以及现状特点等因素，工业用地布局相对集中，控制环境污染，以促进工业经济集聚发展、规模经营，保护生态环境，提高土地利用率。
- 2) 根据当前的发展需要，加强集约工业组团的建设，对零散工业适当进行调整、改造和归并，以便于管理，形成良好的城镇功能结构，增加协作的可能性。
- 3) 培育主导产业，发展新兴产业，通过市场机制和产业政策引导，依托农副产品丰富优势发展壮大主导产业。
- 4) 提倡发展节水型、节能型、低碳型工业，对工业项目实行严格控制，以利于建立良好城镇环境。
- 5) 为近、远期工业发展提供条件较为完备的工业用地。
- 6) 经济发展与环境建设相协调，保障城镇可持续发展。

3. 规划布局

镇区规划无工业用地，规划在现有的金凤凰丝绸厂用地以及应荣茶厂的基础上布置农业服务设施用地。规划用地 2.24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9.5%。

四、绿地

1. 现状与问题

目前镇区无完整意义上的公共绿地，绿化总量较少。没有充分利用好大洲源等现有生态绿地系统，建设独具特色的绿地系统。

2. 规划原则

- 1) 合理组织镇区环境绿化，增加镇区绿地空间，要充分利用水系、丘陵等自然条件的优势，利用不易建设和有条件的闲置空地、山林地，综合考虑，合理安排城镇绿地系统，维护镇区的生态平衡。力争达到森林城镇标准。
- 2) 体现公共绿化的均好性。确保公共绿地的均衡分布，满足居民游憩的要求。除集中的公共绿地外，在各功能组团及片区内，要加强普遍绿化。
- 3) 高标准制定远期目标，明确近期实施内容，做到远近结合，一次规划，分步实施。

3. 规划目标

以创造山水田园城镇为目标，体现“镇在景中，景在镇中，城镇交融”的生态园林景观。加快沿河道绿化建设，初步形成绿化体系。

规划绿地指标确定为 4.06 公顷，占镇区建设用地的 17.21%。

4. 规划布局

1) 公共绿地

公园绿地：结合新区配套建设，保育植被，形成滨河农民公园。

街头绿地：规划在主要道路两侧布局均衡的街头绿地。

2) 防护绿地

防护绿地：主要为高压线安全防护用地。高压走廊按 20 米范围控制。

5. 绿地系统规划

绿化生态系统是由城镇内的园林绿地系统、各类用地内专用绿地和城镇周围对城镇生态有重要影响作用的生态绿地（包括森林、农田、河湖等）三个层次构成。其中，城镇周围的生态绿地是宏观的绿色生态环境，园林绿地系统是中观的绿色生态环境，专用绿地系统是微观的绿色生态环境，三者共同构建了完整、多用途的绿色生态系统。

1) 生态绿地系统

生态绿地属广义绿地系统范畴，它由镇区周边山林、滨河绿地以及镇区周围农田构成。它既有较高的经济效益，又有良好的环境效益，对改善和提高城镇生态环境意义重大。

2) 园林绿地系统

从可持续发展的角度出发，强调绿化环境的塑造和公共绿地的建设，充分利用现有河流、水系和植被，采用点、线（道路带状绿化、滨河绿带、防护绿带）、面有机结合，绿化与水体有机结合的方法创造富有特色的城镇绿色空间。

(1) 点——根据规划要求，结合自然水系配置城镇休闲绿地、公园，为居民提供娱乐、休闲场所。

(2) 线——重点加强镇区内河流两侧滨江绿化带、主干道两侧绿化带。

通过疏浚、整理河道、灌溉渠，培植两岸绿化，形成带状绿化构架。在河道两侧，布置有一定游憩设施或起装饰性作用的绿化用地，栽植乔木、灌木丛、草坪等，形成四季有景、层次丰富的绿色走廊，沿河设游憩步行系统。结合环境治理，创造出宜人、优雅的城镇公共空间。在实施过程中，应注重文化内涵的挖掘，建设能够反映历史文化、地方特色的游憩带、文化带、休闲带。

主干路两侧防护绿地的建设对改善城镇环境、丰富城镇景观起重要作用。注重树种搭配和季节变化，保证防护绿地景观轴的形成。其他对外联系的道路也是重点绿化道路。

规划的防护绿地包括高压线走廊防护绿地、城镇主要公路两侧防护绿地等。防护绿地不仅保护了镇区生态环境，而且美化了镇容，在一定程度上成为居民游憩、休闲的备用地，防灾的疏散场地。因此，所确定的防护绿地严禁侵占。

(3) 面——在镇区内进行全面绿化，加强周围造林绿化，特别要注重生活居住用地部分绿化建设，鼓动居民进行垂直绿化，从而达美化、净化、香化的效果。

确定岔口镇“生态山水型城镇”的形象定位。镇区建设与周围自然环境相融合，保育自然植被，整改水渠，利用滨河、沿街防护绿带，将绿化广场、公园、楔形绿地等公共绿地串联在一起，并与组团间的生态绿地相连通，形成点、线、面相结合的，风景优美的多元化的开敞绿化网络体系。同时将周围水系加以组织引导，结合现有水系，形成收放有序、生动活泼的水网体系，并融入城镇绿化网络中，渗透到城镇的各部分，形成“城、山、水、田”相融合的镇区生态格局。

3) 专用绿地系统

主要指各类用地中的绿化用地。规划要求居住用地的绿地率应达到30%以上，医疗体育、文教及科研用地的绿地率应达到40%—50%，行政办公用地的绿地率应达到40%以上，主次干道的绿地率应达到30%。

规划通过三个层次的绿地系统规划，规划至2030年，人均绿化用地达到13.53平方米/人，城镇建成区绿覆盖率达到35%以上，绿地率达到33%以上，形成了一个山城水相依、景色葱郁、生机勃勃、景观优美的现代化生态园林城镇。

第十五章 道路交通规划

一、规划原则

- 1、与地形、土地利用相结合，确定道路的等级；满足城镇发展的要求和土地使用对外交通的需求，发挥道路交通对城镇土地开发的促进和制约作用；
- 2、既要充分利用现有道路和改善现有道路提高通行能力，又不能太拘泥于现状，还要具有超前意识，发展留有一定的弹性；
- 3、重视动态交通的同时，要重视静态交通建设，协调发展；
- 4、按城镇形态和结构，划分道路等级，道路两侧预留绿化用地。道路密度与道路宽度满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的要求；
- 5、城镇道路与对外交通紧密联系、构成系统，与城镇其他用地结合，增强城镇的吸引力和辐射能力。

二、对外交通

1. 现状与存在问题

岔口镇目前主要靠 012 县道对外联系，现状车行道仅 3-5 米。

012 县道既是对外交通道路，也是镇区内部的主要干道，道路两侧承载了镇区大部分的商业设施，交通压力较大。

2. 发展目标

规划提高对外交通道路等级，沿路建筑后退红线不得小于 5 米。另外应加强靠近镇区路段交通附属设施建设（如：照明、绿化等），形成良好的对外形象。镇区规划范围内将原有县道局部扩建，道路红线 9-12 米。

3. 城镇公交站场规划

随着镇区规模的扩大和交通运输的发展，对外交通联系进一步密切，交通设施用地也急需拓展。规划在村委会南侧布置一处公用站，占地面积 0.05 公顷。

三、道路设施

1. 镇区道路系统现状

镇区道路路面形式以一块板为主。建成区道路普遍狭窄，交通也比较混乱（车辆随意停放，影响道路交通和安全），配套设施尚未形成（停车场地缺乏等），有待改善。居民镇内出行方式以步行、自行车、电瓶车、摩托车为主，镇际交通以汽车为主。

2. 道路规划指导思想

规划道路充分考虑道路的现状及利用原有的道路基础，同时注意内外交通线路的组织、衔接及人流、车流、货流在镇区内的合理分布。道路的线型上也充分注意了沿街景观序列的展开。居住区旧道路改造保持谨慎的态度，严格控制道路两侧建筑的翻建，采取“长期控制，逐步打通”的方针，在旧区的运行过程中逐步疏通完善。

3. 规划原则

- 1) 根据镇区布局，区分道路功能，组织结构清晰的镇区道路系统。
- 2) 根据镇区内外交通衔接与联系方式及交通流量分布，确定镇区道路等级。
- 3) 根据多种交通工具并存的特点，确定合适的镇区道路断面形式。
- 4) 根据交通源的分布，合理安排停车场用地。
- 5) 路网组成结合现有镇区水系，有利于绿色生态环境的形成。

4. 规划目标

满足镇区现代化建设的要求，建立布局合理、快速通畅的道路网系统及完善的交通设施，优化镇区道路网结构，提高镇区各级道路通达能力，逐步建立以公共交通为主、私营交通为辅的客运交通体系，逐步实现交通现代化。

5. 道路系统规划

道路作为镇区建设的先行条件，本次规划道路广场用地指标有较大幅度的提高。规划用地为 4.01 公顷，人均 13.37 平方米，占总建设用地的 17%。

1) 道路网形式

规划镇区道路系统结构基本上根据地形按实际建设的可能性作曲折处理，以适应现状用地结构及城镇的发展布局形态。道路的宽度和线型严格按照规划实施，现状与规划有矛盾的地方应在今后的建设中逐步加以改造和调整。规划镇区道路形成了环网状的道路系统。

2) 道路网构成

道路分类：主干路、干路、支路、巷路四级。

主干路：连接城镇周边公路，起到城镇内部交通及内外交通联系的作用。

干路：为生活性道路，组织城镇公交系统，自行车系统等。

支路、巷路：功能组团内部道路，布局走向充分体现各组团的功能特色。

道路红线控制：主干路 9—12 米；干路 5—7 米；支路、巷路 3—5 米。

规划城镇道路一览表（2030）

序号	编号	路名	道路等级	红线宽度(米)	横断面		道路长度(米)
					步行道(米)	机动车道(米)	
1	A-A	012 县道绍村段	主干路	12	2×2.5	2×3.5	458
2	A-A	滨江南路	主干路	12	2×2.5	2×3.5	1512
3	B-B	012 县道岔口段	干路	10	2×1.5	2×3.5	1488
4	B-B	滨江东路	干路	10	2×1.5	2×3.5	583
5	C-C	学前路	支路	7	-	2×3.5	322

3) 建筑道路红线后退规定

道路红线和建筑红线之间不得新建永久性建筑，或有碍视线的构筑，现有建筑应限制改造，逐步后退。

4) 静态交通规划

(1) 广场

结合镇区具体功能区块，在主要的公共建筑前布置专用广场，如在公用站设置交通集散广场、文体中心附设小型文体广场、在专业市场内布置小型商业广场、沿河绿化带内设置小型休闲广场。

编号	名称	位置	用地规模(平方米)
1	绍村广场	绍村片区	800
2	滨水广场	镇区中段大洲源北侧	135
3	新区广场	岔口桥南侧	687

(2) 停车场

根据居住组团的分布，在镇区分批复置小型社会停车场 6 处。用地面积 0.57 公顷。

(3) 步行交通

规划提倡步行交通，实行步行者优先，为包括交通弱势群体在内的所有步行者创造良好和安全的步行环境。步行系统由人行道、健身广场、滨水地带林荫步道构成。加快镇区健身广场和滨水地带林荫步道系统的建设。

5) 应急交通

提高交通设施自身的抗灾能力和可靠性，结合城镇减灾的相关要求，建立应急交通组织机制，制定应急状态下的交通组织方案，整体提高镇区交通系统的应急能力。完善交通体系，保障镇区交通系统运行的可靠性和效率。

6. 公共交通规划

建立完善的城镇内部公共交通系统，加强与歙县县城、周边乡镇、镇域其他地区的交通联系，建立区域通畅、便捷的公共交通系统。

7. 加油站

根据黄山市加油站“十二”布点规划编制要求，每一个乡镇原则上至少需建设1处加油站。规划期内，保留位于绍村的加油站。

第十六章 城镇景观风貌规划

一、规划目标及景观构成

1. 现状特征

现状在镇区景观方面存在的问题主要有：

- 1) 自然景观资源未得到有效的开发利用，未能很好地利用河网、水体塑造怡人的人居环境。
- 2) 人文景观内涵与目前的镇区建设之间缺乏关联，历史文脉未能得到充分挖掘与体现。
- 3) 镇区地方特色不明显，街道、建筑缺乏地方韵味，新建建筑外观略显单调，难以体现镇区应有的景观特色。
- 4) 由于规划和管理相对滞后，使得镇区建设过程中对景观重视不够，镇区空间缺乏景点和标志物，镇区游憩绿地、开敞空间不足。

2. 规划目标

从可持续发展和建设生态镇区的角度出发，通过对镇区自然、人文景观要素的挖掘整理和合理组织，形成融自然环境和人文景观于一体的现代镇区空间景观体系，塑造整体有序、内涵丰富、风格独特的镇区景观风貌。

3. 空间景观规划

城镇空间景观主要包括软件和硬件两大方面。城镇景观软件是由市民素质、民俗民风、服务态度等要素构成，它反映的是城镇的主体——人的精神风貌。景观硬件由城镇园林建筑、绿地系统、环境小品等环境形体组成。由以下四部分构成：形象节点系统、形象轴线、形象特征区、环境艺术小品。

1) 形象节点系统：分为标志性景观节点和交通性节点两类。

标志性节点是人的视觉焦点，也是城镇主要的景观节点。岔口镇应重点处理好山体景观、河流交汇点的标志性景观节点。

交通性节点是主要交通性道路及桥梁等景观实体，即镇区各个方向的人流入口处。

2) 形象轴线

轴线是城镇中观赏城镇景观的主要视觉通道，由沿街道路、水域、河岸等形成，人们通过这些视觉走廊，体验沿途的建筑人工、自然景观，感受城镇的形象。

以道路为主的绿轴：规划要求绿带应采用乔木、灌木和花草结合的方式，做到春有花、夏有荫、秋有果、冬有绿。

以河道为主的蓝轴：规划要求开放型滨水生态绿地，由广场、草坪、水面，自然的植物群落组合配置，塑造开放、简洁、生动、有特色的现代生态滨水绿地。滨水建筑要轻巧通透，应向滨水空间跌落，开放。

3) 形象特征区

绿化景观区：指滨河广场、自然河畔公园等；

建筑景观区：规划将政务文化中心及滨河路建筑群作为城镇建筑景观区加以重点控制和指导。

4) 环境艺术小品

城镇中环境小品的设计，是城镇景观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给人深刻的感受和印象。主要包括铺地，休息亭廊、坐椅、垃圾箱、雕塑、指示牌、交通标志等。它们不仅点缀城镇的特色，与城镇形象有着紧密的联系。

二、景观控制要素

1. 建筑景观风貌控制

(1) 建筑材料、形式

建筑材料以当地石材为主。建筑高度以低层为主，多层为辅。山体建筑注意要考虑与地形的结合，尽可能地保护山地自然环境。沿河建筑要注意与河道驳岸的关系，创造安全、美观的特色滨水建筑。

①行政办公空间是表现镇区特色和风貌的重要地区之一。行政办公空间主要以镇政府为中心安排。空间构成应尽量采用朴素、大方、简洁的处理手法，形成庄重、严肃的氛围。建筑造型应结实稳重，给人以坚实可靠的感觉。在宜人尺度设计上充分考虑细部刻画，增强亲切感。整个办公建筑以及空间造型应相对统一、协调，具有一定的呼应。

②商业空间是中心区中最具活力和人气的区域，要求建成不同风格特色的景观。老镇区商业建成以底层商业街为特色、店面营业为主，配合广场小品绿化布置，使之具有生活气息和人情味。

③文体科技功能空间主要位于镇区中心区，是镇区重要的特色功能空间。建筑设计以体现时代精神和现代气息为目标，形成独特的景观风貌。同时与周边建筑在空间、环境等方面应有一定的呼应关系。

④居住空间是镇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住宅区的建设应强调环境建设，以绿化掩映的居住组团为总体风格。

⑤产业空间以节约用地、体现现代产业为特征，厂区建筑应与镇区其他建筑风格有所区别，对区内工业厂房要求统一风格，注意厂区绿化、环境卫生，体现现代工业的景观风貌。

(2) 建筑色彩

应结合镇区历史、社会经济和居民生活习惯而定，根据当前镇区发展阶段和其所处的地理区位，规划建议建筑色彩总体格调应简洁、明快、清雅、朴素，吸取徽派民居风格，灰瓦坡顶、色彩谦和，体现徽州小城镇特色。

①行政文化区：行政文化区的色彩应该是镇区的标志性色彩，一般以凝重色为主，规划推荐基调色为淡雅的色调和稳定的色调。

②商业区：该区域是体现镇区繁荣、富裕的主要区域，色彩运用可以活跃一些，但考虑与行政文化区的色彩调和，基调色的色调规划为浅色调和淡雅的色调。

③居住区：居住建筑色彩以“黑、白、灰”为基调，屋面黛色，外墙为白色，木柱为棕黑色，门、窗等为栗色，砖雕、砖壁等均为青灰色。

2. 环境景观风貌规划控制

人行道的材质尽量因地制宜地选择石材，铺装应舒适、美观、防滑，并与沿街建筑的室外铺装相协调。开放空间的设计主要是强调建筑与道路两侧绿化在空间上的开合变化，形成具有一定韵律、软质界面与硬质界面相交错的空间形式。沿河一线尽量以开敞空间为主，可以增加部分步道及简单的设施。

三、绿化景观规划

1. 绿化种植

绿化配置以地方树种为主，做到搭配合理、四季有景、乔、灌木大中小结合，并考虑色彩的变化。要增加色、香、姿、韵，可以考虑以当地树种、花为主，实行低材高用：如桃花、桂花、梅花、柳树、香樟、柏树、杜鹃、太阳花等，植物配置利用有较高观赏价值和鲜明特色的植物的季相，能给人以时令的启示，增强季节感，表现出绿化景观中植物特有的艺术效果。如春季山花烂漫，夏季荷花映日，秋季硕果满园，冬季腊梅飘香等。在局部景区往往突出一季或两季特色，以采用单一种类或几种植物成片群植的方式为多。如桃、柳是春景，荷是夏景，桂花是秋景，踏雪赏梅是冬景。为了避免季相不明显时期的偏枯现象，可以用不同花期的树木混合配置、增加常绿树和草本花卉等方法来延长观赏期。如在梅花丛中混栽桂花，春季观梅，秋季赏桂，冬天还可看到桂叶常青。

滨江绿化突出人与自然共存共荣的思想，既有自然流畅的自然栽植群落，又有中规中矩的规则式栽植，达到统一中求变化，变化中求协调。在重点突出某一季节的植物季相时又兼顾了一年四季的景色。在选择乡土树种的同时，采用新品种大胆使用边缘树种，通过创造丰富的地形、地貌，改善小气候。运用生态学原则，形成以林木为主体，乔、灌、藤、花、水

生植物相接、相依、相嵌、相助，富有层次，林冠起伏、疏密相间变化的稳定植物群落，形成“自然群落意趣浓，野花遍地分外香”的格局。

2. 树木配植设计

多层群落（由大乔、亚乔、灌木、地被植物组合而成）。

秋色群落，栽种秋色叶树种，有银杏、乌柏、枫香、槭树等。

常绿群落，主要种植樟树、桂花、圆柏、刺柏等植物。

独景树，选择树形美丽、大方的雪松等植物。

季节	骨干树种	配置树种
春：海棠春暖	垂柳、广玉兰、海棠	雪松、石榴、四季时花等
夏：杜馨月明	桂花、紫薇	香樟、樱花、紫荆、四季时花
秋：秋叶晨霜	银杏、七叶树	鸡爪槭、红枫、紫叶素、四季
冬：梅林初雪	梅花、腊梅	香樟、广玉兰、海枫、紫叶素

第十七章 城镇基础设施规划

一、给水工程规划

1. 现状分析

岔口镇山多、集水面积大，水资源和水力资源丰富。农业用水主要是溪流水、山塘水。大、小源从镇域中部穿过，为岔口镇的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镇区目前的饮用水源为山泉水，生活用水主要为河水。

存在问题：供水量不足，供水范围小；不利于发展；存在用水安全隐患；供水能力和水压不足。

2. 规划原则

- 1) 根据国家《给水工程规划规范》标准编制，保证社会、经济、环境效益的统一；
- 2) 与总体规划相一致，与其它专项工程规划相协调；
- 3) 给水工程应统一规划，分期实施，合理超前建设。

3. 给水规划

1) 用水量预测

根据《镇规划标准》中用水量指标和《村镇供水工程技术规范》，近期人均综合用水量指标取 150L/人·d，远期取 200L/人·d，则镇区日需水量近期为 330 吨，远期为 600 吨。

2) 水源选择

保留现有高位水池，并将小源河取水口上移一公里；新增一处水源，取自慈坑山泉水。根据《安徽省城镇生活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条例》划定水源各级保护区，严禁在水源一级保护区向水体排放污水。

3) 供水设施建设

保留现有的高位水池，在镇区南部新建高位水池（净水厂），规模为 400 吨/日。

4) 供水方式

规划采用生活、生产、消防合一的供水方式，消防采用低压制；根据具体情况，尽量采用重力供水，减少泵压供水。

5) 管网规划

规划引水干管 Dg100mm 从慈坑引水至扩建的净水厂；镇区以 Dg150mm、Dg200mm 的球墨铸铁供水主管沿主要道路构成环状供水主管，同时根据镇区规划用地和路网，完善镇区供水管网。

二、排水工程规划

1. 现状分析

镇区排水管沟主要以排水明沟以为主，大多已存在阻塞现象，排水系统不完善；现状无污水处理设施，部分居民的生活污水包括洗涤、洗澡、厨房、粪便污水和一部分工业污水等大都直接排入大洲源河，使镇区的环境遭到一定程度的破坏。

存在问题：排水能力差；排水设施不完善、不配套，雨水污水任意排放，没有形成完整的排水系统。

2. 规划原则

根据用地和路网规划，对排水系统进行详细规划，远近结合，分期实施，留有余地。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

3. 排水规划

1) 雨水管网规划

规划镇区城镇建设用地雨水流量采用杭州暴雨强度公式，重现期取 P=1a, $\Psi=0.6$ ；周边山峰雨水量按小流域洪峰流量的经验公式计算。

结合竖向设计和防洪规划，合理划分排水区域，分配雨水走向，就近排放；沿主要道路设置排水砖砌明沟(B×H=1.0m×1.5m、1.0m×1.0m, B×H=0.6m×0.8m)和雨水干管 Dy300mm，分区收水排入大洲源。

2) 污水管网规划

规划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85% 计，规划污水收集率近期按 90% 考虑，远期按 95% 考虑；则近期镇区污水排放量为 252 吨/天；至 2030 年末污水排放量为 485 吨/天。规划在绍村南侧设置一处污水处理设施，日处理量为 500 吨/日，占地 0.11 公顷。污水主管在镇区主干道上设置，管径 Dw300mm，其它道路设置 Dw200mm 污水管，规划生活污水须经三格池初级处理后排入污水管，至规划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入大洲源。

三、电力工程规划

1. 现状分析

目前电源由 35KV 武阳变电站的 10KV 出线供给。

2. 电力规划

1) 规划原则

规划的电网满足经济性、可靠性与灵活性要求，做到远近结合，既能适应远期发展，又便于在现有电网基础上过渡到远期目标网络。

2) 用电负荷预测

根据《镇规划标准》中的人均综合用电量增长率法进行预测，用电负荷包括生产和公共设施用电、居民生活用电。2013 年镇区年人均用电 361.9kwh；预测镇区远期用电为 3987 KW。电源继续由 35KV 武阳变电站的 10KV 出线供给。

3) 电网规划

规划 10KV 电力线采用架空线路布置方式，沿镇区干道敷设布置；根据道路网及负荷情况布局架设网络且合理配置变电所，规划各主要负荷地块内的配电房送电半径不超过 250 米，以有效提高供电可靠性。

四、电信工程规划

1. 现状分析

现有电信邮政支局一处，从事邮政、电信、储蓄等业务，总装机容量可达 5500 门，实际装机 2760 台，移动、联通基站已遍布全镇；广播覆盖率达 80%，有线电视覆盖率占 90%。

2. 电信规划

1) 规划原则

- ①以满足社会发展需要，建成完善的通讯网络；
- ②新增局所按大容量、少局所原则进行布局，网络光迁化，鼓励发展新型电信技术；
- ③因通信技术发展迅速，规划难以对未来技术进行预测，故具体网络建设应密切注意相关技术的发展，本规划着重解决电信线路的建设。

2) 市话容量

规划电话普及率近期 35 部/百人、远期 55 部/百人，则镇区装机容量近期 700 门、远期 1375 门。

3) 电讯设施规划

根据用地布局状况，规划保留邮政支局、电信支局、移动、联通等，根据用地布局进行各个电信接入点的布置，加强公用电信设施的建设；同时在居住区配套设置邮政、电信网点和移动通信基站。

4) 电讯网络规划

规划电讯管线采用联合通讯综合管沟埋地敷设，新区建设应将综合管沟与主次干路同时设计施工一次埋地建成，避免重复建设。电讯管道的走向沿道路的西侧（或北侧）布置。

5) 信息业务发展规划

规划通信在发展语音业务的同时，大力开展数据业务和多媒体业务，最终形成以经营数据业务和多媒体业务为主的电信网络。规划邮政在发挥传统邮件的特色，进一步提高传递速度和服务质量，建立完善邮政运输网，提高邮政综合服务能力，实现邮政管理现代化。

第十八章 减灾防灾规划

一、消防规划

- 1) 消防站点设施：根据《乡镇消防队标准》，规划在镇政府所在地建设溪头镇志愿消防队，并配备相应的消防装备。
- 2) 消防水要求：镇区消防供水由供水管网统一供给，室外消防栓间距不应超过 120 米，重点保护区提高消防栓密度到 100 米以下，同时要靠近十字路口，居住区消防栓保护半径不超过 150 米。要求最不利市政给水管网水压 $\geq 0.1 - 0.15 \text{Kg}$ ；同时利用大洲源作为消防补充水源；
- 3) 消防通道要求：加强消防通道建设，规划镇区各级道路在明确功能，合理分类时，应能满足抢救火灾和疏散的要求；要求消防通道间距不小于 160 米，宽度不小于 4 米，与上空架设障碍物的净高 ≥ 5 米。同时建筑设计必须满足消防间距要求，安排必要的消防扑救场地。
- 4) 消防通讯要求：消防队与各重点单位形成有线、无线 119 自动报警系统。建立先进的火灾报警系统和消防通信指挥系统。

二、防洪规划

- 1) 规划确定镇区建成区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防山洪为 10 年一遇。
- 2) 坚持“上蓄水、中固堤、下利泻”的流域治理原则。

- 3) 加强小流域治理和水土保护工作，建设镇区河段防洪生态驳岸工程。
- 4) 加强河道的综合治理，对镇区范围内河道清除淤泥、疏浚整治。
- 5) 加强河流两岸的植树造林，进行水土保持。
- 6) 规划建议将防洪作为一项重点工程予以重视，组织人力，多方收集基础资料，做好专项工程规划。

三、人防规划

- 1) 贯彻“人防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长远建设与应急建设相结合，国家投资与社会筹资建设相结合”的方针。
- 2) 发挥战时防空、平时防灾减灾、服务生产生活、开发地下空间、保护生态环境等综合效益的原则。
- 3) 各类人防工程留城人口人均有效面积近期达到0.5平方米，远期达到1.4平方米。
- 4) 规划结合镇区重要建筑物设置，按要求开辟必要的人防设施，修建地下人防工程。
- 5) 加大重要目标和村镇基础设施的防护，建设一定抗力的地下防护措施。
- 6) 规划医院作为医疗救护设施用地，并在新建医疗设施内附建地下救护中心。

四、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 1) 根据《黄山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2005—2020）》，岔口镇镇区范围内无重大地质灾害点。但地质灾害大都在人为活动及在汛期强降雨的诱发下发生，镇区仍存在潜在的不稳定地质灾害的隐患，必须做好地质灾害的防治措施。
- 2) 规划应坚持“预防为主，避让与治理相结合”的原则，加强水土保持、植被恢复、退耕还林等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 3) 对可能导致地质灾害发生的工程建设项目，必须实行建设用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逐步完善地质灾害评价指标体系，建立起规范的建设用地地质灾害危害性评估制度。
- 4) 纠正和禁止不合理的切坡修路、削坡造房等人为工程活动。对位于高陡坡脚地带的房屋，原则上只拆旧房，不建新房，禁止进行重要工程建设。
- 5) 加强防灾预警预防工作：紧密联系气象部门，针对雨情，加强防灾预警预报工作，汛期将受威胁的居住户搬迁避让，最大限度地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第十九章 环境规划

一、生产污染防治规划

1. 生产项目的布置

规划引导分散的工业企业向工业园区集中，同时严格控制企业进入标准，控制增量用地。

2. 水体环境保护

1) 水体环境标准

规划区水环境区划范围指境内的主要河流。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水库、河流按照饮用水、景观用水的不同功能要求，进行综合治理，使水体达II类以上标准。

2) 水源地保护

在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改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对已建项目要对其通过治理进行达标排放。对保护区内已有的生活污水排污口应逐步取消，污水并入城镇污

水管网。水源保护区内的生态植被等应当加以保护，在必要的时候应采取“封山育林”、“人工造林”等方法来保护饮用水水源地，切实保证饮用水水源地以及饮用的安全。

3. 大气环境保护

加快烟尘控制建设，对于分散的燃煤锅炉、炉灶单元进行集中整治或取缔，发展用电锅炉、液化气，提高气化率，有计划的在农民新村推广建设。禁止在镇中心区内焚烧生活垃圾、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以及其它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加强居住区及村落道路建设，配套完善社会公共停车场，改变占道停车状况。加强卫生保洁，防止地面扬尘。加强镇区道路保洁，逐步达到主干路、住宅区、商店周围基本无扬尘，消灭垃圾死角。扩大绿化面积，增强自净能力；提高城镇绿化滞尘效率，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4. 声环境保护

加强交通噪声管制。对公路的交通噪声实施管制，将其作为主要交通噪声污染控制区。点源噪声污染防治。对建筑业、三产服务业等产生的强噪声源、强振动源进行限期治理，实现边界噪声达标。居民集中区、环境敏感区实行夜间施工噪声管制。新建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噪声污染防治“三同时”制度，防止产生新的噪声污染源。加强绿化，降低噪声污染。完善道路绿化系统，在主要交通干线道路两侧进行绿化植树，建设护林带，建筑物积极进行垂直绿化。

5. 固体废物防治

对生活垃圾逐步实行企业化经营管理，实施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制度。加强“白色污染”管理。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不可降解的一次性塑料饭盒、塑料薄膜包装袋，推广可降解即可回收再生利用的包装材料，鼓励和扶持废旧塑料回收再利用项目。加强医疗废物管理。对医疗废物的产生、收集、运输、处置的全过程设置专门机构管理。规划建议对产生的医疗废物全部收集封装后，委托黄山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有偿代为焚烧处置。

6. 土壤污染防治规划

搞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建立健全土壤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加强土壤环境监管能力建设，开展污染土壤修复与综合治理试点示范，建立土壤污染防治投入机制，增强科技支撑能力，加大土壤污染防治宣传、教育与培训力度。

二、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1. 垃圾量预测

规划人均垃圾量 1.2 公斤/日，规划近期为 2.4 吨/日；规划期末垃圾量为 3.6 吨/日。

2. 环卫规划

1) 环卫所

规划在镇政府对面设置一处基层环卫所。用地 450 平米，用于环境卫生的行政管理和环境卫生专业业务管理。

2) 垃圾收集点

规划设置垃圾收集点 3 处：分别位于规划汽车站附近、岔口桥南侧以及绍村组团。用地面积不小于 10 m²，与周围建筑物的间隔不小于 5 米。

3) 垃圾焚烧场

规划在现状基础上，分别在湖岭村和周家村设置垃圾焚烧场，用地 200 平方米。规划期末实现垃圾无害化处理。

4) 公共厕所及废物箱

规划按 1 处/2500—3000 人标准设置 1 座公厕；按“城乡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89)增补和建设公共厕所及废物箱，使其达到布局合理、美观、卫生。居民粪便的处理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粪便无害化卫生标准》GB 7959 的要求。规划在主要道路上按 70 米间距设置标准垃圾箱若干，扩大清扫网的范围，同时利用各种有利的措施，积极维护自然生态环境，成立专门的保洁队伍，强化管理。

第二十章 五线控制导则

一、城市红线

城市红线是指规划中用于界定城镇道路、广场用地和对外交通用地的控制线。红线控制的核心是控制道路用地范围、限定各类道路沿线建（构）筑物的建设条件。红线控制要求：

- (1) 严格控制道路用地红线，道路红线内土地不得进行任何与道路功能不相符合的使用。
- (2) 新建道路应按规划的城镇道路断面、道路退让距离要求建设，保障城镇道路建设的标准化和规范化。
- (3) 道路红线两侧建（构）筑物应根据相应规划管理要求由规划红线两侧分别向外退缩，不得建设永久性或临时性建（构）筑物。后退距离参照《黄山市中心城区规划管理技术规定（试行）》的规定执行。

二、城市紫线

镇区规划范围内无历史文化街区和各级文保单位，以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的历史建筑。

三、城市绿线

绿线是指用于绿化、生态用地等范围的控制线。本次规划涉及的绿线控制包括城镇公共绿地、防护绿地、公园绿地。

为建立并严格实行城市绿线管理制度，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在规划区范围内，划定城市绿线范围。城市绿线范围内的建设活动必须符合城市绿线管理办法。

管制对策：有关部门不得违反规定，批准在城市绿线范围内进行建设。因建设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绿线内用地的，必须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在城市绿线范围内，不符合规划要求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当限期迁出。近期不进行绿化建设的规划绿地范围内的建设活动，应当进行生态环境影响分析，予以严格控制。

四、城市黄线

指对本区发展全局有影响的、城镇规划中确定的、必须控制的城镇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线，本规划范围内包括供水设施、污水处理设施、环卫设施和供电设施的控制界限。

为了加强基础设施用地管理，保障基础设施的正常、高效运转，保证城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在规划区范围内，划定城市黄线范围。

管制对策：在黄线内进行建设活动，必须贯彻安全、高效、经济的方针，处理好近远期关系，根据发展的实际需要，分期有序实施；新建、改建、扩建各类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设施，应当依法向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办理规划许可，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办理相关手续。

五、城市蓝线

蓝线是指用于划定较大面积水域，水系、湿地、水源保护区及其沿岸一定范围陆域地区保护区的控制线。

为了加强水系的保护与管理，保障供水、防洪防涝安全，改善人居生态环境，提升城镇功能，促进城镇健康、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在规划区范围内，划定城市蓝线范围。

管制对策：城镇建设过程中不得有违反城市蓝线保护和控制要求的建设活动、擅自填埋、占用城市蓝线内水域、影响水系安全的爆破、采石、取土、擅自建设各类排污设施等对水系保护构成破坏的活动。在城市蓝线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类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管线和其他工程设施，应当依法向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办理规划许可，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办理相关手续。

第四部分 近期建设规划

第二十一章 近期建设规划

一、规划目标和原则

在尊重和充分利用现状的基础上，以市场经济为导向，制定合理的开发政策，引导城镇近期建设有序进行。注重城镇基础设施和社会文化设施的超前发展和配套完善，为城镇持续发展提供动力。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开发、配套建设，使近期的各项建设有序进行。

二、规划期限

与“十三五”规划相一致，从2014至2020年。

三、建设规模

根据人口发展预测到2020年，建成区人口为0.22万人。近期城镇建设用地以基础设施用地和居住用地的开发为主，近期建设总用地约为18.04公顷，人均81.32平方米。

四、实施策略

- 1、以交通为先导，道路交通和市政基础设施适度超前建设，以新区建设、产业组团为重点，引导城镇空间发展；
- 2、完善城镇功能，提高城镇建设标准和质量；
- 3、预留、控制重要的地区隔离绿带和发展空间，避免城镇建设用地的无序扩张和蔓延，引导城镇集约、高效发展。

五、镇域建设内容

1. 旅游资源开发

岔口镇现有烈士墓、庐山古村落、金翠谷、文昌古道等旅游资源，加快现有旅游资源的开发为近期建设重点。

一是立足自身生态旅游资源的优势，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围绕烈士墓开展红色旅游，并以庐山古村落、金翠谷开发为着力点，加快岔口镇旅游资源开发，增大第三产业在三产中的比例。

二是加快森林城镇、森林村的建设，维护生态环境安全。进一步巩固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成果，强化水资源保护和水土流失治理，提升环境质量，为生态旅游奠定良好基础。

三是全面提升旅游业综合服务功能。进一步加强各景点“农家乐”的从业人员培训及星级农家乐标准化建设，提升旅游接待水平和旅游服务质量。发挥旅游经济“兴一业、旺百业”的龙头带动作用，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努力推进全镇乡村旅游大发展。

2. 加大产业结构调整

按照岔口镇产业布局，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特色农业、农业产业化生产基地，按照“一村一品”的模式，带动农民增收。一是确保耕地，特别是基本农田的面积，加粮食作物的良种种植力度，提高粮食的质量，力争五年内粮食良种种植面达95%以上。二是以井潭村白茶种植基地以及周家村油茶种植基地为依托，大力发展茶叶种植，争创品牌，增加农民收入；三是加强农产品集中加工区的建设，形成岔口村—金前村的第二产业链；积极扶持岔口镇各中小企业，提倡农产品的深加工，逐步形成产、销一体化的格局；四是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充分利用山场资源优势，在全镇范围内扶持农民大户积极发展畜牧业，重点扶持2-3家养殖场上规模；

3. 改善基础设施条件

根据实际,对当地群众反映强烈,制约本地经济发展的饮水、村组道路等工程项目有选择、有侧重予以解决,不断改善重点村、组的基础设施状况。一是结合大坑源村的综合旅游开发,拓宽岔口一大坑源—林山—慈坑5500米道路;二是兴修水利工程,完成大坑源、井潭、周家村、湖岭7公里沿河护岸建设,彻底解决各村庄水患问题;三是实施农村饮用水工程。在文山、湖岭、井潭、大坑源、金前、周家村等7处进行集中供水设施建设,全面实施高位引水工程,彻底解决7000人畜饮水安全问题。

六、镇区建设内容

1. 近期重点改善地区

1) 完善改造旧镇区

规划近期以道路网的改造为突破口,对旧镇区进行改造,由政府组织道路等基础设施投资,村民个人按统一规划成片改造原有的居住建筑,改善中心镇区居住环境质量。

2) 改善镇区环境面貌,提高镇区品位

改变镇区绿地严重缺乏的状况,利用大洲源开辟滨水公园和健身广场,增加绿地面积和亲水空间,改善镇区环境面貌,提高镇区品位。

2. 期重点发展地区

规划依托滨江南路的建设,带动移民安置区的开发,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设施。

3. 近期重点保护与控制地区

重点控制与保护地区是对于远景城镇发展有重要战略意义需要进行重点控制与储备的地区,以及为了保障城镇可持续发展,需要重点保护的生态、绿化隔离地区。

1) 大洲源两侧生态控制带:控制河道两侧的带状用地为非建设用地,主要用途是生态保育空间,原则上禁止进行城镇开发建设。

2) 35KV 市政走廊控制带:按照高压走廊相关管理规定进行规划管理和控制。

3) 田园山林风光控制区:控制开发用地,进行生态保育,是城镇特色景观的展示区,应建设成为环境宜人有丰富内涵的城镇开敞空间。

4. 居住用地

近期居住用地结合移民安置区建设,初步形成完整的住宅区。

5. 公共服务设施

新建综合商业中心、农贸市场和敬老院、老年活动中心建设。。

6. 园林绿地系统

完成沿河景观带;镇区公共绿地建设;单位内部绿地。

7. 道路交通近期建设

1) 近期建设目标

初步建成功能结构完善的交通设施体系和运营管理体系,初步形成镇域交通、城镇交通一体化的新格局;城镇道路交通管理水平明显提高,镇区道路交通畅通,居民出行条件良好。

2) 近期建设重点

完成滨江南路的建设,加强与各组团的道路联系,初步形成较完整的道路网骨架。完成停车场的建设。

8. 工业用地

1) 完成工业组团近期的开发建设。

2) 进行零星企业的调整改造工作。

9. 市政公用设施

适度超前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发挥基础设施建设的带动和引导作用。重点加强水源工程、防洪工程建设。

- 1) 新建供水设施和污水处理设施;
- 2) 改造镇区的供水管网；完善镇区排水管渠设施建设；
- 3) 大洲源的护岸修建；
- 4) 新建公厕 1 处，实行自动冲洗、专人管理。
- 5) 新建垃圾转运站 1 处。

10. 生态环境保护

- 1) 实施大洲源河沿岸的绿化环境建设工程，美化、绿化滨河景观；
- 2) 公路两侧防护绿地建设。

第二十二章 规划实施措施

1、加强规划的执法管理工作，健全规划管理机构，以行政、法律、经济等多种手段提高规划的管理水平。要强调总体规划、建设的法律、标准和准则以及相应的法规的严肃性，严格执行规划，进行建设项目的管理，明确规划、建设的审批和修改的办法、程序，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

2、认真做好对规划的宣传工作，增强各级领导和广大群众的规划意识，把城镇建设和管理提高到现代化建设的战略高度来认识，做到认识、目标、措施、资金四个落实，建立公众参与规划编制和监督规划实施的制度，使人人为城镇的发展出力、献策。

3、根据总体规划的要求，以资源合理配置、提高镇区发展层次、用地布局合理有序为原则，突破土地所有制的界限，进行镇区中心土地的产业置换，提高镇区中心的土地利用效率。同时严格控制乡村中的非农用地，引导乡村工业向镇区集中，切实保护镇域的基本农田。禁止随意取土、乱挖沟渠，保证镇区建设用地的完整性及水系的畅通。

4、积极推进住宅的商品化，鼓励群众进行住房集资，由镇统一开发建设，形成环境优美、设施配套、有一定规模的居住片区，不搞住宅的零星建设。在重点建设新镇区的同时，应循序渐进地对老镇区进行综合改建，以保证镇区面貌的完整性。

5、镇区的发展必须重视基础设施的超前建设，按照先地下、后地上，先道路、后用地的原则，确保建设时序，避免重复建设和短期行为。要把基础设施纳入商品经济的轨道，切实按照价值规律的要求，规范基础设施产品和服务的价格，提供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的有偿使用和区域共享。

6、根据保护和利用相结合的原则，注重环境效益，把环境意识贯穿在整个经济发展和城镇建设的过程之中。

7、进行多元化投资体制改革，并制定相应的措施广开资金渠道，保证比较稳定、正常的城镇建设资金来源。

8、城镇设计概念：以总体规划的指导，对镇区重点地段、地块进行城镇设计，建立结构完整、层次丰富、功能合理、设施完善、环境优美的行政、文化、商业服务和居住区。

9、在总体规划的指导下，应尽快编制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保证总体规划的实施。

目 录

一、 乡镇概况.....	2
二、 人口.....	4
三、 产业与经济.....	5
四、 对外交通.....	6
五、 公共设施.....	7
六、 文物古迹.....	8
七、 电力电信.....	9

一、乡镇概况

1.1 地理区位

岔口镇是革命老区，地处歙县皖浙边陲，黄山——千岛湖公路穿境而过，距县城 44 公里，千岛湖 88 公里。西南与新溪口乡、武阳乡接壤，北与杞梓里镇相邻，东与浙江省淳安县毗邻，是歙县的东部门户。

1.2 自然条件

岔口镇全境属亚热带北缘季风性湿润气候。主要特征是气候温暖湿润，日照充足，雨量充沛，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 16.3℃。年平均降水量为 1647 毫米，大多分布在每年的 3—7 月（占全年降水的 60%以上），其中 5—7 月为主汛期，年平均降水日为 154.3 天，年平均蒸发量为 1270 毫米；年平均无霜期为 231 天。

根据《中国地震烈度区划图》确定，岔口镇地震烈度 6 度以下，属非设防地区。

岔口镇自然资源丰富，岔口镇各届政府都把植树造林、发展林业生产、加大对林业的改造，作为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重要措施来抓。全镇共有林地面积 105027 亩，各类园地面积 30057 亩。森林覆盖率达 88%，茶叶、山核桃、蚕桑、林业是农民收入的主要来源。

岔口镇境内共有大源河、小源河、大洲源河三条河流，大源河与小源河在岔口汇合成大洲源，流域面积达 1 平方公里。岔口镇境内共有小二型水库 2 座，分别是慈坑水库（库容 24 万方），葫芦水库（179 万方）。发达的水系带给了岔口镇丰富的水电资源，岔口共有水电站 3 座，分别是旭翔二站水电站（装机容量 1270KW）、春龙水电站（装机容量 1000KW）、大源水电站（装机容量 200KW），三座水电站所发电量均并入国家电网。

岔口镇有丰富的砚石资源，已发现的有金前村以北的青石、周家村西山林场的紫青石。此外，在周家村茶园坪村探明一座硫铁矿，具体储量目前正在勘探中。

岔口镇有庐山古村落与程灿烈士墓（县保）。

岔口镇旅游资源目前集中在大坑源村与文山村附近，其中大坑源村有庐山古村落、林山土楼与慈坑金翠谷，文山村的文昌古道（岔口—昌溪）等。

1.3 历史沿革

宋至清，属孝女乡。民国 30 年（1941）置双溪乡、方兴乡、大源乡，属北岸区。民国 33 年 8 月，大源乡、双溪两乡合并为大洲乡，1949 年 5 月，恢复双溪乡、大源乡。1952 年 8 月，建立金村、庙前、凤翔坦、木竹坦、上湖、井潭、殷富坑、岔口、岭里、大孟、文山店、凤岐、上金竹、湖田、洽河 15 乡。1955 年 12 月分别并为庙前、岔口、上湖、洽河 4 乡。1958 年 10 月，成立岔口公社。1959 年 2 月，设立庙前、岔口、木竹坦、洽河管理区。1961 年，析分为岔口、井潭、周家村、洽河等公社，隶属岔口区。1983 年公社改乡。1992 年 3 月，岔口乡与井潭乡合并成立岔口镇。洽河乡并入武阳乡。2004 年 12 月，周家村乡并入岔口镇。

表 1.1 岔口镇农作物情况一览表

行政村	粮食作物		油料作物		茶叶		经果林	
	种植面积(亩)	产量(吨)	种植面积(亩)	产量(吨)	种植面积(亩)	产量(吨)	种植面积(亩)	产量(吨)
岔口村	1093	88	430	37	1156	46	40	30
文山村	653	50	215	18	482	35	10	6
大坑源村	1514	128	555	47	2023	72	1200	480
湖岭村	1459	113	691	59	2408	100	2400	1100
井潭村	3144	257	1028	87	4698	111	4600	2150
金前村	182	15	576	49	1996	49	1880	890
周家村	626	49	950	81	4881	108	7600	4200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表 1.2 岔口镇土地资源统计表(亩)

土地 总面积	其中												
	基本农田	山区	水面	林地	园地	水田	旱地	牧草地	镇区	村庄	产业园区与独立工矿区	基础设施用地	特殊用地
141525	539.52		1837	105027	30057	2.1	425.7	0	1650	3149.85	10	811.5	99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二、人口

2013 全镇辖 7 个行政村，130 个村民小组，共 17987 人。

表 2.1 岱口镇各行政村人口基本情况

行政 村 名 称	土地面积	户数 (户)	人口情况					农村经济总收入(万元)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总人口 (人)	其中：非农人口 (人)	劳动力(人)						
					一产	二产	三产				
岱 口	320.37	608	1919	431	559	234	138	2436	6801		
文 山	221.33	255	720	7	288	121	26	560	6620		
大 坑	643.4	665	1939	99	570	239	156	1570	6560		
湖 岭	748	932	2676	28	911	382	248	1943	6493		
井 潭	2148.22	1283	4200	122	1223	513	452	3436	6706		
金 前	1486.84	708	2337	43	503	211	577	2057	6909		
周 家	3866.9	1199	4196	192	1247	523	760	3557	6908		

资料来源：岱口镇人民政府

表 2.2 镇人口统计、自然增长率、生育率、机械增长情况统计表 (人、‰)

年份	总人口		农业人口		人口自然增长率			生育率	人口机械增长率		
	镇域 人口	城镇 人口	镇域农业 人口	城镇农业 人口	出生	死亡	增长率		迁入	迁出	净增数
2006 年	19473	1121	18352	1554	163	95	3.5	8.37	27	41	-14
2007 年	19436	1115	18321	1506	158	77	4.2	8.12	33	68	-35
2008 年	19412	1103	18309	1462	170	82	4.5	8.75	45	73	-28
2009 年	19416	1082	18334	1437	132	66	3.4	6.8	45	89	-44
2010 年	19265	1069	18196	1419	148	74	3.8	7.68	54	176	-122
2011 年	19273	1035	18238	1405	126	115	0.6	6.53	53	171	-118
2012 年	18353	1017	17336	1380	135	184	-2.7	7.35	66	102	-36

资料来源：岱口镇人民政府

三、产业与经济

2013年,全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8亿元,同比增长7.5%;财政收入621万元,同比增长19%;固定资产投资1600万元,同比增长33%;农民人均纯收入7824元,同比增长17.4%。

第一产业方面:茶桑果三大传统支柱产业保持平稳增长。茶叶总产680吨,产值2800万元,同比增长16%;蚕茧发种量5632张,产量达242吨,产值924万元,同比增长12%;新发展山核桃2300亩,山核桃挂果面积6000亩,产量750吨,产值800万元,同比增长15%;种植菊花2000亩,产量80吨,产值达640万元。实施千亩森林增长工程,完成森林抚育3923亩,发展现代油茶1500亩。

第二产业方面:金凤凰茧丝绸有限公司、金翠谷木业公司两户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工业总产值1.3亿元,全镇工业完成税收120万元。新引进黄山海志物流有限公司、黄山梦徽州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坚美钢构有限公司三户企业入驻县经济开发区,招资引资完成3900万元。

表 3.1 2013 年产业基地情况调查表(公顷、万元、人)

基地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产业种类	产业名称	产值	利税收入	从业人员	销售情况
周家村山核桃基地	周家村三谠	1200	种植业	经果林	6400	46	3467	
大坑源蚕桑基地	大坑源、湖岭	275	种植业	蚕桑业	1052	33	564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表 3.2 乡镇企业一览表(2012 年)

企业名称	所处位置	单 位 性 质	占 地 规 模 (m ²)	职 工 数 人 数	年 生 产 总 值 (万 元)	销 售 总 额 (万 元)	污 染 状 况
黄山市金凤凰茧丝绸有限公司	岔口村	私营独资	7200	83	7900	7580	轻度
歙县超诚木业有限公司	金前村	私营独资	9100	24	1560	1560	无
黄山市春龙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周家村村	私营独资	14200	4	540	540	无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表 3.3 仓库情况

仓库名称		大坑源村冷藏库		地 点		岔口村下前山安置区
所属单位		大坑源村		年通过量(t)		250
仓库性质		集体		其 中	中转量(t)	
总用地面积(m ²)					本市产销量(t)	
建筑面积(m ²)		620		最大库容量(t)		60
仓库面积(m ²)		300		年周转次数		5
堆场面积(m ²)		220		堆存指标(t/m ²)		
职工 人 数 (人)	固定工	3		有效面积(m ²)		
	常年临时工	2		年运输量(t)		
	季节临时工			月不平衡系数		

四、 对外交通

表 4.1 镇域道路交通情况

道路名称	路面等级	路面性质	长度 (Km)	宽度(m)	其中		起止位置	发展设想
					车行道宽度 (m)	人行道宽度 (m)		
岔口至周家村梅岭公路路	县乡道	沥青	12	5	4	1		
岔口至井潭公路	县乡道	水泥硬化化	6	4.5	4			
岔口至文山公路	村道	水泥硬化	3.5	3.5	3.5			
岔口至大坑源公路	村道	水泥硬化	2	3.5	3.5			

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五、 公共设施

1、教育科研

表 5.1 镇域教育资源一览表

学校名称	所属村庄	教职工学生情况(人)				用地面积(m ²)	建筑面积(m ²)
		班级数	开设年级	在校生(人)	教职工(人)		
岔口中学	岔口村	4	3	124	27	7167	5096
岔口小学	岔口村	6	6	198	14	4438	1297
岔口中心幼儿园	岔口村	3	3	79	10	160	142
岭里小学	湖岭村	1	1	8	3	1082	364
上湖小学	湖岭村	1	1	1	1	597	407
张逢铿小学	大坑源村	1	3	4	1	1047	385
金村小学	金前村	1	2	14	2	6200	885
庙前小学	金前村	1	3	12	1	172	72
井潭小学	井潭村	2	4	24	2	1080	820
英富小学	井潭村	3	5	20	4	1172	482
蜈蚣形教学点	井潭村	1	3	13	1	988	644
周家村小学	周家村村	3	5	37	8	3067	1654
周家村幼儿分园	周家村村	3	3	31	3	3000	1400
抽司教学点	周家村村	1	2	2	1	1400	520
木竹坦教学点	周家村村	1	3	7	1	1050	601
三谠小学	周家村村	1	3	8	1	2499	409
茶园坪小学	周家村村	1	2	2	1	867	195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2、医疗卫生

表 5.2 镇域医疗设施一览表

医院(卫生所、室)名称	所属村庄	用地面积(m ²)	建筑面积(m ²)	医务人员(人)	病床数(张)	服务范围
镇中心卫生院	岔口村	1070	2040	20	21	全镇
湖岭村卫生室	湖岭村	120	120	1	0	湖岭村
井潭村卫生室	井潭村	460	680	2	0	井潭村
大坑源村卫生室	大坑源村	120	120	1	0	大坑源村
金前村卫生室	金前村	120	120	1	0	金前村
周家村村卫生室	周家村村	220	380	2	0	周家村村
文山村卫生室	文山村	120	120	0	0	文山村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六、 文物古迹

表 6.1 文物估计分布情况

文物分类	文物名称	形成年代	所在地点	历史沿革与现实状况	保护等级	保护单位
革命胜地与遗	程灿烈士墓	50 年代	周家村三院学	阻击国民党军队进攻时牺牲，为纪念修建纪念墓，现保存完好	县保	镇政府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七、 旅游

表 7.1 近五年游客接待统计表

景区景点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大坑源村庐山古村落	50	120	145	180	460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表 7.2 旅游接待规模表

	宾馆总数(个)	宾馆床位总数(个)	未来调整思路
镇区	2	34	在镇区内新建一个拥有床位百个的星级宾馆
镇域	2	34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表 7.3 游客客源分类构成表

客 源	人 数(个)	所占比例(%)	备 注
上海市	60	13	
浙江省	130	28	
江苏省	40	9	
省内周边区县	230	50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七、电力电信

表 8.1 电力状况

电 源		全镇总 用电量	变配设施配置情况							
自供电	外来电		各村或场镇	线路电压 (V)	变压器 台数 (台)	额定容量 (KVA)	单位	线路电压 (V)	变压器 台数 (台)	额定容量 (KVA)
发电厂 (座)	线路回数									
4	1	651 万度	旭翔 1 站 旭翔 2 站 大源电站 金村电站	35kv 10kv 380v 220v	8	4990				
发电量	电网走向									
807340 度	武阳变电站出 线									
可供本镇电量 (KW)	电源点位置									
807340 度	周家村									
供电线电压 (KW)	35kv 10kv 380v 220v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

表 8.2 邮政电信状况

邮 政			电 信							
机构名称	职工人数	营业额	机构 名称	职工 人数	交换装置类型	交换机所在地	可供规模 (门)	实装电话机		
								公用电话 (台)	单位电话 (台)	私人电话 (台)
岔口邮政所	7	150 万	岔口电信 分公司	3			5500		60	2700

资料来源：岔口镇人民政府